

贵州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贵州省人民政府
二〇一六年二月

贵州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贵州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 五年规划纲要的决议

(2016年1月31日省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

贵州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了省人民政府提出的《贵州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会议同意省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这个规划纲要。

会议认为，“十二五”期间，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面对充满挑战的国际国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全省各族人民在中共贵州省委领导下，高举“发展、团结、奋斗”旗帜，坚持主基调主战略，抢抓机遇、加快发展，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都取得了新的成绩，圆满完成了“十二五”规划主要目标任务，实现了在西部地区赶超进位的历史性突破，为“十三五”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会议强调，“十三五”时期是我省可以大有作为、必须奋发有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是实现弯道取直、后发赶

超的最关键时期，是脱贫攻坚、同步小康的决战决胜时期。正确认识贫困落后的主要矛盾，准确把握加快发展的根本任务，主动适应速度变化、结构优化、动力转换的经济发展新常态，全面完成“十三五”时期的目标任务，对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具有决定性意义。

会议要求，要坚决贯彻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围绕如期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牢固树立和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新发展理念，牢牢守住增长速度、居民收入、贫困人口脱贫、社会安全四条发展底线和山青、天蓝、水清、地洁四条生态底线，认真实施“十三五”规划纲要，努力建设一个经济快速发展、社会协调进步、民族文化繁荣、生态优势突出、民主法治健全、人民幸福安康的多彩贵州！

目 录

第一篇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形势和任务·····	1
第一章 “十二五”时期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取得巨大成就·····	1
第二章 “十三五”时期发展面临的新形势 ·····	10
第三章 总体要求和理念·····	12
第四章 发展目标·····	15
第二篇 实施大扶贫战略行动，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	22
第五章 加快形成脱贫攻坚强大合力 ·····	22
第六章 深入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	24
第七章 全力打好六大脱贫攻坚战 ·····	26
第八章 加快推进特困地区和特困群众脱贫攻坚·····	29
第三篇 实施大数据战略行动，拓展信息经济新空间·····	32
第九章 着力推进国家大数据综合试验区建设·····	32
第十章 加快构建泛在高效的信息网络 ·····	35
第十一章 大力发展大数据产业·····	37
第十二章 大力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	41
第十三章 强化信息安全保障·····	44

第四篇 大力推进农业现代化，加快发展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	45
第十四章 强化农业现代化发展基础	45
第十五章 大力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	47
第十六章 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	50
第十七章 着力构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支撑体系	52
第五篇 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构建现代特色产业体系	55
第十八章 加快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55
第十九章 推动装备制造高端化智能化发展	57
第二十章 着力发展特色优势轻工产业	61
第二十一章 大力发展绿色能源产业	64
第二十二章 大力发展新型建筑建材产业	67
第二十三章 积极培育发展其他战略性新兴产业	68
第二十四章 着力提高产业集约集聚发展水平	71
第六篇 大力发展山地旅游业，加快推进公园省建设	73
第二十五章 加快完善旅游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	73
第二十六章 加快构建多元化的山地旅游产品体系	75
第二十七章 大力发展乡村旅游	78
第二十八章 大力发展红色旅游	80
第二十九章 推进旅游业创新发展	81

第七篇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着力提升服务业质量和水平	83
第三十章 大力发展大健康养生产业	83
第三十一章 加快发展现代物流业	85
第三十二章 大力发展现代金融业	89
第三十三章 着力发展会展等生产性服务业	91
第三十四章 提升发展生活性服务业	93
第三十五章 优化服务业发展环境	94
第八篇 统筹城乡发展，加快建设山地特色新型城镇化示范区	97
第三十六章 加快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97
第三十七章 加快构建山地特色城镇化新格局	98
第三十八章 深入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102
第九篇 优化区域空间布局，构建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	105
第三十九章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105
第四十章 大力培育区域经济增长极	107
第四十一章 大力发展县域经济	110
第十篇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构建现代基础设施体系	113
第四十二章 加快完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网络	113
第四十三章 加快构建水利现代化体系	116
第四十四章 加快完善能源基础设施网络	119

第十一篇 充分发挥生态环境优势,加快建设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	121
第四十五章 加快建设主体功能区·····	121
第四十六章 扎实推进生态建设·····	123
第四十七章 加强环境治理和保护·····	124
第四十八章 积极发展生态经济·····	128
第四十九章 推进生态文明制度建设·····	132
第十二篇 切实保障改善民生和加强精神文明建设,促进全民 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133
第五十章 深入实施教育提升工程·····	133
第五十一章 深入实施就业创业促进工程·····	137
第五十二章 深入实施健康贵州建设工程·····	139
第五十三章 深入实施城乡危房改造工程·····	144
第五十四章 深入实施社会保障工程·····	145
第五十五章 深入实施多彩贵州民族特色文化强省建设工程	147
第五十六章 深入实施环境整治工程·····	151
第十三篇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建设创新型省份	153
第五十七章 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	153
第五十八章 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156
第五十九章 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活力·····	158
第六十章 培育发展新动力 ·····	160

第十四篇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推动建立跨越发展新体制·····	163
第六十一章 激活市场主体活力 ·····	163
第六十二章 加快完善现代市场体系·····	166
第六十三章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	168
第十五篇 实施开放带动，建设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 ·····	170
第六十四章 着力拓展开放合作新空间·····	170
第六十五章 加快发展开放型经济·····	173
第六十六章 积极打造开放创新平台·····	175
第十六篇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着力构建平安贵州 ·····	179
第六十七章 实施社会治理工程·····	179
第六十八章 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180
第六十九章 深入实施公共安全保障工程·····	181
第十七篇 全面推进依法治省，加快建设法治贵州·····	184
第七十章 完善地方法规体系 ·····	184
第七十一章 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185
第七十二章 加快建设法治社会·····	187
第七十三章 加强反腐倡廉建设 ·····	189
第十八篇 切实强化实施保障，努力实现规划目标任务·····	190
第七十四章 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	190
第七十五章 完善规划实施和评估机制·····	192
第七十六章 加强规划协调管理 ·····	193

贵州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根据《中共贵州省委关于制定贵州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的施政方针和战略意图，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市场主体行为，是未来五年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是各级政府部门依法履行职责、编制专项规划、制定实施年度计划和各项政策措施的重要依据。

第一篇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形势和任务

第一章 “十二五”时期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取得巨大成就

“十二五”时期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面对充满挑战的国际国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省委、省政府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团结带领全省各族人民，高举“发展、团结、奋斗”旗帜，坚持加速发展、加快转型、推动跨越主基调，大力实施工业强省和城镇化带动主战略，抢抓国发2号文件出台、贵州与全国同步小康上升为国家战略等重大历史机遇，大力构筑“精神高地”，奋力冲出“经济洼地”，圆满完成了“十二五”规划目标任务，地区生产总值、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等 21 项指标提前完成,与 2010 年相比,地区生产总值、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排名有望提升 1 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固定资产投资排名均提升 3 位,实现了在西部地区赶超进位的历史性突破,为“十三五”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十二五”时期是我省经济加速发展、综合实力提升最快的五年。通过积极争取中央支持、全力吸引外部资源获得了加快发展的强大动力,通过增比进位、项目观摩激发了干部群众干事创业的巨大热情,通过打造“5 个 100 工程”等发展平台集聚了发展要素,推动传统产业调整升级,促进科技资源聚集,不断增强创新能力,大数据、大健康等新兴产业风生水起,文化旅游业成为重要支柱产业,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加快推进,城乡发展面貌焕然一新。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12.5%,达到 10502.56 亿元,人均水平接近 5000 美元,占全国平均水平的比重分别提高了 0.3 和 16.1 个百分点,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进出口总额、财政收入、居民收入、存贷款余额等主要经济指标增长速度位居全国前列,创造了令人瞩目的发展速度。

“十二五”时期是我省突破瓶颈制约、基础设施变化最大的五年。交通建设突飞猛进,铁路里程达到 3037 公里,贵阳至广州、贵阳至长沙高铁开通,进入“高铁时代”,高速铁路里程达到 701 公里,高速公路里程达到 5128 公里,

成为西部第一个县县通高速公路的省份。通航机场实现 9 个市（州）全覆盖，民航进出港旅客人数增速位居全国前列。水运航道加快建设，乌江基本实现全程通航。水利建设空前加快，开工和建成黔中水利枢纽、夹岩水利枢纽、马岭河水利枢纽等一批大中型水利工程，新增供水能力 18 亿立方米，新增农田有效灌溉面积 431 万亩，解决 1300 万农村人口的饮水安全问题。通信基础设施实现升级换代，“宽带贵州”建设取得突破，贵阳、遵义、安顺实现通信同城化。

“十二五”时期是我省全面深化改革、发展活力最足的五年。以经济体制改革为重点，全面深化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领域改革，提高了资源配置效率，健全了现代市场体系，壮大了市场主体规模，各类企业注册资本超过 2.59 万亿元，年均增长 41.2%，国有控股龙头企业加速成长，民营经济比重从 35% 提高到 50%。坚持以开放倒逼改革，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珠江-西江经济带，黔深欧国际海铁联运班列和中欧班列开通运营，与长江经济带各地海关实现通关一体化。创建了贵安新区、贵阳综合保税区等“1+7”重点开放平台，高标准举办了生态文明贵阳国际论坛、中国-东盟教育交流周、酒博会、数博会、茶博会、民博会、世界山地旅游大会等国际性重大活动，大大提升了贵州对外开放活跃度和投资开发吸引力，进出口总额和实际利用外资分别年均增长

31.3%和 49.3%。创新驱动发展新动力加快形成，贵州科学城、中关村贵阳科技园建成，500 米口径射电天文望远镜加快建设，科技进步贡献率提高到 45%，每万人口有效发明专利增加到 1.5 件。

“十二五”时期是我省坚守两条底线、生态建设成效最好的五年。坚持“多彩贵州拒绝污染”，争取国家批准了《贵州省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强力实施绿色贵州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完成营造林 2161 万亩，治理石漠化面积 8270 平方公里，森林覆盖率超过 50%，施秉喀斯特列入世界自然遗产名录。淘汰落后产能 3080 万吨，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19%，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四项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分别减少 22.77 万吨、4.91 万吨、2.3 万吨和 0.3 万吨，提前完成国家下达的节能减排任务。主要河流水质明显改善，贵阳等中心城区空气质量位居全国前列。颁布了《贵州省生态文明建设促进条例》，成立了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机构，在全国率先开展了自然资源资产责任审计，启动了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和排污权交易改革试点，建立了生态文明建设的法治化、市场化保障机制。

“十二五”时期是我省社会协调发展、人民得到实惠最多的五年。民生事业和社会治理全面发展，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年均增长 11.8%和 14.4%，达到 24580

元和 7387 元。扎实推进“33668”扶贫攻坚行动计划，实施精准扶贫脱贫“1+10”配套文件，减少贫困人口 656 万人，贫困发生率下降到 14.3%。城镇新增就业 267 万人，是“十一五”的 2.8 倍，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2%以内。各级财政投入教育经费 2747 亿元，是“十一五”的 2.6 倍，稳步推进基本普及十五年教育，实施教育“9+3”计划、中职学校“百校大战”和“四项突破”工程，花溪大学城一期工程、清镇职教城、贵州大学新校区一、二期工程等基本建成，预计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高中阶段毛入学率、高等教育毛入学率分别从 77%、55%、20%提高到 87.6%、86.1%、30%。卫生计生、文化艺术体育、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体系全面建立，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实现全覆盖，426 个村落进入中国传统村落名录，海龙屯土司遗址进入世界文化遗产目录，实施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 154 万套，改造农村危房 192 万户，完成易地扶贫搬迁 66 万人。群体性事件、刑事治安案件大幅度下降，社会和谐安定有序，公共安全保障更加有力。

“四在农家·美丽乡村”六个小康行动计划成效明显，预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指数从 2011 年的 64.27%提高到 2015 年的 82%左右。

通过五年的发展，贵州进入了后发赶超、加快全面小康建设的重要阶段，站在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起点。五年的发展历程让我们深深感到，贵州是一

片充满希望和活力的热土，只要不甘垫底、奋起直追，就一定能撕掉贫困落后的标签，实现同步小康的奋斗目标。

五年的成就来之不易，积累的经验弥足珍贵，创造的精神财富影响深远。五年的发展启示我们，在贵州推进同步全面小康社会建设，**必须牢牢守住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坚持既要绿水青山又要金山银山、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做到两条底线一起守、两个成果一起收。**必须坚定不移实施主基调主战略**，坚持“赶”与“转”并举，强化增比进位机制和比学赶帮氛围，在全力赶超中加快转型、在转型升级中跨越发展，持续保持明显高于全国的发展速度，在不断缩小差距中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必须把改革开放作为根本动力**，坚持以改革促开放，以开放倒逼改革，大力实施开放带动和创新驱动，在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加快创新中按下“快进键”、跑出“加速度”。**必须把改善民生作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大力实施扶贫攻坚第一民生工程，千方百计解决好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教育、就业、医疗、养老、住房等问题，努力让人民群众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必须全力维护政通人和、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提振精气神，凝聚正能量，坚持以上率下，点燃群众干事创业的热情，用干部的辛苦指数换取人民群众的幸福指数。

贵州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专栏1 “十二五”规划主要指标预计实现情况				
指标	2010 年	“十二五” 规划目标	2015 年	“十二五” 年均增长 (%)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4602.16	12 以上	10502.56	12.5
#第一产业(亿元)	625.03	5 以上	1640.62	5.7
第二产业(亿元)	1800.06	16 以上	4146.94	14.5
第三产业(亿元)	2177.07	12 以上	4715	12.5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13119	12 以上	29847	12.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533.73	15 以上	1503.4	23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50 万元口径,亿元)	3186.28	30 以上	15725	42.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531.64	17 以上	3283	17.2
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31.47	20 以上	122.96	31.3
引进省外到位资金(亿元)	900	30 以上	7213	51.6
三次产业结构	13.6:39.1:47.3	9.6:45:45.4	15.6:39.5:44.9	-
服务业就业人员比重 (%)	20.2	25 以上	25	
转移农村劳动力就业 (万人)	60.44	[250 以上]	74.11	[350]
城镇化率(%)	33.8	40	42	1.6
民营经济增加值比重 (%)	35	45	50	3
粮食总产量(万吨)	1112.3	年均 1150 以上	1180	年均 1061
电力总装机(万千瓦)	3200	[1500]	5065	[1865]
铁路里程(公里)	2002	[1000]	3037	[1035]
#高速铁路里程(公里)	0	[700]	701	[701]

贵州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指标	2010 年	“十二五” 规划目标	2015 年	“十二五” 年均增长 (%)
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公里)	1507	[3000]	5128	[3621]
乡镇通油路(水泥路)率(%)	97.3	100	100	
建制村通油路(水泥路)率(%)	31.8	70 以上	75	[43.2]
农村人口人均有效灌溉面积(亩)	0.64	0.9	1	-
农村人口人均基本口粮田(亩)	0.34	0.5	0.5	[0.16]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77	85	87.5	[10.5]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55	63	86.1	[31.1]
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20	27	30	[10]
科技进步贡献率(%)	40	45	45	[5]
全社会科技研发投入占生产总值比重(%)	0.7	1.2	0.62	-
人才资源总量(万人)	205	250	360	11.9
耕地保有量(万公顷)	443.8	439.8	440	
单位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1.556 吨 标准煤/万元	[-15]	1.261 吨 标准煤/万元	[-19]
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	246 立方米/万元	[-25]	80 立方米/万元	[-67.5]
单位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16]		[-20]
二氧化硫排放量减少(%)	114.89 万吨	[-8.6]	92.12 万吨	[-19.8]
氮氧化物排放量减少(%)	49.3 万吨	[-9.8]	44.39 万吨	[-9.96]

贵州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指标	2010 年	“十二五” 规划目标	2015 年	“十二五” 年均增长 (%)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减少 (%)	34.8 万吨	[-6]	32.5 万吨	[-6.6]
氨氮排放量减少 (%)	4.03 万吨	[-7.7]	3.72 万吨	[-7.7]
森林覆盖率 (%)	40.5	45	50	[9.5]
森林蓄积量 (亿立方米)	3.45	3.8	4.13	[0.68]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472	5480	7387	14.4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4143	22840	24580	11.8
城镇登记失业率 (%)	3.63	4.5 以内	4.2 以内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21.89	[135 以上]	72	[267]
农村贫困人口下降 (%)		[-50]		[-57.1]
人口自然增长率 (‰)	7.41	6 以内	5.8	[-1.61]
年末常住人口总数 (万人)	3479	3936	3528	
千人医疗机构床位数 (张/千人)	2.33	3.31	4.31	14.1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万人)	257.31	320 以上	386.5	8.5
城乡三项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	86.7	[3]	90	[3.3]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万套)		[39.82]		[154.01]
亿元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人/亿元)	0.42	0.31	0.084	-27.5
注: [] 内为累计数; 规模以上工业为 2000 万口径; 城乡三项基本医疗保险指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第二章 “十三五”时期发展面临的新形势

“十三五”时期是我省可以大有作为、必须奋发有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是实现弯道取直、后发赶超的最关键时期，是脱贫攻坚、同步小康的决胜时期。从国际国内看，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蓄势待发，发展中国家群体力量继续增强，国际力量对比逐步趋向平衡；同时，国际金融危机深层次影响在相当长时期依然存在，全球经济贸易增长乏力，外部环境中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多。全国物质基础雄厚、人力资本丰富、市场空间广阔、发展潜力巨大，经济发展方式正在加快转变，新的增长动力正在孕育形成，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同时也进入以速度变化、结构优化、动力转换为主要特点的新常态，面临着新的困难和挑战。综合分析，国内外大环境对我省发展总体有利，特别是党中央、国务院高度关心重视贵州，给予重大支持，为我省发展注入了强大动力；国家实施“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区域发展战略，为我省扩大国际国内开放合作创造了有利条件；国家实施大数据和网络强国等战略，为我省弯道取直、后发赶超创造了宝贵契机；国家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为我省打好扶贫开发攻坚战提供了政策支撑；国家加快补齐发展短板，为我省缩小与全国差距带来

了重要机遇；国家实施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战略，为我省完善现代基础设施、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发展社会事业等提供了良好条件。

从我省来看，经过“十二五”时期持续快速发展，工业化、城镇化进入加速发展阶段，基础条件日益改善，发展环境不断优化，资源红利、生态红利、劳动力红利、政策红利、改革红利正在叠加释放，全省上下团结奋进、干事创业的激情空前高涨，这些积极因素为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创造了有利条件。同时，也要清醒地看到，受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的传导影响，一些长期积累的发展性矛盾、结构性矛盾、体制性矛盾逐步显现出来，保持经济持续快速增长面临很大挑战。主要是：贫困人口多、贫困面大、贫困程度深，脱贫攻坚任务艰巨，全省 90%以上的贫困人口、贫困乡镇和贫困村处于集中连片地区，都是难啃的“硬骨头”，要实现全部脱贫困难不小；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企业盈利能力下降，市场预期不稳、信心不足，大企业投资意愿不强，中小企业经营困难，要保持经济持续快速增长、加快做大经济总量、提高人均水平、缩小与全国的差距难度增大；产业结构不合理、资源开发利用水平不高、经济发展方式粗放，转型升级步伐缓慢，大部分传统产业企业生产技术水平不高、核心竞争力不强，新兴企业规模普遍偏小，对经济增长的贡献有限，去库存、去产能、补短板的任务非常繁重；实体经济特别是中小微企业融资

难、融资贵问题普遍存在，加之劳动力、土地成本持续上升，物流成本居高不下，降成本的任务艰巨，政府债务率不断攀升，财政金融风险加大，去杠杆的压力不小；城乡发展差距大，区域发展不平衡，社会事业发展滞后，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供给不足，民生保障兜底还不牢，公共安全、生态环境、社会信用等方面仍存在不少问题和风险，改善民生和维护稳定任务依然艰巨；政府职能转变还不到位，一些干部能力和素质不高，不同程度存在着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为政不廉等问题，提升能力、转变作风、惩治和预防腐败任务依然繁重。对这些问题，必须高度重视，切实加以解决。

综合判断，“十三五”时期，贫困落后是主要矛盾、加快发展是根本任务的基本省情没有变，既要“赶”又要“转”的双重任务没有变，快于全国快于西部的发展态势没有变，可以大有作为，也必须奋发有为。必须增强机遇意识、责任意识、忧患意识，倍加珍惜加快发展的好势头，倍加珍惜团结和谐的好局面，倍加珍惜干事创业的好状态，奋发图强，励精图治，凝心聚力肩负起科学发展、后发赶超、同步小康的历史使命。

第三章 总体要求和發展理念

“十三五”时期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

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守住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坚持以脱贫攻坚统揽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坚持加速发展、加快转型、推动新跨越主基调，深入推进工业强省和城镇化带动主战略，突出抓好大扶贫、大数据两大战略行动，着力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培植后发优势，奋力后发赶超，走出一条有别于东部、不同于西部其他省份的发展新路，确保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贯彻落实守底线、走新路、奔小康的工作总纲，最根本的是要遵循中央确定的“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科学发展、坚持深化改革、坚持依法治国、坚持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坚持党的领导”六条重要原则，把五大发展理念贯彻落实到发展各领域全过程。

——**牢固树立和落实创新发展的理念。**把创新放在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作为我省弯道取直、后发赶超的新路径和主动力，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大力推进路径创新、模式创新、制度创新、科技创新、文化创新等各方面创新。优化劳动力、资本、土地、技术、管理等要素配

置，激发创新创业活力，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发挥消费对增长的基础作用、投资对增长的关键作用和出口对增长的促进作用，积极拓展区域发展空间、产业发展空间、基础设施建设空间和网络经济空间，大力培育发展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释放新需求，创造新供给，加快实现发展动力转换。

——**牢固树立和落实协调发展的理念。**深刻认识协调是持续健康发展的内在要求，坚持统筹兼顾、注重平衡、保持均势，正确处理速度与质量效益、经济与社会、城市与农村、绿水青山与金山银山、突出比较优势与补齐发展短板、重点突破与分类指导等重大关系，促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和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不断增强发展的整体性和协调性。

——**牢固树立和落实绿色发展的理念。**深刻认识绿色是永续发展的必要条件和人民对美好生活追求的重要体现，全面落实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坚定不移走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之路，着力建设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巩固生态环境优势，积极发展生态经济，推动绿色发展、绿色崛起、绿色惠民，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以生态之美谋赶超之策、造百姓之福。

——**牢固树立和落实开放发展的理念。**深刻认识开放是繁荣发展的必由之路，坚持以开放倒逼改革、以改革激活发展，充分发挥我省近海近边近江和西南陆路交通枢纽

的区位优势，推动“5个100工程”创新发展，拓展和提升“1+7”重点开放平台，高标准高质量举办好各类国际性国家级活动，更好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努力打造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

——**牢固树立和落实共享发展的理念。**深刻认识共享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把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根本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科学治贫、精准扶贫、有效脱贫，深入推进“四在农家·美丽乡村”六个小康行动计划，着力保住基本、兜住底线、注重公平，织好基本民生安全保障网，提升社会治理能力，促进社会事业和公共服务全面进步，使人民群众在共建共享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坚持创新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是关系发展全局的一场深刻变革。全省上下要充分认识这场变革的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统一思想，协调行动，深化改革，开拓前进，找准贵州定位，发挥贵州优势，彰显贵州特色，创造贵州奇迹。

第四章 发展目标

“十三五”时期，围绕如期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牢牢守住增长速度、居民收入、贫困人口脱贫、社会安全四条发展底线和山青、天蓝、水清、地洁四条生态底线，努力建设一个经济快速发展、社会协调

进步、民族文化繁荣、生态优势突出、民主法治健全、人民幸福安康的多彩贵州。

——**经济发展和结构调整实现新跨越。**在提高发展平衡性、包容性、可持续性的基础上，全省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10% 左右，到 2020 年，确保达到 1.8 万亿元，力争 2 万亿元，人均超过 5 万元。农业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第一产业增长 5%；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发展水平进一步提高，第二产业增长 11% 左右，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 20%；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第三产业增长 11% 左右，旅游总收入年均增长 18% 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 10% 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 15% 以上，达到 2.1 万亿元。消费对经济增长贡献明显加大，社会消费零售总额年均增长 11.5% 以上。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贡献提高到 50%，研究与实验发展（R&D）经费投入强度提高到 1.2%，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2.5 件，人才资源总量达到 530 万人。发展空间格局得到优化，常住人口和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分别达到 50% 和 43%。民营经济比重达到 60%。

——**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实现新跨越。**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绿色、低碳水平上升。万元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 20%，耕地保有量 6555 万亩，新增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120 万亩，单位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单位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主要污染物减排达到国家下达的目标要求，非化

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15%。森林覆盖率提高到 60%，县级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85%以上，好于Ⅲ类水体比例达到 90%以上，土壤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持续改善，主要生态系统步入良性循环，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取得突出成效。

——**扶贫攻坚和民生改善实现新跨越。**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实现脱贫，贫困县和贫困乡镇全部减贫摘帽，贫困村按国家标准全部退出。农村常住居民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分别增长 12%左右和 10%左右。城镇新增就业 350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2%以内。教育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提高到 95%。医疗卫生服务供给能力和服务质量显著增强，人均预期寿命提高到 73.5 岁。文化、社保、住房等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 90%，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 130 万套，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实现城乡全覆盖。

——**基础设施支撑能力实现新跨越。**综合立体交通体系基本形成，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4000 公里以上，其中高速铁路里程达到 1500 公里以上，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7000 公里。形成“一枢纽十六支”机场布局，民航旅客吞吐量达到 3000 万人次/年。内河航道运输能力明显提高，航道里程达 3950 公里，其中高等级航道 950 公里。基本解决工程性缺水问题，水利工程设计供水能力达到 150 亿立方米以上。信息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互联网出省带宽能力达

到 10000Gbps。

——**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实现新跨越。**全面深化改革步伐加快,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上取得决定性成果,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政府职能进一步转变,行政效能进一步提高,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社会生产力进一步解放和发展。开放平台和合作机制更加完善,“引进来”与“走出去”取得重大进展,对内对外开放水平明显提升,发展动力和活力进一步增强。引进省外到位资金达到 1 万亿元左右,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长 20%以上,实际利用外资年均增长 20%以上。

——**社会建设和法治保障实现新跨越。**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加深入人心,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广泛弘扬,崇德向善、诚信互助的社会风尚更加浓厚。法治贵州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各类社会主体合法权益得到切实保障,社会公平正义得到有效维护,社会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民族关系更加团结和睦,社会更加和谐稳定。

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上,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到 2025 年,科学发展方式基本建立,现代产业体系基本形成,城乡发展一体化基本实现,人民生活更加富足安定,社会更加和谐稳定,生态环境更加宜居优美,民主法治制度更加完备,初步建成经济繁荣、社会进步、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现代化多彩贵州。

贵州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专栏 2 “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指标						
类别	指标名称	2015 年	2020 年	年均增长（%）	属性	
经济增长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0502.56	18000（力争 20000）	10 左右	预期性	
	第一产业	1640.62	2100	5		
	第二产业	4146.94	8200	11 左右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2000 万元口径）	3550.13	6590	10.5 左右		
	第三产业	4715	8700	11 左右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29900	50930	10 左右	预期性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503.4	2455	10 左右	预期性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500 万元口径）	10676.7	21000	15 以上	预期性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3283	5760	11.5 以上	预期性	
转型升级	三次产业结构		15.6:39.5:44.9	11:43.2:45.8		预期性
	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		5.4	9		预期性
	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		13.5	20		预期性
	城镇化率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42	50	[8]	预期性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32.9	43	[10.1]	
	民营经济比重（%）		50	60		预期性
基础支撑	铁路里程（公里）		3037	4000 以上		预期性
	#高速铁路里程（公里）		701	1500 以上		
	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公里）		5128	7000		预期性
	航道里程（公里）		3664	3950		预期性
	#高等级航道（公里）		690	950		

贵州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类别	指标名称		2015 年	2020 年	年均增长 (%)	属性
基础 支撑	民航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1563	3000		预期性
	水利工程设计供水能力（亿立方米）		[110]	[150]	6.4	预期性
	互联网出省带宽能力（Gbps）		3000	10000		预期性
科技 创新	科技进步贡献率（%）		45	50	1 个百分点	预期性
	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强度（%）		0.62	1.2		预期性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1.5	2.5		预期性
	人才资源总量（万人）		360	530		预期性
生态 环境	空气 质量	县级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80	>85		约束性
		县级以上城市可吸入细颗粒物（PM _{2.5} ）浓度（%）	32	达到或优于国家二级标准		
	森林 增长	森林覆盖率（%）	50	60		约束性
		森林蓄积量（亿立方米）	4.13	4.71		
	地表水 质量	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80	≥90		约束性
		劣Ⅴ类水体比例（%）	7.1	< 5		
	耕地保有量（万亩）		6600	6555		约束性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万亩）		[140]	[120]		约束性
	单位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1.261 吨标准煤/万元	控制在国家下达的指标范围内		约束性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13.4	15		约束性
	万元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		110 立方米		[20]	约束性

贵州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类别	指标名称		2015 年	2020 年	年均增长 (%)	属性
生态环境	单位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控制在国家下达的指标范围内		约束性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	二氧化硫	92.12 万吨	控制在国家下达的指标范围内		约束性
		氮氧化物	44.39 万吨			
		化学需氧量	32.5 万吨			
		氨氮	3.72 万吨			
对外开放	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170 (含服务贸易)	450 左右	20 以上	预期性
	实际利用外资 (亿美元)		25.24	70 左右	20 以上	预期性
	引进省外到位资金 (亿元)		7213	10000 左右	7 左右	预期性
民生建设	城乡居民收入 (元)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7387	13200	12 左右	预期性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4580	40000 左右	10 左右	
	城镇登记失业率 (%)		4.2 以内	4.2 以内		预期性
	农村贫困人口脱贫 (万人)		130	[333]		约束性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80.5	90		预期性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72	[350]		预期性
	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 (万套)		76	[130]		约束性
	人均预期寿命 (岁)		72.4	73.5		预期性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87.5	95	[7.5]	约束性
	亿元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人/亿元)		0.084	0.065	-5	预期性
注： []内为累计数。						

第二篇 实施大扶贫战略行动，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

牢固树立科学治贫精准扶贫有效脱贫理念，全面落实“1+10”精准扶贫配套文件，扎实推进“33668”扶贫攻坚行动计划，深入实施“五个一批”扶持措施，举全省之力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

第五章 加快形成脱贫攻坚强大合力

把脱贫攻坚作为头等大事和第一民生工程，以脱贫攻坚统揽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完善“党委主责、政府主抓、干部主帮、基层主推、社会主扶”的大扶贫工作机制，形成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强大合力。

第一节 建立更加明确的脱贫攻坚责任制

强化扶贫开发工作责任制，严格落实党政一把手负总责的工作责任制和片为重点、工作到村、扶贫到户的工作机制。从省到县成立由党政主要领导为双组长的扶贫开发工作领导小组，建立脱贫攻坚责任链，层层签订军令状，强化各级干部与贫困人口的定点挂钩、结对帮扶机制，实行不脱贫不脱钩。强化市（州）、县级主体责任，完善目标、任务、资金和权责“四到县”扶贫开发工作制度。深

入推进同步小康驻村工作，精准选派贫困村“第一书记”，配强驻村工作组，增强农村脱贫一线核心力量。

第二节 建立更加有效的大扶贫工作机制

加快打造专项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有机结合、互为支撑的“三位一体”大扶贫格局。健全对口帮扶、定点扶贫、结对帮扶机制，搭建社会力量参与扶贫开发的平台，建立社会扶贫信息网络和扶贫志愿者服务网络，实现全省 9000 个贫困村“一对一”帮扶全覆盖。积极深化与对口帮扶单位、对口帮扶城市的合作，共建一批扶贫产业园区，实施一批重大合作项目。加大省内骨干龙头国有企业结对帮扶贫困县力度，实施民营企业“千企帮千村”精准扶贫行动。大力开展万名专家服务脱贫攻坚专项行动计划。

第三节 建立更加有力的资金保障机制

切实加大各级财政资金投入，建立以扶贫目标任务、减贫增收为导向的资金分配机制和有偿使用、滚动发展的资金使用机制。加强省市两级对各类扶贫资金的整合，支持贫困县把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相关涉农资金和社会帮扶资金捆绑集中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完善扶贫资金监管机制。推行“政银企农”合作模式，完善“四台一会”融资机制，撬动更多信贷资金、社会资金投向扶贫脱贫。大力实施普惠金融，加大农村贫困户扶贫小额贴息贷款力度。建立省、市（州）、县三级扶贫投融资担保平台和扶

贫信贷风险补偿机制。

第四节 建立更加科学严格的绩效考核机制

严格考核各级党委、政府和部门脱贫工作实绩，全面推行主要负责人年度脱贫攻坚述职报告制度。建立差异化考核制度，完善问责、激励双重机制，严格兑现奖罚。继续完善“摘帽不摘政策”激励机制，推动全部贫困县、贫困乡（镇）“减贫摘帽”和贫困村出列。完善统计监测，健全第三方评估为主、系统自查为辅的绩效考评机制，加强对扶贫项目立项实施、资金拨付、监管验收、绩效评估等环节的监督检查。制定实施精准扶贫督查办法和工作台账，加大督查力度。

第六章 深入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充分利用“互联网+”等手段，打造全省扶贫资源共享平台，推动实现贫困人口管理、扶贫资源配置精细化以及贫困区域的有序退出，提高脱贫攻坚实效。

第一节 切实加强贫困人口精细化管理

总结推广“四看法”贫困对象识别经验，健全贫困人口精准识别动态管理机制，完善精准扶贫信息平台 and 档案管理。充分利用“扶贫云”，打造全省统一的贫困人口建档立卡数据库，加强对贫困家庭、贫困人口的动态管理，完善进入退出机制，认真核实核准已经脱贫的农户，促进

贫困人口管理精细化。建立详实完备、动态更新的农村“三留守”人员和残疾人信息管理系统。

第二节 切实抓好扶贫资源的精细化配置

因地制宜确定扶贫开发项目,建好精准扶贫项目台账,实现从项目申报、立项、审批、资金拨付到实施、验收的全程监管。抓住扶贫资金分配、使用、监管等关键环节,精准管理扶贫资金。建立统一的扶贫项目库,对省级有关部门分头实施的同类扶贫项目实行联合审批、共同实施。总结推广资源变股权、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民“三变”经验,探索财政扶贫资金量化到户、股份合作、入股分红、滚动发展。

第三节 切实做好贫困人口的精细化扶持

针对贫困人口不同致贫原因,落实“五个一批”和“六个到村到户”措施,做到“精准滴灌、靶向治疗”,推动贫困群众限期脱贫、精准脱贫。对有资源、有劳动能力但无门路的“两有户”,通过实施产业扶贫和就业扶持,促进其尽快脱贫致富。对因学、因病致贫的“两因户”,通过完善贫困学生资助政策体系、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体系,切实解决实际困难。对无力脱贫、无业可扶的“两无户”,通过加快“两线合一、减量提标”的方式,实施政策性兜底扶贫。对于缺基础设施、缺技术资金的“两缺户”,通过加快实施“四在农家·美丽乡村”六个小康行动计划,推

动基础设施进村入户。

第四节 切实完善贫困区域有效退出机制

制定和完善贫困县、乡（镇）、村退出标准和程序，对贫困县、乡（镇）、村的发展情况和脱贫进程进行有效的动态管理。分类设定脱贫时间表，促进贫困县、乡、村有序退出。进一步完善“减贫摘帽”政策措施，建立激励、约束机制，促进达到“摘帽”标准的贫困县、贫困乡（镇）和达到出列标准的贫困村出列。严格执行“摘帽”、出列标准和程序，切实防止贫困县、贫困乡（镇）“被摘帽”和贫困村“被出列”现象的发生。

第七章 全力打好六大脱贫攻坚战

紧密结合我省脱贫攻坚实际，围绕易地扶贫搬迁、产业脱贫、绿色贵州建设、基础设施建设、教育医疗脱贫、社会保障兜底六大重点，着力打好脱贫攻坚战。

第一节 打好易地扶贫搬迁攻坚战

坚持以自然村整体搬迁为重点，以贫困程度最深的村寨为优先搬迁对象，依托中小城市、小城镇、产业园区，进一步加大易地扶贫搬迁工程实施力度，完善移民安置点配套设施和移民就业创业培训等后续扶持政策，确保搬迁对象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加大各级财政移民资金投入力度，鼓励支持金融机构贷款和社会资本向易地扶贫搬

迁倾斜，用活用好土地增减挂钩政策。实施差别化移民住房资金补助政策，向特困地区、民族地区和人口较少民族倾斜。“十三五”时期通过易地扶贫搬迁脱贫 130 万人。

第二节 打好产业脱贫攻坚战

坚持扶产业就是扶根本，做好产业扶贫这篇大文章。大力发展草地畜牧业、蔬菜、中药材等十大扶贫产业，建设十大扶贫产业园区。实施贫困村“一村一品”产业推进行动，加快贫困村特色主导产业和贫困人口参与度高的乡镇特色农业基地建设。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业，打造扶贫产业链条，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整合部门涉旅资源，大力发展以乡村旅游为主的旅游扶贫产业，重点扶持 517 个贫困村开展乡村旅游。大力发展贫困地区农村电子商务，切实抓好电商扶贫工程。大力发展贫困地区劳务经济。设立产业化扶贫专项基金，扩大（扶贫）产业发展基金规模。“十三五”时期通过产业帮扶脱贫 265 万人。

第三节 打好绿色贵州建设脱贫攻坚战

加快建立省内生态补偿机制，逐步对 25 度以上陡坡耕地开展退耕还林还草，继续实施系列重大生态工程，支持调整完善贫困地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合理调整贫困地区基本农田保有指标，增加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让有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就地转成护林员等生态保护人员，让更多当地群众受益。加强森林资源综合开发利用，大力调

整山地林业结构,积极推进林业加工业和特色种养业发展,提高森林经营水平,努力把林业培育为产业发展的增长点和农民收入的增长点。

第四节 打好基础设施建设脱贫攻坚战

深入实施“四在农家·美丽乡村”六个小康行动计划,切实改善贫困地区群众的生产生活生态条件。以已经形成的骨干交通网络为基础,以提升贫困地区乡村道路等级、完善产业路和断头路等为重点,抓好县乡村寨公路改造提升,打通连接高铁、高速路网通道和贫困地区内部连接通道。以大中型水库为骨干,小型水库、山塘为补充,完善渠系配套,加快贫困地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贫困地区电网改造升级,切实解决好贫困群众能用上电、安全用电的问题。加快完善贫困地区通信基础设施,推进贫困村宽带网络全覆盖,完善农村及偏远地区电信普遍服务补偿机制。

第五节 打好教育医疗脱贫攻坚战

加大贫困地区教育投入力度,加快推进贫困地区农村幼儿园、寄宿制学校标准化建设和乡村教师队伍建设,推进贫困地区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实施贫困家庭子女教育援助计划,实现对贫困学生从高中阶段到大学本、专科阶段“精准资助、应助尽助”。深入实施职教扶贫“1户1人计划”和省内普通高校面向连片特困地区定向招生专项

计划。加强贫困地区青壮年劳动力规范化技能培训。加强贫困地区县乡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标准化建设，狠抓医疗保健扶贫，把贫困人口全部纳入重特大疾病救助范围，遏制和减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全面实施贫困地区儿童营养改善计划，加强农村贫困残疾人健康服务。推进农民体育设施扶贫工程建设。

第六节 打好社会保障兜底攻坚战

抓好社会保障扶贫，加强扶贫开发和农村低保制度的衔接，到 2020 年实现农村低保标准与扶贫标准“两线合一”，将无业可扶、无力脱贫的人口全部纳入农村最低生活保障范围。强化最低生活保障与特困人员供养、受灾人员救助、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制度之间的衔接。

第八章 加快推进特困地区和特困群众脱贫攻坚

以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地区、少数民族地区为扶贫攻坚主战场，以推进实施扶贫开发重点工程和扶贫攻坚重大行动计划为重点，加快推进特困地区、特困群众脱贫攻坚。

第一节 切实抓好集中连片特困地区扶贫攻坚

加快实施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规划和县级规划，大力推进我省武陵山、乌蒙山和滇桂黔石漠化片区脱贫攻坚。加大各类扶贫资金和工程项目重点向连片特困地区倾斜力度，统筹区域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立

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加强片区产业协作，大力发展特色产业，加快培育支柱产业。以县城和周边中心镇为重点，加快连片特困地区小城镇建设步伐。大力发展连片特困地区劳务经济，积极推进特困地区农村劳动力转移。集中实施一批民生工程，积极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第二节 强力推进“三山”地区扶贫决战行动

加快实施麻山、瑶山、月亮山“三山”地区专项扶贫决战行动计划，确保“三山”地区如期脱贫。以“六个到村到户”为抓手，以小康基础设施建设为重点，大力实施产业扶贫、易地搬迁扶贫、基本公共服务等工程项目，强化政府、市场、社会协同推进，促进“三山”地区加快发展。按照科学治贫精准扶贫的要求，精准落实“五个一批”扶持措施，尽快实现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目标。

第三节 大力支持民族特困地区和革命老区加快发展

制定民族特困地区和革命老区扶贫脱贫攻坚规划，加大全省 37 个革命老区、193 个民族乡和 2047 个少数民族特别贫困村精准扶贫力度，采取因村施策、因族施策等特别扶持办法，促进革命老区和少数民族特别贫困村、贫困户脱贫致富。出台支持毛南族、仡佬族等人口较少民族整体脱贫的特殊政策措施，加快人口较少民族脱贫致富进程，确保不让一个少数民族掉队。

专栏3 扶贫脱贫重大工程

易地扶贫搬迁攻坚战重大工程。实施移民住房工程，新建一批移民安置房。实施人饮工程、输配电网建设、道路、污水处理、垃圾收集池、绿化亮化、集贸市场、公共厕所等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实施移民安置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工程，新建、改扩建一批幼儿园、学校、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室）和社区综合服务中心（站）。实施移民区后续产业发展工程，重点发展种养业、农产品加工、资源深加工、旅游开发、商贸服务，新建一批移民自主创业园区或返乡农民工创业园区。实施迁出区土地整治、生态恢复保护工程。

农村产业扶贫工程。加快贫困地区电子商务、乡村旅游、劳务经济发展，每个村至少培育发展一个特色主导产业，每个乡建设2-3个贫困人口参与度高的特色农业基地，每个县至少培育发展1户大型农产品加工企业。

绿色贵州建设脱贫攻坚工程。实施生态防护林建设、生态公益林建设、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石漠化防治、中小河流治理、山洪沟治理、生物多样性保护、应对极端气候、环境治理等项目。

教育医疗扶贫工程。实施贫困家庭子女“圆梦行动”、“助学工程”等，实施普通高中和中职学校“两助三免（补）”、普通高校“两助一免（补）”资助政策。健全学前教育资助制度，稳步实施贫困地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支持特岗计划、国培计划向贫困地区基层倾斜。实施基本医疗保险补偿、大病保险报销、计生医疗救助、民政医疗救助等政策，建立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种医疗保障”体系。

金融扶贫工程。实施贫困农户发展生产小额“特惠贷”，创设“贵扶贷”、“惠农贷”、“惠工贷”等金融产品，增加农业（扶贫）产业发展基金规模，到2020年，全省精准扶贫“特惠贷”贷款余额力争突破600亿元。

集中连片特困地区扶贫攻坚重点工程。推进武陵山、乌蒙山、滇桂黔石漠化片区扶贫攻坚，建设村级道路、饮水安全、农村电力保障、危房改造、特色产业增收、乡村旅游扶贫、教育扶贫、卫生和计划生育、文化建设、贫困村信息化工程等项目。

第三篇 实施大数据战略行动,拓展信息经济新空间

围绕建设数据强省,加快国家大数据综合试验区建设,加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深入推进大数据与经济社会发展和脱贫攻坚相融合,引领经济转型升级。

第九章 着力推进国家大数据综合试验区建设

大力推进先行先试,在数据集聚、应用、开放共享和产业发展上积极探索,创新发展模式,为国家实施大数据战略积累经验。

第一节 构建大数据发展新格局

全面贯彻实施国务院《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广泛开展大数据综合性、示范性、引领性发展的先行先试,建立和完善大数据政策法规体系,促进全省大数据基础设施的整合和数据资源的汇聚应用,持续释放大数据红利,激发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力。到 2020 年,将贵州国家大数据综合试验区建设成为全国数据汇聚应用新高地、政策法规创新先行区、综合治理示范区、产业发展集聚区、创业创新首选地。

第二节 积极推进大数据应用试点试验

开展大数据汇聚试点试验，探索大数据资源有效整合的新路径，建设国家南方数据资源汇聚中心。开展大数据融通试点试验，探索建立大数据开放共享标准体系，实现数据互通融合，提升数据的整体服务能力。开展大数据应用试点试验，探索数据资源交换和衍生产品交易的新模式，建设公共大数据国家重点实验室，推动大数据在精准扶贫、便民惠民、社会治理等方面的深度应用，促进大数据产业加快发展，建成国家数据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丝路跨境数据自由港和大数据产业集聚区。

第三节 加快推进大数据平台建设

围绕大数据的汇聚、融通、应用，着力打造大数据示范、集聚、应用、交易、金融服务、交流合作和创新创业七大平台。加快建设贵阳·贵安大数据产业发展集聚区、黔中大数据应用服务基地和贵州惠水百鸟河数字小镇等大数据示范平台，吸引一批国际级、国家级、行业级数据中心集聚贵州。全力建设“云上贵州”应用平台，推进贵阳全国移动电子商务金融科技服务创新试点城市建设。以贵阳大数据交易所为载体，加快打造全国大数据交易中心。支持金融机构与互联网企业开展多元合作，构建大数据金融服务平台。继续办好贵阳国际大数据产业博览会，统筹办好中国电子商务创新发展峰会等，打造全球大数据领域交流合作的国际化平台。推进大数据创业创新孵化器建设，办好大数据商业模式大赛，建成一批大数据创客产业园和

众创空间。

专栏 4 大数据战略行动重大工程

数据资源汇聚工程。到 2020 年，引进国内外、行业级、央企或标志性数据资源或容灾备份中心 100 个，推进一批区域性块数据集聚，高水平建设 500 米口径球面射电望远镜天文数据中心，开展科学大数据国家重大基础设施南方基地的试点。

政府数据共享开放工程。建成“云上贵州”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孵化培育 1000 家以上数据增值服务企业。

政府治理示范提升工程。实施“数据铁笼”反腐行动计划；实施商事制度“三证合一”并联审批系统项目、特种设备监管平台项目、大数据综合治税应用等 15 个省级示范工程项目，形成大数据推动政府治理能力提升的国家示范。

大数据便民惠民工程。重点实施贵州省网上办事大厅、重大民生服务云应用、“精准扶贫云”示范工程等 60 个以上示范项目，促进民生改善和便民利民。

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工程。工业领域率先在智能制造取得突破，农业领域重点在现代山地高效农业开展大数据示范，服务业领域利用大数据支持商贸流通、住宿餐饮、房地产等传统服务行业转型升级、融合发展，利用大数据支持品牌建立、产品定位、认证认可、信用服务、定制服务等特色服务，研发面向服务业的大数据解决方案，大力发展呼叫中心服务外包产业，建设一批大型物流园区，建成 3 个数字服务产业和呼叫中心服务外包产业基地，打造 2 个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

北斗卫星导航应用示范工程。以国家北斗卫星导航应用示范省建设为契机，大力发展北斗终端、北斗应用、北斗大数据分析等产业，支持全省现有卫星导航应用由 GPS 向 GPS/北斗双模推广应用，积极开展北斗在公车监管、应急维稳、民政、安监、科技、教育、旅游、公安、通信、电力、民生等领域的应用，重点培育一批增值应用服务企业。

大数据人才培养引进工程。实施创业创新聚才、人才培养体系建设等计划，培育一批众创空间，鼓励省内职业院校抱团开展职业技术、技能培训，组建一批科研机构、实训基地和重点实验室，积极申报建设大数据国家重点实验室。

大数据安全保障工程。建设国家级大数据安全技术实验室，打造“绿色、安全、高效”的数据中心。重点培育云上贵州云安全公司、贵州省电子证书有限公司等安全企业，引进或孵化中电科技等一批大数据安全产品研发与应用企业。

第十章 加快构建泛在高效的信息网络

大力推进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构建出省宽、省内联、覆盖广、资费低、全国一流的信息网络体系。

第一节 大力推进高速光纤网络建设

加快实施骨干网络优化、城镇网络覆盖、出省通道拓展工程，建成贵州省互联网交换中心，支持贵阳市创建“宽带中国”示范城市。积极争取在贵州建设国际通讯专用通道和区域国际通讯出入口局，打造全国信息交换枢纽和信息存储中心。加快城乡光纤网络建设改造，促进用户宽带接入能力和网络传输交换能力显著提升。推进国家农村信息化示范省建设和“宽带乡村”试点工作，实现每个行政村通宽带并向自然村延伸覆盖。大力推动电信、广电业务双向进入，强化宽带基础设施统筹规划和共建共享，加快推进宽带通信网、数字电视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第二节 积极构建先进泛在的无线宽带网

加快“无线城市”建设，推进城市公共区域无线 WiFi 热点建设，基本实现全省中心城市公共区域无线 WiFi 热点覆盖。推进城市、乡镇、旅游景点以及公路、铁路、地铁、机场、隧道、内河航道等大型公共设施沿线 4G 网络覆盖，并加快向偏远农村延伸覆盖。科学布局建设卫星地

面接收站，积极发展卫星广播电视、应急通信等公益性卫星通信事业，构建“天地一体”无线宽带网络。加强无线电监测能力建设，提升无线电监测控制水平。

第三节 加快信息网络新技术应用

积极推进云计算、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加快推广高速率宽带，广泛带动各行业信息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超前布局下一代互联网，推进互联网演进升级。布局未来网络架构、技术体系和安全保障体系。重点突破大数据和云计算关键技术、高端工业软件、新兴领域人工智能技术。积极推动第五代移动通信（5G）试商用。加快推进网络提速降费，大力提升电信服务水平。

专栏 5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工程

出省通道拓展工程。积极推进贵阳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点申报工作，提升骨干网传输和交换能力，到 2020 年，互联网出省带宽能力提升至 10000Gbps。

信息储存传输能力提升工程。建设国家互联网直联骨干节点城市和全光网示范城市，积极争取在贵州建设国际通讯专用通道和区域国际通讯出入口局（语音通讯和数据专线）。提升骨干网传输和交换能力。到 2020 年，形成可安装 200 万台服务器的数据中心规模，建成国际一流绿色数据中心。

骨干网络优化工程。推进贵阳市建设省级互联网交换中心，推进市州城域网核心节点上链省网核心节点宽带扩容，加快下一代互联网建设，推进已建信息基础设施 IPv6 升级改造，在新建信息基础设施中全面推广应用 IPv6。到 2020 年，光缆总长度达 90 万公里，3G/LTE 将达 14 万个，互联网宽带接入端口数达 1300 万个。

城镇网络覆盖工程。加快光纤城域网扩容升级改造，开展“无线城市”建设，加快 4G 组网，实现城区和高速公路、高速铁路、重要内河航段沿

线 3G/LTE 宽带信号无缝连续覆盖。到 2020 年，城市家庭宽带接入能力超过 50Mbps。

农村宽带延伸工程。推进“农村信息化示范省”建设和“宽带乡村”试点，实现行政村“村村通宽带”并向自然村延伸覆盖，到 2020 年，以移动互联网技术为主的农村家庭宽带接入能力超过 20Mbps。

信息惠民工程。建设信息惠民公共服务平台，加强教育信息化建设，推进农村学校光纤接入，推进“智慧医疗”建设，开展网络提速降费大行动。

信息化安全保障工程。完善网络安全综合应用平台建设，建设公共场所无线上网（WiFi）安全管理系统，建设网站安全检测系统，完善公安信息网安全技术体系，建立视频监控安全技术体系，建设电信诈骗智能分析拦截系统。

第十一章 大力发展大数据产业

坚持以优势聚资源，以应用带发展，大力发展大数据核心业态、关联业态、衍生业态，加快构建大数据产业体系，推动以大数据为引领的电子信息产业繁荣发展。

第一节 着力打造数据存储加工等核心业态

积极发展数据中心等大数据存储业。加强数据清洗、脱敏、建模、分析等大数据挖掘与分析领域企业的引进和培育，发展大数据加工业。鼓励企业创新大数据商业模式，发展大数据应用服务业，推进数据服务政府、市场和社会。引进一批数据安全、信息安全和云平台安全的企业，发展大数据安全产业；依托“云上贵州”和贵阳大数据交易所，培育大数据交换交易产业。推进大数据专业人才培养基地和研发中心建设，发展大数据教育培训研发产业。

第二节 积极发展智能终端等关联业态

重点发展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服务器、液晶面板、互联网电视、教育多媒体机、北斗终端设备、可穿戴设备和智能家电等智能终端产品。实施一批重大产业应用示范项目，完成芯片制造生产线和服务器芯片生产基地建设，推动智能终端、集成电路、电子材料和元器件产业发展，提升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智能终端生产科技水平。积极推动电子商务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建设创客产业园。

第三节 积极培育大数据衍生业态

围绕数据生命周期，推动大数据与各行业紧密融合，着力发展智能制造、智慧旅游、智慧物流、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智慧能源、精准营销等大数据衍生产业，积极培育大数据新业态。推动大数据、“互联网+”和各行业紧密融合，创新服务模式和商业模式，催生一批行业性应用服务，释放大数据应用市场需求，带动技术研发体系创新、管理方式变革和产业价值链体系重构。

专栏 6 大数据产业重大项目

园区（基地）项目。推进贵阳•贵安大数据产业发展集聚区、贵阳国家大数据产业技术创新试验区、贵阳•贵安国家大数据核心示范区、黔中大数据应用服务基地、黔西南大数据应用服务基地、遵义软件园、惠水百鸟河数字小镇数据产业园、新蒲新区财富之舟产业园、贵安电子信息产业园、小河大数据安全产业园、铜仁高新区电子商务产业园、凯里电子信息产业园、碧江经开区智慧产业园、金沙电子信息产业园、印江电子科技产业园、毕节北斗卫星导航产业示范区、深圳-毕节智慧产业园、钟山北斗大数据产业园等建设。

智能终端项目。建设富士康第四代绿色产业园、芯片研发设计制造、贵

阳“901”面板、以晴集团电子产品研发及生产工程、北斗卫星产业园等；发展智能手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电脑、智能穿戴设备、智能家电、触摸屏等智能终端产品及钽电容器、精密片式电子元件、大规模集成电路、敏感电子元件、新型连接器、继电器制造等。

第四节 大力发展呼叫服务和大数据服务外包

积极发展智慧型呼叫中心，配套发展呼叫中心实训基地，着力提升配套服务水平，推动常规呼叫产业云端化、智能化、移动化。推进贵阳市呼叫中心示范基地建设，着力加快遵义、毕节等呼叫中心建设，重点培育一批呼叫服务骨干企业。积极发展服务外包，引导和鼓励政府、企事业单位将非涉密的数据业务和信息服务外包，将云计算、大数据等服务纳入政府采购范围，加快推进服务外包服务平台建设，规划建设一批服务外包产业园区，支持综合保税区积极发展离岸服务外包产业。

专栏 7 呼叫中心和外包服务重点项目

呼叫中心。推进货车帮物流聚集呼叫服务平台、贵阳科大讯飞呼叫平台、观山湖窦官呼叫中心产业园、遵义务正道呼叫中心、遵义新蒲新区呼叫中心产业示范基地、清镇职教城呼叫中心实训基地、毕节健康产业服务外包信息呼叫中心、黔西同心呼叫产业园等项目建设。到 2020 年，建成呼叫座席 25 万席以上。

服务外包。建设贵阳白云研发创意园、金阳研发创意园、贵州民族文化及科技创意和服务外包园、渝遵大数据服务外包示范园、贵阳软件园、遵义软件园、贵阳信息与数据产业园、西骏时空数字化产业园、贵州出版集团数字出版产业园、中航产业园、贵阳世纪恒通信息产业中心基地、铜仁高新区呼叫园，推进中兴通讯软件开发及产业化、深圳食品安全与营养贵州公司信息服务外包项目建设。

第五节 发展壮大电子商务

积极推进电子商务深度融入实体经济，促进电子商务与我省特色优势产业融合发展。加强电子商务服务平台建设，深化电子商务应用，支持我省企业加强与京东商城、阿里巴巴、腾讯、苏宁易购等国内知名电商的战略合作，推进行业电子商务和跨境电子商务加快发展。大力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引导各类经营主体加大农产品网络营销力度，创新“供销社+互联网+电商”等新型商业运行模式，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扩大销售规模，促进农民增收致富。着力完善标准体系和信用体系，为电子商务快速发展营造安全可靠、诚实可信的交易环境。加快电子商务示范项目建设，大力推进贵阳市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建设。

专栏 8 电子商务专项行动计划

示范工程。推进石阡、湄潭、印江、兴义、普安、龙里、德江、清镇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省级电子商务示范县建设、电子商务示范产业园（孵化基地）建设、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培育点建设等项目。推进贵阳市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建设。

重点平台。重点推进贵州电子商务云平台、省级电子商务服务中心、贵州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及配套建设等项目。

网点构建。推进县级电子商务服务中心、乡（镇）电子商务服务网点、村（社区）电子商务服务网点、农村电子商务物流配送中心（配送点）、农村电子商务协同配送、农村电子商务物流配送等项目建设。

电子商务物流工程。重点推进实施贵阳京东电商产业园、遵义电子商务城、毕节电子商务产业园、务川上海自贸区渚洋保税仓与电商服务平台、兴仁工业园电子商务仓储物流配送中心、麻江电子商务物流工程等 29 个重大项目。

第十二章 大力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

充分发挥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先导作用，大力拓展“互联网+”的广度和深度，培育发展新业态、新模式，促进互联网与经济社会各领域大融合、大发展。

第一节 实施“互联网+”创新引领行动

大力推进“互联网+”创业创新行动计划，打造一批众创空间、创客基地，开展跨区域、跨领域融合创新。大力推进“互联网+”金融行动计划，深化互联网与银行、证券、保险、基金的融合创新，全面提升互联网金融服务能力和普惠水平。着力推进“互联网+”人工智能行动计划，促进互联网与机器人、智能终端等领域深度融合，加快人工智能核心技术突破，培育发展人工智能新兴产业，重点推进人工智能技术在智慧医疗、智能家居、智能汽车、生活服务等领域的推广应用，提升终端产品智能化水平。

专栏 9 “互联网+”创新引领专项行动

“互联网+”创业创新专项行动计划。建设贵安新区、贵阳大数据产业技术创新驱动试验区，培育众创空间 35 家，新增大学生（创客）创业企业和科技型种子企业 600 家以上，新增 2 个“互联网+”领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互联网+”普惠金融专项行动计划。设立互联网金融产业投资基金；推进贵阳、贵安新区互联网金融试点；打造两个互联网金融产业基地。

“互联网+”人工智能专项行动计划。建成装备制造制造业智能管理与决策系统、人工智能数据分析、数据交互系统等“互联网+”人工智能系统 10 个以上，培育形成国内知名人工智能型企业 5 家以上，培育 10 家人工智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和人工智能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

第二节 实施“互联网+”产业升级行动

加快推进互联网与我省航空航天、轨道交通、汽车、医药等制造业的融合创新发展，大力推动智能制造，加速发展大规模柔性化定制，促进制造业网络化协同和服务化转型，加快实现“贵州制造”向“贵州智造”转变。利用互联网提升农业生产、经营、管理和服务水平，打造贵州农产品可追溯体系，形成现代山地高效农业互联网生态体系，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利用互联网技术，提升贵州传统能源产业节能减排和生产优化控制水平，促进能源产业低碳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利用互联网实现物流信息和供需信息的互通共享，鼓励物联网技术在物流领域的应用，建设智能仓储系统，着力解决物流配送“最后一公里”问题。

专栏 10 “互联网+”产业升级专项行动

“互联网+”协同制造专项行动计划。实施重点行业网络协同制造示范工程，构建智能制造网络化协同服务生态圈；建设以工业云为基础设施的贵州工业互联网；打造贵阳高新区、贵阳小孟工业园、遵义汇川机电产业园、安顺民用航空产业基地等智能制造示范基地，培育形成 5 家以上重点服务型制造企业，打造智能制造示范企业 20 家以上，实施 30 个以上省级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

“互联网+”现代农业专项行动计划。100%省级现代高效农业示范园区实现信息管理系统服务接入，规模化标准园（场）物联网等智能化设施应用率达到 25%以上，省级产业化龙头企业质量安全追溯覆盖率达到 40%以上。

“互联网+”智慧能源专项行动计划。设立“互联网+”智慧能源技术创新专项，建成贵州电力交易技术支持信息平台、数字盘江工程、智慧能源信息综合服务平台、能源资源大数据工程、智慧矿山示范工程，建设贵州省分布式智能微电网、能源光纤到户工程和新能源集控中心。

“互联网+”高效物流专项行动计划。推动货车帮、贵阳传化智能公路港、贵阳京东电商产业园、贵州快递物流园等 15 个智能化物流服务平台建设；打造 10 个农村物流示范县；全省物流企业信息化普及率达到 80%以上，全社会物流总费用与地区生产总值的比率下降到 16%左右。

第三节 实施“互联网+”服务普惠行动

充分发挥互联网便捷、高效、低成本优势，创新政府服务模式，提升政府决策能力和服务水平。进一步推动互联网向生产性和生活性服务领域渗透，大力发展网络新兴消费，加快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医疗、健康、养老、教育等新兴服务。加快交通运输要素资源、出行服务、行业管控的互联网化，提高全省交通运输精细化管理能力和智能化服务水平。深入推进互联网与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深度融合，深化生态环境数据开放共享和开发利用，促进生产生活方式绿色化。将互联网手段、互联网思维融入扶贫工作中，实现扶贫的精准识别、精准帮扶和精准管理。

专栏 11 “互联网+”服务普惠专项行动

“互联网+”益民服务专项行动计划。实现公共服务数据资源目录 100% 开放，建成数字服务产业基地 3 个；建立多彩贵州广电云村村通、户户通，建立省市县乡远程医疗服务体系及“健康通”、“医务通”、“卫管通”移动终端服务，建成清镇亚高原训练基地智慧型全民健身综合体；完成 17 个 4A 级景区的智慧景区建设。

“互联网+”便捷交通专项行动计划。完成智慧交通云建设，全省公共交通实现“一卡通”，全省高速公路 ETC 覆盖率达 100%。

“互联网+”绿色生态专项行动计划。构建覆盖全省主要流域、所有市（州）、县（区），以及自然生态保护区等的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立体监控系

统，新建成“互联网+”绿色生态信息系统10个以上，建成省市县三级“绿色生态”突发事件应急指挥体系、全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信息系统、排污权储备信息和交易管理系统，打造以贵阳等中心城市为重点的大气环境监测预警系统，建立企业环保信用基础数据库。

“互联网+”精准扶贫专项行动计划。建设“扶贫云”，打造一批高效化、专业化、信息化的扶贫产业智能示范园区，新建6000个贫困村电商扶贫试点。

第十三章 强化信息安全保障

着力提升网络基础设施和业务系统安全防护水平，完善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加强网络数据和用户信息保护，增强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能力。推进数据加密、云端监测、网络安全防火墙、高级持续性威胁防范、用户访问控制、数据备份与恢复等信息安全产品研发与应用，完善网络安全防护系统，加强个人隐私、商业秘密、跨境数据等风险评估和综合防范，强化网络与信息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认真落实信息安全责任制，推进信息安全保密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开展信息安全风险评估，实行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加快构建以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政务信息安全、用户安全为重点的多层次安全体系。加强互联网管理，全面推行网络实名制，建立健全互联网基础信息库，推进网络安全管理工作向基层延伸，加强信息安全教育，提高全社会的信息安全意识。

第四篇 大力推进农业现代化，加快发展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

着力调整优化农业结构，提高农业产业化水平，大力推进农业发展方向转变，打造一批贵州原产地名优特农产品品牌，加快建立高产、优质、生态、安全的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产业体系，建设无公害绿色有机农产品大省。

第十四章 强化农业现代化发展基础

加强农业基础配套设施建设，提高农业装备水平，强化耕地保护与质量建设，夯实农业发展基础，大力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第一节 加强以农田水利为重点的基础设施建设

加快现代农业水利建设，建成一批农业灌溉水源项目，继续实施烟水配套工程，完善农田灌溉设施，确保到 2020 年农田有效灌溉面积达到 2600 万亩。整合各类道路交通建设项目，重点围绕现代高效农业示范园区、生产基地和加工基地，大力兴建“农业产业路”、“农村致富路”，加快完善农业生产重点区域交通网络，实现与高速公路、主干道路互联互通，加大山区机耕道建设力度。推进农村输

变电设施进现代高效农业示范园区、大型养殖企业、连片种植基地和农产品加工企业，确保农业生产用电稳定、安全。

第二节 大力提升农业装备水平

加大农机购置补贴力度，加快推进山地农业生产机械化，加强山地农机适用新技术研发与引进示范推广，推进智能化、自动化成套装备技术集成应用，促进农机技术和农艺技术的有机结合，提高耕种收和烘干等环节的农机装备及作业水平。大力支持喷滴灌、水肥一体化设施、畜禽标准化圈舍、冷链物流、产品加工设备、渔业设施等农业生产设施设备的建设。加强病虫害田间观测和土壤墒情及质量监测设施建设。

第三节 切实提高耕地质量

全面划定永久性基本农田，严格执行集中连片优质耕地保护政策措施。加强土地修复整治、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新增千亿斤粮食产能等工程建设，优先实施五千亩以上坝区耕地整治，大规模改造中低产田土，完善基本农田防洪排涝设施。积极开展退化耕地综合治理、污染耕地阻控修复、土壤肥力保护提升、耕地质量监测等建设，全面推进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土壤剥离再利用。争取国家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开展耕地轮作休耕制度试点。深入实施测土配方施肥，大力推广保护性耕作技术，采取秸秆还田、

种植绿肥、增施有机肥等措施，提高土壤质量。

专栏 12 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提升重点工程
山地农业机械化工程。重点突破茶叶、油菜、马铃薯、玉米、果蔬、养殖机械化瓶颈，加强先进适用、安全可靠、节能减排、生产急需的山地农业机械研发推广，优化农机装备结构。加快推进水稻耕种收机械化，大力发展高效植保机械，积极推进养殖业、园艺业、农产品初加工机械化。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40%以上，农机总动力力争达到 3000 万千瓦。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实施土地整治、新增千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田间工程、农业综合开发等项目，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 1623 万亩。 农业耕地提质工程。加强耕地保护和质量建设，抓好测土配方、土壤有机质提升等项目实施，推广商品有机肥，示范开展绿肥种植、稻田秸秆还田腐熟技术应用，建设高效农业水肥一体化示范基地，确保耕地地力不下降、产出能力有大的提升，力争全省五千亩以上坝区耕地质量提升 0.5 个等级以上。

第十五章 大力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

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做强粮食、生态畜牧等农业主导产业，做优农业特色产业，进一步提高畜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比重、经济作物占种植业的比重、二三产业占农村经济的比重。

第一节 做强农业主导产业

大力发展粮食产业，加强农田基本建设，继续实施粮增工程和高产创建工程，着力提高粮食单产，确保粮食产量稳定在 1100 万吨左右。实施马铃薯主粮化战略，建设以黔西北高海拔地区为主的种薯基地，积极推进威宁、台江

等马铃薯示范基地建设。大力发展生态畜牧业，稳定发展生猪，大力发展肉牛、肉羊，积极发展家禽，推动畜牧业发展从“以粮换肉”向“以草换肉”转变。健全畜禽良种繁育、饲草饲料生产供应和动物疫病防控体系，打造一批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的生态养殖基地，努力建成南方现代草地畜牧业大省，到 2020 年，畜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比重达到 34%。全面实施茶园提质增效工程，将我省建成国内面积第一、产量第一、质量安全第一的茶叶原料基地，茶园面积达到 700 万亩以上。大力发展夏秋蔬菜、早熟蔬菜、反季节蔬菜，提高蔬菜商品化、规模化、标准化发展水平，建成万亩以上蔬菜基地 20 个以上，蔬菜种植面积达到 2000 万亩，把贵州建成全国重要蔬菜基地。调整精品水果种植结构，重点发展火龙果、猕猴桃、刺梨、葡萄、蓝莓等，果园面积达到 700 万亩，打造全国最大的火龙果和人工种植蓝莓基地。大力发展核桃产业，建成核桃生产基地 600 万亩。加强中药材规范化、标准化种植，着力开发种植石斛等 18 个地道特色中药材，建设一批规范种植及良种繁育基地，中药材种植面积达到 600 万亩。重点打造 120 个现代烟草农业基地单元，烟叶种植面积达到 20 万亩左右。

第二节 做优农业特色产业

积极发展优质稻米、薏苡、荞麦、酒用高粱、芸豆等特色食粮，建成全国最大的薏苡种植加工基地和销售集散

地、南方重要的荞麦种植加工基地，到 2020 年，优质稻、薏苡、荞麦种植面积分别达到 300 万亩、100 万亩、100 万亩。稳定发展油菜和花生，种极推广优质高产高油新品种、新技术，提高种植效益，全省油料种植面积稳定在 880 万亩左右，其中油菜种植面积稳定在 780 万亩。加快发展特色养殖业，重点支持香猪等特色养殖发展。积极发展特色水产业。积极发展林业特色经济，加快推进木本花卉、绿化苗木等基地建设。在适宜地区大力发展油茶产业，到 2020 年，油茶种植面积达到 400 万亩以上。

专栏 13 农业结构调整优化重点工程
马铃薯产业工程。抓好马铃薯种薯扩繁，加强原种生产基地、商品薯基地建设。力争种植面积达到 1100 万亩，鲜薯产量 1500 万吨以上。 草食畜牧业工程。完善肉牛、肉羊省、市（州）、县三级良种繁育体系和强化基层改良点建设，加强肉牛、肉羊标准化示范基地建设，牛羊规模化养殖比重分别达 30%、40%，牛羊肉占肉类总产量比重达 12%。 茶产业提质增效工程。加强标准化基地建设，做好低产茶园综合改良，茶树种业提升，在现有加工基地基础上做好提升建设，到 2020 年，年产优质茶叶 40 万吨以上。 蔬菜产业带建设工程。重点沿高速公路沿线建设蔬菜产业带，加强蔬菜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特色食用菌提质增效，蔬菜集约化育苗，到 2020 年，蔬菜产量达到 3400 万吨。 精品果业工程。加强果树新品种选育与良种繁育，果树低产园改造与提质增效，加强标准化良种水果苗木繁育基地建设，到 2020 年，水果总产量达到 350 万吨以上。 中药材产业工程。建设雷山、大方、西秀、德江、赤水、龙里等 39 个重点县（市、区）中药材规范种植及良种繁育基地。着力扶持一批中药材加工企业发展壮大，重点培育一批支柱品牌，提高中药材产品在全国的市场占有率。

第十六章 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

充分发挥现代农业园区示范带动作用，促进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推动农业发展从数量增长为主转向数量质量效益并重，走资源节约、绿色生态的现代农业发展道路。

第一节 加快现代高效农业示范园区建设

集中力量建设一批布局合理、生产标准化、产业集群化、覆盖农业主导产业、具有山地特色的现代高效农业示范园区，推动农业园区由农业种养殖单一功能向农业种养殖、农产品加工、信息服务、农业商贸物流、农业观光体验等多功能融合发展转变。坚持以绿色环保标准打造农业园区，支持入园企业通过标准化生产和原产地保护认证，创立绿色品牌，着力提高园区土地产出率、资源利用率和劳动生产率，推动建成一批以整县为单位的国家级和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

第二节 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在落实农村土地集体所有权的基础上，稳定农户承包权、放活土地承包经营权，依法推进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构建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政策体系。到 2017 年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整省试点工作，加快建立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总结我省“三变”改革经验，积极稳妥加以推广。探索农村集体资源、资产、资金股份量

化改革，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加快构建现代新型农业经营体系，鼓励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建立产业联盟，推动集群发展，密切与农民合作社、农户的利益联结关系。引导和规范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和运行，落实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探索培育生产合作、供销合作、信用合作“三位一体”的专业合作社。培养新型职业农民，培育专业大户，健全家庭农场管理和服务制度，促进家庭农场的健康快速发展。

第三节 着力推进农业“接二连三”融合发展

着力延长农业产业链，积极发展农产品加工、贮藏、保鲜、分级、包装和运销，重点抓好规模种养殖农产品的精深加工，培育一批省级农产品加工试点示范企业，推动粮经饲统筹、农林牧渔结合、种养加一体、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到 2020 年，农产品加工率达到 50%，省级以上龙头企业达到 800 个以上。积极扩展农业功能，因地制宜发展乡村旅游和休闲观光体验农业。开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创建工作，围绕产业融合的模式探索、主体培育和政策创新等方面开展示范。在产业融合中，通过订单协作、股份合作和产销联动等模式，使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普通农户之间形成风险共担、互惠共赢的利益共同体，促进农民增收。

第四节 积极发展环境友好型农业

大力发展节水农业，进一步完善农田灌排设施，加快

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推进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和节水灌溉工程建设。减少化肥和农药使用量，积极推广农业绿色生产技术和绿色增产模式，提高有机肥施用比例和肥料利用效率，采用安全、高效、实用的病虫害防治措施，加强对农药使用的管理，到 2020 年化肥、农药使用量实现零增长。大力推进农业废弃物回收利用，继续开展规模化生物天然气生产试点，大力推广秸秆气化固化成型发电，推进规模化沼气工程建设。加快可降解农膜研发和应用，建成农药、肥料、农膜等包装废弃物收集处理系统。

专栏 14 转变农业发展方式重点工程
现代高效农业示范园区建设工程。强化园区规划引领，加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着力培育发展产业，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推广先进适用技术，到 2020 年，建成省、市、县三级农业示范园区 1000 个以上，其中，省级园区 500 个以上。 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示范项目。开展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县、乡、村试点示范工作，支持建设一批特色优势农产品种植、精深加工、冷链物流、农业观光、乡村旅游等融合发展项目。 农村清洁能源项目。开展一批农业清洁生产示范点建设，建设一批大型沼气工程和生物天然气工程。

第十七章 着力构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支撑体系

围绕农业重点产业，严格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强化农业科技研发，大力发展现代种业，为发展现代山地农业提供支撑。

第一节 加强农产品质量体系建设

大力推进农业标准化建设，扩大标准化种植规模和养殖规模。加快研究制定我省重点农产品品质认定的省级标准，努力争取成为国家标准。建立无公害、绿色、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产品的发展机制，塑造“多彩贵州·绿色农业”的总体品牌，打造一批“三品一标”的安全优质农产品公共品牌，加大省著名商标、名牌产品、气候品质认证和有机产品认证等评定力度，全省“三品一标”认证登记达到 3300 个以上。健全省市县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监管体系，并逐步向村级延伸，建立“从种子到产品、从农田到餐桌”全程可追溯、互联共享的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管制度，实现县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全覆盖。

第二节 加强农业科技服务体系建设

围绕山地农业规划布局一批农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推进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与农业科技示范园区及产业基地共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农科基地和协同创新中心。依靠产学研合作，以特色产业为重点，开展全产业链关键技术研究和成果推广应用，在每个重点产业组建一支专家团队和科技特派员队伍。健全农技推广服务体系，在农业产业聚集区探索建立专业化农技服务推广机构，加大基层公益性农技推广力度，到 2020 年农业科技贡献率达到 53% 以上。加快推进现代种业发展，着力改善农作物、畜禽、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库（圃、场）和品种测试鉴定服务设施

条件，推进新品种选育培育设施和良种繁育工程建设。

第三节 大力实施“黔货”出山工程

加强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健全农产品流通体系，创新商业运行模式，大力改善流通和营商环境。建设一批产地交易市场、专业批发市场和区域性综合性商贸冷链物流基地，在县城所在地和有条件的乡镇建设一批集贸市场，支持农产品生产企业开拓国际国内市场，发展农产品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新型流通方式，加强农超、农社、农校、农企对接，培育新型流通业态。扶持农产品流通龙头企业，培育运销大户和民间经纪人队伍，支持组建一批行业协会，提高流通业组织化程度。加大名特优农产品的宣传推介力度，大力发展农业会展经济，承办好全国性农产品展会，建设贵州名特优农产品展示交易中心，推动更多“黔货”出山，提升我省农产品市场占有率。

专栏 15 农业服务体系建设重点工程

农业科技创新能力条件建设工程。着力加强农业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建设，建设科学观测试验站 4 个。

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加强动植物新品种选育和良种繁育，确保每个主导产业和特色产业都有一个省级良种繁育基地。到 2020 年，建成 50 万亩优势作物种子标准化生产基地，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优良品种 10 个以上；良种对养殖业增长的贡献率达 60%以上。

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工程。贵阳花溪（石板）农产品批发市场、遵义绿色农产品交易中心、安顺梓涵农产品交易市场、都匀农产品（茶叶）综合批发市场、七星关区创美农产品交易中心、六盘水盘州农产品综合市场、石阡绿色产品交易中心、册亨蔬菜批发市场、黎平特色农产品综合批发市场等。

第五篇 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构建现代特色产业体系

坚持新兴产业增量扩张与传统产业存量提升并举，大力实施新兴产业突破工程 and 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工程，推进“百企引进、千企改造”和“双培育、双退出”行动计划，构建以新兴产业为引领、传统优势产业为支撑、产业园区为载体、产业融合集成配套的现代特色产业体系。

第十八章 加快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以优结构、促转型、增效益为主线，采用高新技术、先进适用技术和大数据信息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推动落后产能有序退出，促进传统产业信息化、绿色化、服务化发展，努力提升产业竞争力。

第一节 促进化工产业精细化发展

有序推进煤化工产业发展，改造提升焦炭、化肥、乙炔化工等传统煤化工产业，以煤制醇醚燃料、煤基合成油、煤制天然气、煤制烯烃等为突破口，稳步推进现代煤化工产业发展。重点加快毕水兴煤化工产业带建设。着力推动传统磷化工产业改造升级，严控磷复肥产能规模，积极开

发新型肥料产品，结合市场需求开发食品级、医药级、电子级等精细化、专业化、高附加值磷酸盐系列产品。有序开发磷矿资源，推进开磷、瓮福煤电磷一体化产业基地建设，努力打造国际新型磷化工产业基地。积极推进钼盐、汞工业转型发展，在安顺、铜仁、黔东南建设全国精细钼化工生产和研发基地。加强稀土分离技术研究，促进稀土资源开发利用。鼓励依托林木资源发展林化工产业。积极发展橡胶加工。力争到 2020 年化工产业总产值达到 2000 亿元。

第二节 优化发展冶金产业

推动钢铁业向特种钢材料转型，重点发展易切钢、轴承钢、车轴用钢、弹簧钢、冷墩钢、超低碳电工钢等产品。推动绿色铸造。支持铁合金产业提升集中度，提高技术装备水平，以优化产品结构为重点，推动以硅、锰系等合金产品高端化发展，重点开发高纯铁合金、氮化系列铁合金、复合合金等产品。支持遵义、铜仁等地有序发展金属锰精深加工。力争到 2020 年冶金产业总产值达到 1000 亿元。

第三节 推动有色产业提质增效

有序发展铝工业，支持贵阳、遵义铝加工产业基地建设，合理发展建筑装饰用铝材，加快开发交通运输、食品医药、航空航天等行业用铝产品和高端铝合金材料产品。合理开发铝矾土资源。加快推进务正道氧化铝、贵阳铝厂

搬迁等重点项目建设。稳步发展钛工业，强化钛矿资源保障，积极发展海绵钛深加工产业，鼓励开发航空航天、交通装备、兵器工业、休闲娱乐等领域高附加值钛材产品。规范、有序发展黄金产业。力争到 2020 年，有色金属产业产值达到 1000 亿元。

专栏 16 资源深加工产业重大项目

化工。推进建设黔西煤电化基地、贵州黔桂公司循环经济产业园、六枝路喜循环经济、瓮福集团煤电磷循环经济、开磷集团煤电磷、贵州芭田煤电磷、贵州金正大煤电磷和织金 60 万吨/年煤制烯烃、毕节 200 万吨/年煤制清洁燃料、织金 40 亿方/年煤制气、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异地搬迁、遵义碱厂异地搬迁、黔西县煤制乙二醇制造液体防弹材料、西南能矿福泉大湾磷矿保障工程等一批重点产业基地和重大项目。推进普兴煤电化一体化产业基地前期工作。

冶金。推进建设中电投绥阳煤电锰、贵州能矿集团大龙煤电锰、贵州钢绳厂 55 万吨/年钢丝及其制品异地整体搬迁、黔西南州清水河铁合金产业园和首钢贵钢公司城市钢厂搬迁、首钢水钢公司节能环保改造及钢材制品深加工、铜仁武陵锰业公司锰系列产品深加工等一批重点产业基地和重大项目。

有色。推进清镇煤电铝、兴仁铝深加工、务正道氧化铝和遵宝钛业新建 1 万吨/年海绵钛、中电投务川县年产 80 万吨氧化铝、桐梓金兰伟明 30 万吨/年铝深加工、贵州银泰铝业年产 10 万吨铝镁合金材和 5 万吨铝箔、西南能矿黔西南州金矿采选及深加工、文真铝业 60 万吨铝基阻燃剂及 20 万吨铝铁净水剂、万山低汞触媒多金属新型催化剂园等一批重点产业基地和重大项目建设。

第十九章 推动装备制造高端化智能化发展

贯彻落实《中国制造 2025》，实施工业强基工程、智能制造工程和“互联网+制造业”行动计划，积极发展增

材制造，打造一批高端化、智能化的“贵州制造”产品。到 2020 年装备制造业总产值达到 2700 亿元。

第一节 加快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业

积极发展航空航天装备制造业，着力发展无人机、教练机、轻小型通用飞机和中小推力航空发动机等整机，推进航空装备生产、维修和试训一体化。大力发展发动机叶片、民用航空机载设备与航空特种合金锻件等零部件，积极发展通用飞机大型覆盖件、大型铸锻件、精密高速数控加工、机载设备制造等民用航空整机制造配套产业。积极争取通航整机制造产业项目落地。加快推进航天器卫星通讯系统、导航系统、定位系统等民用空间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发展载人航天、月球探测工程配套产品。

大力发展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推进毕节、贵阳、遵义等节能和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建设，发展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和新能源城市物流车、环卫车等专用车，培育动力电池、充电设施、电机、电控等新能源汽车配套产业，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推动节能汽车整车以及燃料加注设备、安全监控设备等关键部件研发制造。着力发展轨道交通装备，开发新型轨道交通产品及配套产业。大力发展电力装备，推进风电整机成套装备制造、光伏发电设备及关键零部件配套制造等。加快研发煤层气和页岩气抽采设备。积极发展现代农机装备。鼓励发展医用氧气加压舱、蛋白质芯片传感器、可吸收生物材料等医疗

器械产业。

第二节 积极发展智能制造业

推动生产装备智能化，提高无心磨床、轧辊磨床、大型龙门铣（刨）床等机床整机的数控化、智能化水平。培育发展机器人产业，支持机器人核心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重点发展工业、消费级机器人以及微特电机、高精密减速器等核心部件。加快嵌入式智能仪器仪表、高精度传感器等智能测控系统新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推进制造过程智能化，鼓励和引导特色优势行业领域加快实施智能装备产业化应用技术改造，推进一批先进制造企业建立柔性生产线。推进装备制造业全周期智能化，鼓励优强企业建立覆盖产品生命全周期的智能化工厂。

第三节 推进军民融合产业发展

大力实施军民融合发展战略，依托我省军工产业基础，发展壮大军民融合产业，积极打造贵阳、安顺、遵义等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着力推动军民两用技术双向转化。鼓励军工企业建立和完善军民两用技术输出渠道，建立军民两用技术转移和产业孵化中心。支持中介机构参与军民两用技术成果转化，推动建立军民两用技术成果交易和信息交流平台。引导社会力量广泛开展军民两用技术研制、开发和产业化应用。积极推进军民通用设计、制造等先进工

业技术的合作开发、双向服务与成果共享。开展航天技术及产品在“智慧城市”、“天网工程”、“智能交通”等方面的应用。积极支持军民两用信息材料、复合材料、高性能合金材料的研发和产业化应用。

第四节 大力发展专用装备制造业

大力发展能矿装备和工程机械装备制造，重点开发生产新型矿用设备、高端中小型特种矿山机械，建立南方地区重要的能矿装备生产研发基地。提高挖掘机、工程车、破碎机等优势产品市场竞争力。积极发展市场急需的各种大中型抢险救援装备、环保节能型工程装备、大型架桥铺路装备、建筑垃圾回收破碎设备以及小型工程机械等产品。积极发展冶金和化工装备等。加快发展汽车及汽车零部件制造业，重点开发载货汽车、专用车、场地车、观光车等产品，大力发展汽车电机、车桥等零部件。积极发展石油装备、食品加工机械、包装机械、物流装备等装备制造业。

专栏 17 装备制造业重大项目

航空航天装备。推进黔中航空航天装备基地、安顺民用航空产业基地和贵州黎阳航空发动机制造研发中心、贵阳安大民用航空环形锻件生产线、安顺风雷公司航空机载系统智能柔性生产线、安顺贵飞公司航空产品零部件制造、红花岗合瑞航空航天零部件、贵州中航金泰航空工业项目、贵州航天研究所 LTCC 滤波器喷印制造关键技术与设备开发、贵州群建机械高端重载发动机齿轮系开发等一批重点产业基地和重大项目建设。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推进建设贵阳、遵义和毕节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和贵阳吉利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贵州兴国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

遵义巴斯巴新能源汽车零部件、贵州全世通新能源汽车电动空调核心部件等重大项目。

工程机械、电力装备、医疗器械等。推进建设毕节氢能储能技术产业化和贵安新区斯特林光热发电机、贵州中首信甘蔗联合收割机、贵州风雷航空高压氧仓、贵州金玖生物蛋白质芯片和乌蒙山胶原/羟基磷灰石骨修复材料等重大项目。

智能制造。推进贵安新区西格姆精密制造、贵安新区永磁汽车发电机、毕节添钰动力 PM 电机和 PM 电子控制器生产线、贵州航天林泉电机机器人伺服电机、安顺轴承高速精密轴承制造技术及产业化等项目建设。

军民融合产业。推进建设中航红林军民融合高新技术产业基地、黎阳天翔微型燃气轮机系列产品研发与生产基地、贵州通用航空年产 50 架轻型飞机生产线及 FBO 运营平台、贵州航天乌江机电超临界流体技术成套装备及衍生技术产业化、贵州安吉航空精密铸造宇航转包及高端民用铸件生产线建设、贵州凯星液力传动机械自主可控制技术自动液力变速器、贵州永红航空机械军民结合高端装备热交换器制造、贵州天义电器军用直流接触器技术民用化产业能力建设等项目。

专用装备。推进建设中国南车轨道交通产业基地、黔西海大实业工程机械研发制造、贵州航天特种车生产线、黔西南林肯电梯、贵安新区三一重工工业 4.0 创新产业园、安顺信达立体车库等重点项目，实施詹阳重工、成智重工、贵航重工等重点企业技改升级工程。

第二十章 着力发展特色优势轻工产业

提升发展以酒、烟、茶、食品等为重点的特色轻工产业，积极培育饮用水产业“新名片”，打造一批在国内外有影响力的“贵州品牌”，到 2020 年特色轻工产业总产值达到 3660 亿元。

第一节 着力提升发展黔酒产业

巩固和发展“国酒茅台”的行业龙头地位，扩大黔酒

市场规模，着力构建以酱香型白酒为主，浓香型、董香型及其他香型白酒共存和高中低档产品并举、大中小企业相结合的贵州白酒产业体系。支持白酒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提高产业集中度，加强技术创新和技术改造，提升酿造工艺、技术和生产装备水平，创新产品品种，提升产品质量。加快推进酱香酒标准体系施行。积极发展葡萄酒、蓝莓酒等非粮食原料酒，加快扩大生产规模，丰富我省酒品类别，提前布局和占领市场。稳步扩大啤酒产能。到 2020 年，力争黔酒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 10%。

第二节 着力壮大做优黔茶产业

着力构建茶叶加工标准化体系，建立完善茶叶拼配技术体系和产品标准体系。加快茶叶初制加工，提高茶青初加工水平。大力推进茶叶精制加工，形成以优质绿茶为引领，红茶、黑茶等半发酵茶和发酵茶并举的产品结构。以“三绿一红”为重点，大力实施基地、企业、产品“三位一体”品牌战略，提高市场占有率。延长产业链，积极发展茶饮料、茶食品、茶保健品、茶日化品等。

第三节 着力培育发展饮用水产业

依托我省天然水资源禀赋，借助现代先进工艺技术，以发展矿泉水、天然泉水等为突破口，做大饮用水产业规模，打响“黔水”品牌。鼓励开发保健、益智、营养等新型功能性饮用水，促进饮用水产业升级发展。重点加快铜

仁、贵阳、遵义、六盘水、黔南等地天然泉水、纯净水产业基地建设。加快建立我省重点区域天然矿泉水、山泉水等水源地动态监测和保护机制。

第四节 着力发展特色食品等轻工产业

大力发展调味品、肉制品、粮油制品、果蔬食品、软饮料、乳制品等食品工业，发挥龙头企业的带动作用，推动食品加工业集群发展，建设一批特色食品加工基地，加强特色产品研发，扩大优质产品产能，做精做优贵州特色食品产业。加大卷烟生产技改力度，着力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提升“贵烟”品牌，实现由烟草大省向烟草强省转变。积极承接产业转移，着力发展服装、五金、日化用品、体育用品等产业。

第五节 着力发展旅游商品加工业

大力发掘民间传统工艺，支持企业创新研发兼具地方民族特色和时尚品味的旅游工艺品，加快推进民族民间工艺品产业化和品牌化发展，加大安顺蜡染、罗甸玉等特色工艺品地理标志品牌培育力度，积极发展银饰、银器、苗绣、马尾绣、紫袍玉、牙舟陶、枫香染等民族民间工艺品，打造一批旅游工艺品生产基地和旅游商品市场。积极推进银饰村、刺绣村、木雕村、农民画村等一批旅游工艺品专业村镇建设。

专栏 18 特色轻工产业重大项目

酒。推进建设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 厂、仁怀市祥康酒业、鸭溪酒业、梵净山酒业等技改扩建项目，建设茅台酒股份公司中华片区茅台酒车间、龙里县雪花啤酒异地搬迁、六盘水红豆杉保健酒、黔西南薏仁保健酒、赤水市保健酒生产等新建项目，积极发展葡萄酒、蓝莓酒、刺梨酒、猕猴桃酒、青梅酒等果酒产业。

茶。重点打造都匀毛尖、湄潭翠芽、雷公山银球茶、正安白茶、石阡苔茶、凤冈锌硒茶、贵定云雾贡茶、梵净翠峰、普安红茶等一批知名地理标志茶叶品牌，推进建设独山新贵集团茶叶、湄潭中国茶城、黔茶联盟集中精制平台等一批重大项目。

饮用水。推进实施铜仁农夫山泉、白云娃哈哈、贵阳北极熊、安顺方大黄果树等重点企业技改升级工程，打造贵定纯露、绥阳汇善谷、盘县竹根水、兴义飞龙雨、石阡泉都、“黔山秀水”等一批区域知名品牌。

特色食品。推进建设茅台集团蓝莓产品加工生产、老干妈公司贵定油制辣椒产业园、贵阳味莼园调味品生产基地、凤冈长博牛肉深加工产业园、铜仁好彩头食品生产、兴仁华丰 3000 吨/年薏仁米系列产品等一批重点项目。

烟草。重点建设铜仁卷烟厂异地搬迁，贵阳、遵义、贵定卷烟厂异地技改，毕节复烤厂仓储及辅助设施建设等重大项目。

民族特色、旅游商品。建设黄果树旅游文化商品博览中心、铜仁旅游商品加工园、玉屏箫笛产业园、兴义旅游文化商品产展销一体化基地、凯里民族文化旅游工艺品创意产业园、平坝县民族民间旅游商品交易基地、岑巩思州石砚产业园、雷山县苗族传统手工业旅游商品加工贸易区等项目。

第二十一章 大力发展绿色能源产业

推进能源产业转型升级，推动能源消费、供给、技术、体制革命和加强能源合作，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基本建成国家能源基地。

第一节 大力发展新能源和清洁能源

加快发展风电，引进社会资本参与风电开发，加快适用于贵州高原山区风电机组的研发，积极推广低风速风机，加大风能资源的开发利用力度，建成毕节 200 万千瓦级风电基地和六盘水、黔南、黔东南、遵义 100 万千瓦级风电基地。积极发展光伏电站及分布式光伏发电，在毕节、六盘水、黔西南等地建设光伏电站。在人口相对集中的区域建设垃圾发电厂。积极开发利用浅层地温能。积极推进核电项目前期工作。加快页岩气、煤层气勘查开发利用，重点建设正安－习水页岩气勘查开发项目，打造黔北页岩气开发基地；重点建设盘江矿区、织纳矿区及黔北矿区煤层气勘查开发示范项目，打造三大煤层气开发基地。大力推进地热能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开发贵阳、安顺、遵义等地浅层地温能，开展中深层地热能资源勘查。

专栏 19 新能源及清洁能源产业重大工程

风能。建成毕节、六盘水、黔南、黔东南、遵义、铜仁、黔西南风电基地，实施纳雍龙场、盘县轿顶山、三都九阡、黎平顺化、遵义团溪、沿河官舟、安龙海子等风电场项目，新增装机 400 万千瓦，累计达到 800 万千瓦。

太阳能。建成毕节、六盘水、黔西南光伏发电基地，实施威宁黄开梁子、盘县鹅毛寨、兴义中电新场等光伏发电项目，新增装机 100 万千瓦，累计达到 300 万千瓦。

生物质能。建成西秀农林生物质发电厂、黄平凯迪生物质发电厂等生物质能发电项目，新增装机 20 万千瓦，推进岑巩生物质合成油等项目建设。

煤层气。推进六盘水、毕节、黔西南、遵义等地煤层气开发，实施盘

江矿区煤层气地下气化开采、桐梓煤层气开发等项目，产能力争达到 20 亿立方米/年。

页岩气。推进遵义、铜仁、六盘水、黔东南等地页岩气开发，实施黔北页岩气开发利用、岑巩页岩气区块勘探、凤冈页岩气区块勘探等项目，产能力争达到 20 亿立方米/年。

第二节 加快推进传统能源转型升级

集约发展煤炭工业，提高煤炭开采机械化率和资源回收率，大力推进煤炭企业兼并重组，关闭淘汰落后产能，加快发展煤电一体化，提高产业集中度，促进煤炭行业脱困和转型升级。积极推进煤电机组的大容量、高参数、低能耗、低排放改造。按照节能、节水和环保要求，科学推进煤电基地化、一体化发展。深度开发水电，对有条件的水电站实施扩能改造升级，在乌江、红水河等流域规划布局抽水蓄能电站。

专栏 20 传统能源产业重大工程

煤炭。推进现有煤矿技术改造转型升级。推进重点大型矿区瓦斯综合利用项目。建设毕节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及煤层气开发示范基地、六盘水煤炭清洁高效开发利用示范基地、黔西南及盘南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及煤层气开发示范基地。

电力。建成投产织金、茶园、六枝、普安、大方二期、黔西二期、兴仁、安顺三期、华润毕节（黔西、大方）电厂、习水二郎等电厂；规划建设产业耦合度高、市场前景好的煤电一体化电厂及低热值电厂，积极推进建设乌江水电深度开发（抽水蓄能）项目。

第三节 积极优化能源空间布局

优化煤电化基地、新能源开发利用基地、页岩气及煤层气勘探开发基地建设，形成“一带三区一中心”的能源空间布局。加快建设毕水兴能源产业聚集带，建成一批能源开发示范基地；积极建设黔北页岩气及煤炭资源综合利用开发区，黔东页岩气、生物质能源产业发展区，黔南、黔东南风电和生物质能源产业发展区“三区”，重点发展煤炭深加工、页岩气及煤层气勘探开发、风能开发；打造贵阳能源交易中心。

第二十二章 大力发展新型建筑建材产业

积极研发推广节能低碳建造工艺、技术，开发生产新型建材和绿色装饰材料，促进建筑业与建材业融合发展，力争到 2020 年建筑建材业总产值达到 2000 亿元。

第一节 大力发展新型建材产业

积极开发建筑节能、绿色建筑、住宅产业化和生态城市建设所需的材料和制品。结合建筑业产业化发展趋势，大力推进建材部品化发展。充分利用大宗矿产工业固体废弃物和建筑废弃物，大力发展节能环保型建筑用砖和煤基新材料。积极承接东部地区石材加工业转移，有序发展石材深加工产业，着力构筑特色产品体系，积极开发建筑装饰板材、异型加工、石雕石刻、市政工程用产品，打造“贵州石材”品牌，重点在安顺、铜仁、黔南等地建设石材产

业集聚区。积极推进建材产业与商贸会展、设计咨询、现代物流、电子商务等服务业融合发展。

第二节 大力发展新型建筑业

发展绿色建筑和推广应用新型建材产品，提升建筑垃圾等为原料的新型墙体材料的应用比例，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推进建筑工业化，发展构件预制化和装配式施工生产模式，整合设计、生产、施工等全产业链，实现建筑产品节能、环保、全生命周期价值最大化。大力发展部品生产新型建筑业企业，推进部品生产规模化和产业化，推动建筑现代化。培育建筑业龙头企业，扶持企业“走出去”发展。推行工程项目总承包模式，鼓励有实力的工程设计和施工企业开展工程总承包业务。严格落实五方责任主体质量安全责任，加大建筑动态监管力度，规范市场秩序。

专栏 21 建材产业重大项目

建设毕节金日久房屋部品部件化生产、安顺恒远建材 400 万方/年混凝土复合（EPS）自保温砌块、剑河园方 40 万方/年人造板林板一体化、贵安新区建筑垃圾透水混凝土路面砖、福泉磷石膏综合利用、西南能矿罗甸饰面石材精深加工等一批重点项目。布局建设镇宁、思南、石阡等石材产业园。

第二十三章 积极培育发展其他战略性新兴产业

依托资源优势和产业基础，积极发展生物、新材料和

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培育经济新增长点。

第一节 大力发展生物产业

积极发展生物医药产业，巩固壮大中药、民族药，做大苗药，培育发展生物制药，加快发展化学药，拓展新医药衍生产业，提升发展医疗器械及医用材料。积极发展生物农业，推动现代农业生物技术在特色农作物、特优畜禽、珍稀水产品种质创新和新品种培育中的应用。积极发展生物兽药及疫苗、生物农药、生物肥料等绿色农用生物产品，形成一批生物农业产业基地。积极发展生物制造产业，以培育生物基材料、发展生物化工产业和做强现代发酵产业为重点，大力推进酶工程、发酵工程技术和装备创新。

第二节 大力发展新材料产业

大力培育发展新材料产业。重点发展铝、钛、锰、镁、锌等金属高性能合金材料和超微细功能粉体、功能陶瓷、防辐射、耐火、隔热等无机非金属材料，大力发展新型化工材料、聚合物材料和锂离子电池、光伏电池、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等新能源材料，积极发展新型元器件关键材料、新型电路基材、半导体光电子材料等电子功能材料。打造一批新材料领域的品牌产品，大力培育发展以新材料产品开发和生产为主的高新技术企业，推进形成贵阳市、遵义市、贵安新区等新材料产业聚集区，把我省建成国家重要的区域特色新材料产业基地。

第三节 大力发展节能环保产业

加快发展高效节能产业，重点发展高效电动机及其控制系统、高效燃烧及换热系统、余热余压利用及传热系统等节能技术、产品、装备、核心材料、零部件。培育先进环保产业，重点加快污水垃圾处理、污泥处置、细微粉尘控制、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持久性有机物治理、高浓度有机废水治理、重金属污染防治、机动车尾气治理、除尘纤维及滤料、高效膜材料、脱硫脱硝等环保技术装备。大力发展资源循环利用产业，推进粉煤灰、磷石膏、建筑废弃物等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推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报废汽车、废电池等再生资源利用和聚集发展。提升固废、再生资源资源化、循环化利用技术装备水平。壮大节能环保服务业。推进节能环保产业高端聚集发展平台建设。

专栏 22 其他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项目

生物产业。建设贵阳高新区泛特尔扩建人胎盘血白蛋白生产线、贵安中泰生物科技产业园、纳雍县贵州江田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饲料生产、紫云县贵州紫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物科技园生产线、尚昆投资发展生物降解环保塑料和甲壳素浓缩液生产、梵净山优质中药材繁育种植及生物制药研发基地等项目。建设国家苗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中国苗药基地、中国贵州（苗药）中药材物流集散基地、百灵苗医谷等项目。加快发展益佰、乌当等 100 亿元级医药产业园，大力发展修文、龙里等 50 亿元级医药产业园区和清镇、贵安等 30 亿元级医药产业园。推进西秀、红花岗、兴义、凯里、大方、施秉、六枝、丹寨、碧江、罗甸、三都等地医药产业园建设。

新材料产业。重点建设贵阳高新区中电振华新材料新能源产业基地，贵州航天新力核电用特种镍基高温合金材料锻件、遵义年产 500 吨大尺寸高纯金属靶材用电子级高纯钛、红花岗区鸿丰电子元器件生产、贵安新区

国力新材料产业基地、遵义新蒲新区新材料产业园、毕节石墨烯等新材料、贵安新区乾新光纤高科技产业、大龙中伟锂电产业园、水城高强度玄武岩纤维材料产业园、黔西南州泰瑞佳高新材料生产、厦门润晶光电年产 5400 万毫米蓝宝石晶棒等项目。

节能环保产业。推进中节能（贵安新区）环保产业园、贵安新区恒丰科技有限公司高效节能减速电机制造、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高效节能环保汽车散热器产业化、遵义海立水泵制造有限责任公司高效节能全扬程新型潜水电泵产业化示范、贵州时代沃顿科技有限公司抗污染复合反渗透膜及组件产业化等项目建设。

第二十四章 着力提高产业集约集聚发展水平

加快建设主导产业突出、特色鲜明的功能园区，强化产业集聚配套，培育壮大企业主体，推动产业集群化发展。

第一节 着力提升壮大产业园区

深入推进 100 个产业园区成长工程，根据发展条件和潜力，按照做大做强一批、整合优化一批、调整转型一批的思路，实施产业园区提质升级工程。加快发展产业园区特色主导产业，推进产业集成配套，提高产业集中度和集约化水平，培育一批带动力强的企业集群，进一步引导要素资源向国家级、省级园区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园区汇聚，加快建成小河-孟关、仁怀-习水等千亿级龙头园区。推动相邻的产业园区整合，或以“一区多园”模式托管产业园区，实现资源共享、配置优化，促进园区创新发展。对重点生态功能区、农产品主产区的工业园区，因地制宜实行

“退二进三”或“退二还一”。到 2020 年，新增 2 个千亿级产业园区。

第二节 加快培育壮大企业主体

围绕推进产业转型升级，聚焦大数据、电子信息、大健康医药、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和新材料、节能环保领域，高端引进 100 户以上国内外 500 强企业，落地生成一批重大项目。聚焦煤炭、电力、烟酒、化工、有色、冶金、装备制造、建材、食品等领域，从规上企业中选择 1000 户技术工艺落后、生产设备落后、产品有市场、发展有潜力的企业，运用大数据、互联网+、智能制造等新技术、新模式，实施改造升级，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鼓励龙头企业、骨干企业发挥资本、品牌、营销网络、研发等优势，采取联合、收购、兼并、控股等方式，实施跨区域、跨行业、跨所有制结构的合作重组，加快做大做强。聚焦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培育生成一大批小微企业，培育孵化一大批科技创新型企业，新增 5 万户以上企业市场主体，其中新增规上企业 3000 户以上。支持企业实施走出去战略，不断拓展向外发展的市场空间和资源空间。聚焦已停产、半停产、连年亏损、资不抵债、靠政府补贴和银行续贷存在的企业、以及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落后产能，综合运用市场机制、经济手段和法治办法，让“僵尸企业”和落后产能有序退出。

第六篇 大力发展山地旅游业，加快推进 公园省建设

充分发挥我省独特山地自然景观、多彩民族文化、良好生态环境和气候优势，大力创新山地旅游业态，提升旅游服务质量，努力打造以“多彩贵州·山地公园”为品牌的世界知名山地旅游目的地，建成山地旅游大省。

第二十五章 加快完善旅游基础设施和 公共服务体系

进一步加大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加快构建“快旅慢游”服务体系，提高旅游业发展支撑保障能力。

第一节 加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充分发挥高铁、高速公路、航空、城际铁路等快速大交通的骨干支撑作用，着力完善全省旅游快速交通网络，加快推进重点旅游区、旅游城市与高铁、高速公路、机场及交通枢纽的快速联络线建设，实施一批旅游交通环线、旅游专线公路及断头路建设项目，在有条件的景区规划建设通用航空机场，提高旅游的通达性和可进入性。结合农村公路畅通工程，大力改善乡村旅游交通条件。加大重点

旅游景区道路、供水、供电、污水和垃圾处理、公厕、停车场、环卫、消防等设施建设力度，加快改善旅游景区基础条件。

第二节 加快构建交通旅游服务体系

实施《贵州省高速交通旅游服务体系建设行动计划》，加快构建交通路网服务、交通便捷服务、交通特色产品、旅游信息服务、交通服务保障五大综合交通旅游服务体系。优化提升旅游交通服务设施，重点建设旅游交通服务“十大工程”，建设完善交通住宿、餐饮、购物、标识标牌等设施，拓展提升高速公路服务区旅游服务功能，建设一批自驾车营地和一批汽车旅馆，积极打造精品自驾车旅游线路。完善汽车租赁网点，支持有条件的重点旅游景区建设旅游小火车和索道设施。加强交通旅游信息平台建设。

第三节 加快完善旅游公共服务体系

加快完善游客咨询服务中心、旅游商品购物中心、旅游电子商务、汽车营地、医疗救助等旅游配套服务设施。推进旅游城市和旅游景区游客服务中心建设，加快形成以贵阳为中心，延伸至省内各主要旅游集散地的旅游接待服务中心网络。围绕重要景区景点，完善医疗卫生、金融服务、互联网等旅游便民服务设施建设。规范完善旅游公共标识系统。加快旅游酒店及住宿设施建设，促进高端酒店品牌化、度假酒店主题化、经济型酒店连锁化、乡村客栈

标准化，提升旅游接待能力和水平。加强旅游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加快构建高效的旅游紧急救援体系。建立健全旅游投诉统一受理机制。

专栏 23 旅游基础设施重点项目

旅游交通服务十大工程。高铁站点旅游服务工程、高速公路旅游服务区工程、旅游集散中心工程、自驾车营地工程、旅游直通车工程、旅游租车系统工程、旅游公路工程、智慧旅游云工程、旅游交通标志工程、旅游安全救援工程。

旅游集散中心工程。重点建设贵阳及安顺、都匀、凯里、铜仁、德江、遵义、赤水、毕节、兴义、六盘水等 10 个区域旅游集散枢纽中心，加快构建全省三级旅游集散中心体系，力争 3-5 家列入国家级旅游集散中心示范工程。

智慧旅游云工程。建设云上贵州旅游平台，推进全省智慧旅游基础设施和服务平台建设，重点建设 10 个智慧旅游城市，100 个智慧旅游景区。

旅游服务设施。结合旅游城市和重点景区改造升级，新建或改造提升旅游厕所 500 座。推进 100 个省级自驾车营地示范点、100 条特色美食街区、100 个旅游商品购物店等建设。建设旅游综合性服务中心 100 个以上，旅游文化主题客栈 2000 个左右。

第二十六章 加快构建多元化的山地旅游产品体系

实施旅游精品带动工程，大力发展旅游新产品和新业态，加快构建山地旅游特色产品体系，全面提升山地旅游发展水平，打造贵州旅游升级版。

第一节 积极发展独具特色的山地旅游产品

推进旅游业与新型城镇化、新型工业化、农业现代化融合发展，以世界山地旅游大会、全省旅发大会、100 个

旅游景区为平台，着力发展复合型山地旅游产品，形成与公园省相适应的多元化旅游产品体系。重点依托世界自然遗产、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加快发展自然景观游、生态旅游、避暑休闲、温泉度假、健康养生、山地户外运动、汽车露营、探险等旅游产品。充分利用大射电天文望远镜、地质公园等科普资源，加快发展科普旅游产品。依托文化遗产、古城古镇及重点旅游城市，重点开发红色旅游、民族文化旅游、特色城镇旅游等产品，规划建设一批具有旅游服务功能的城市综合体、历史文化街区、休闲娱乐中心。围绕工业化发展，积极开发工业观光、产品制造体验、创意产业旅游、科普体验、“三线”文化博览等工业旅游产品。结合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建设，大力发展观光农业、休闲农业、体验农业等旅游产品。

第二节 加快山地旅游精品景区建设

突出精品景区龙头带动和品牌建设作用，打造一批国际水准的自然景观和文化旅游精品，积极创建国家公园。着力改造提升黄果树-龙宫、荔波喀斯特、赤水丹霞、施秉云台山、梵净山、织金洞、马岭河-万峰林、百里杜鹃等山地精品景区和雷山西江苗寨、黎平肇兴侗寨、三都万户水寨等民族文化旅游景区，加快完善荔波樟江、威宁草海、湄阳河、万峰湖、花溪十里河滩等山地水体景区功能，加快建设平塘大射电天文科普旅游景区和惠水燕子洞亚太国

际地理标志公园。到 2020 年,建成 4A 级以上旅游景区 100 个以上,国家旅游度假区、国家旅游产业集聚区和文化旅游产业园区 10 个以上。

第三节 推进山地旅游精品线路建设

加快构建层次丰富、类型多样的山地旅游精品线路,串联带动精品景区、旅游城市和乡村旅游联动发展,形成覆盖全省、连通内外的全域化旅游格局。提升完善资源独特、主题突出的省内经典旅游线路,重点打造黎平-从江-三都-荔波-平塘-罗甸-安龙-兴义“八百里黔山”等 9 条山地旅游精品线路。依托快速交通体系,打造昆明-曲靖-安顺-贵阳-都匀-三都-荔波-从江-三江-桂林-阳朔-贺州-肇庆-广州等 5 条跨省区旅游精品线路。积极打造香港-广州-桂林-贵阳-安顺-六盘水-昆明-曼谷的世界级跨境黄金旅游线路。

专栏 24 山地旅游重点项目

重点旅游线路。省内:打造黎平-从江-三都-荔波-平塘-罗甸-安龙-兴义“八百里黔山”等山地旅游精品线路;贵阳-平坝-安顺-黄果树-关岭-晴隆-贞丰-兴义等喀斯特奇观经典旅游线;贵阳-凯里-雷山-台江-剑河等山地苗族文化经典旅游线;贵阳-遵义-茅台-习水-赤水等长征文化、世界遗产经典旅游线;贵阳-黎平-从江-榕江等侗族文化经典旅游线;贵阳-织金-黔西-百里杜鹃-大方-毕节-威宁等磅礴乌蒙古彝文化经典旅游线;贵阳-都匀-三都-荔波-平塘-罗甸等世界绿宝石山地生态经典旅游线;贵阳-凯里-黄平-施秉-镇远等苗疆走廊山水文化经典旅游线;贵阳-瓮安-石阡-江口-梵净山等东部名山旅游、古城古镇、红色文化与生态休闲经典旅游线。省际:南宁-百色-罗甸-平塘-兴义、昆明-曲靖-安顺-贵阳-都匀-三都-荔波-从江-三江-桂林-阳

朔-贺州-肇庆-广州、岳阳-常德-凤凰-铜仁-遵义-毕节、张家界-凤凰-铜仁-镇远-黎从榕、长沙-韶山-怀化-镇远-凯里-贵阳-安顺等跨省区旅游线路。

国际：香港-广州-桂林-贵阳-安顺-六盘水-昆明-曼谷等国际旅游线路。

旅游精品打造。重点打造以多彩贵州风等为重点的演艺精品工程；以遵义、黎平、铜仁、瓮安等为代表的红色文化旅游产品；以阳明文化、海龙屯、屯堡等为代表的历史文化遗产旅游产品；以黔东南、黔南、黔西南等为代表的民族文化产品；以石阡、剑河、息烽、绥阳等为代表的温泉旅游产品；以贵阳、六盘水、遵义等为代表的避暑旅游产品；以镇远古镇、西江苗寨、江口云舍等为代表的休闲度假旅游产品；以国酒茅台为代表的酒文化旅游产品；以六盘水、遵义、安顺三线建设、万山汞工业文化历史名城等为代表的工业文化旅游产品；以六盘水等为代表的中国南方低纬度冬季滑雪旅游产品；梵净山弥勒文化园等佛教文化旅游产品。

民族文化旅游。积极开发郎德苗寨、肇兴侗寨、三都万户水寨、尧上仡佬村等民族村寨，提升凯里原生态民族文化旅游节、雷山苗年节、三都水族端节、碧江龙舟节等民族节日品牌，打造民族演艺、民族美食、民族体育赛事等特色文化旅游产品。

第二十七章 大力发展乡村旅游

依托乡村自然风光、民族村寨、古村古镇和“四在农家·美丽乡村”建设，大力发展乡村旅游，着力打造全国山地乡村旅游示范区，到 2020 年建成 2000 个以上山地乡村旅游村寨。

第一节 加快开发乡村旅游产品

提升乡村旅游接待设施和服务水平，构建田园生态观光、乡村文化探秘、农业休闲度假、农艺学习体验、康体健身、自助采摘、垂钓娱乐等乡村旅游产品，重点抓好惠水好花红布依寨、思南郝家湾、务川龙潭仡佬寨、安顺云

峰八寨、雷山新桥村等乡村旅游村寨建设。推进乡村旅游客栈标准化建设,加强乡村旅游创业扶持和从业人员培训,积极创建一批乡村旅游示范县。到 2020 年,新建 100 个乡村旅游示范点和 2000 家以上星级农家乐,乡村旅游业收入达到 1000 亿元。

第二节 推进乡村旅游精准扶贫

加快旅游扶贫开发,深入推进乡村旅游富民工程,大力支持旅游扶贫重点村因地制宜发展乡村旅游,打造一批各具特色的休闲农庄、家庭客栈、农家餐饮等,带动农民增收脱贫。加快实施乡村旅游精准扶贫行动,建立健全旅游精准脱贫机制,突出抓好美丽乡村旅游扶贫重点村建设,积极争取国家在武陵山区、乌蒙山区和滇桂黔石漠化三大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建设旅游扶贫示范区。实施旅游扶贫培训工程,建立一批旅游扶贫的乡村旅游培训基地。

专栏 25 乡村旅游重点项目

推进惠水好花红布依寨、思南郝家湾、务川龙潭仡佬寨、安顺云峰八寨、雷山新桥村、凤冈田坝茶旅乡村旅游示范区、江口桃映羌寨民族文化村、石阡楼上古寨乡村旅游区、长顺潮井和马路乡村旅游示范区、赤水旺隆休闲农业乡村旅游度假区、平塘京舟乡村休闲旅游区、谢桥挹扒洞乡村旅游区、盘县羊场“布依盘歌”文化演艺村、凯里巴拉河民族乡村旅游带、天柱三门塘侗寨旅游区、安顺鲍家屯乡村旅游区、兴仁放马坪山地乡村休闲旅游扶贫示范项目、水城登亨河山地乡村旅游扶贫示范区、黔西南云湖山彝乡生态旅游区、赫章县乡村旅游度假区、威宁石门坎历史文化名村等乡村旅游项目建设。

第二十八章 大力发展红色旅游

结合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深入挖掘红色旅游文化内涵，不断丰富红色旅游发展内容，提升旅游景区整体吸引力和体验性，将我省建设成为全国红色旅游胜地和热点地区。

第一节 加快完善红色旅游产业体系

依托丰富的长征文化、抗战文化等红色旅游资源，全方位提升“伟人足迹”、“长征之旅”和“抗战文化”三大红色旅游主题产品，积极推动红色旅游与观光旅游、文化旅游、乡村旅游、休闲度假旅游等其他旅游产品相结合，形成形式多样的复合型红色旅游产品。大力推动红色旅游发展与红色文化精品创作相结合，拓展文化展示展演、影视剧目展播等深度旅游产品。加强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建设，提升遵义会议会址、四渡赤水、黎平会议旧址等一批国家级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功能。推进仁怀茅台镇、桐梓娄山关镇、息烽永靖镇、印江木黄镇、瓮安猴场镇等红色旅游小镇建设。

第二节 推动形成红色旅游发展布局

充分整合红色旅游资源，培育品牌，建设精品。以遵义为核心，加快打造全国性红色教育基地和知名红色旅游目的地；加快推进纳入全国红色旅游精品线名录中的贵阳-凯里-镇远-黎平-通道-桂林、贵阳-遵义-仁怀-赤水-泸州和

张家界-桑植-永顺-吉首-铜仁 3 条精品线路建设；加强纳入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名录中的若干重要景区景点建设，加快推动形成“一核、三线、多点”的红色旅游发展布局。

第二十九章 推进旅游业创新发展

深入推进旅游体制改革创新，努力破除制约旅游业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不断增强旅游业发展动力与活力。

第一节 深化旅游管理体制改革

加快推进旅游体制机制改革，探索建立更加有效的旅游行政管理体制。健全市、县级旅游执法机构，完善旅游市场综合执法。鼓励金融机构对重点旅游项目融资授信，开展旅游企业抵押贷款和质押担保等业务，积极推进资产证券化试点。支持旅游企业以资金、品牌、市场为纽带，加快旅游资源整合，引进和培育一批大型旅游企业集团，推进规模化、集团化、网络化发展。加快引进和培养旅游高级人才和紧缺急需人才。创新旅游营销方式，大力开拓国际国内旅游市场，积极开展国际旅游合作。支持荔波县开展“全域旅游”试点，贞丰县建设民族文化旅游扶贫试验区。

第二节 加强智慧旅游体系建设

全面推进“智慧旅游”系统工程建设，实施智慧旅游云工程，加快完善国家旅游数据中心建设，推进旅游景区、

旅游交通干线、旅游乡村的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景区和游客集中区域的无线宽带网络覆盖，力争到 2020 年所有 A 级旅游景区、星级饭店、旅行社、乡村旅游示范点旅游信息标准化分级达标。大力推进“智慧旅游”应用，加快旅游政务网、旅游咨询网、旅游电子商务网、贵州旅游文化资源数据库建设。重点建设一批智慧旅游示范城市、智慧旅游小镇和智慧旅游景区，建成涵盖旅游产品推广、个性化服务预定、产品预算和决算等相结合的一体化智能服务体系。

第七篇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着力提升 服务业质量和水平

大力实施现代服务业“十百千”工程，着力拓宽服务领域、培育新兴业态，优化服务业结构，大力推进服务业发展平台、市场主体建设，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

第三十章 大力发展大健康养生产业

深入推进大健康医药产业发展实施计划，加快资源整合，推动健康养生产业市场化、融合化、高新化、集聚化发展，努力把贵州建设成为独具特色的医药养生省、全国大健康产业基地和国际知名的宜居颐养胜地。

第一节 构建大健康养生产业体系

做大健康养生产业，推进医旅结合，大力发展休闲养生、滋补养生、康体养生、温泉养生等业态。做精健康医疗产业，积极发展高端、特色医疗，创新发展智慧医疗，推进医养结合，加快培育发展区域医疗中心。做优健康养老产业，培育发展养老、休闲、康复一体化的特色产品，发展社区健康养老和智慧健康养老服务。加快发展健康运动产业，大力发展山地户外和水上运动康体养生产品，创

建一批有影响力的体育赛事品牌。做大健康药食材产业，大力发展药食两用产品。积极发展健康体检、专业护理、康复、心理健康等专业健康服务。推进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健康管理服务融合发展。

第二节 加强大健康养生产业发展平台建设

加快推进示范平台建设，着力打造一批大健康医药产业示范区和示范县，规划建设一批大健康医药产业基地（园区），争取国家将我省列为国家大健康医药产业示范区。加快推进研发平台建设，设立大健康医药产业研究院和大健康工程创新中心，推进云技术运用食品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平台建设。加快推进智慧平台建设，建成大健康医药产业云。加快推介展示平台建设，建设省大健康医药产业展示中心，办好大健康医药产业发展大会、产业发展峰会和产业博览会。加快推进交易服务平台建设，培育打造大健康医药产业联盟。

第三节 深入实施大健康产业发展工程

推进健康养生产业、健康医疗产业、健康养老产业和健康运动产业发展三年实施计划，重点遴选实施一批具有标志性和代表性的重大工程项目，加快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深入实施健康养生企业培育壮大工程，积极打造一批龙头企业，发展一批骨干企业，扶持一批上市企业，做大一批中小企业，加快形成大中小企业配套的大健康养生产

业发展格局。深入实施品牌创建工程，大力培育地理标志产品，支持企业开展品牌创建活动，打造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知名品牌。

专栏 26 大健康养生产业重点工程

健康养老工程。重点推进贵州侗乡大健康产业示范区、贵州梵净山大健康医药产业示范区建设，积极推进贵安新区、乌当区、习水县、六枝特区、普定县、大方县、碧江区、凯里市、龙里县、兴义市 10 个省级大健康医药产业发展示范区建设，推进三都全国生态智慧养老示范基地建设；提升石阡、印江、赤水、罗甸等“长寿之乡”品牌。

健康医疗工程。推进国家级、省级区域医疗中心、中国西南医药谷、同济贵安医院、威门大健康微信商城、贵安新区大健康 3D 生物打印等项目建设。积极筹建省苗医医院、黔东南州苗医医院等项目。

健康运动工程。推进普定县中汽联国际汽车赛场体育综合服务体、遵义市奥林匹克中心、兴义市金州体育中心、贵州（老王山）国家生态型多梯度运动训练示范基地等项目建设。建设 1 个国家级体育产业（示范）基地。重点打造安顺坝陵河大桥国际跳伞挑战赛、环雷公山自行车挑战赛、镇远龙舟国际挑战赛等一批有吸引力的国际性、区域性品牌赛事。

健康管理工程。推进贵阳综合保税区医药健康园、贵州省细胞免疫治疗中心、华大基因技术研发及应用示范、韦顺达源健康医院、慈铭健康体检等项目建设。

第三十一章 加快发展现代物流业

依托产业基础、交通和区位优势，优化物流布局，完善物流网络，构建现代物流服务体系，加强多式联运，着力降低物流成本，把贵州建设成为西南地区重要的物流枢纽和全国区域性物流中心。

第一节 优化物流产业空间布局

按照在重要交通枢纽和重点产业区域强化物流节点配置的原则，加快构建形成“一核驱动、两轴拓展、四区集聚、多点支撑”的现代物流产业空间布局。加快全省物流发展核心区建设，发展以贵阳市为中心，贵安新区、安顺市为枢纽，龙里县为支撑的贵阳大都市物流核心圈；建设遵义-贵阳-都匀南北物流发展轴和兴义-六盘水-安顺-贵阳-凯里-铜仁东西物流发展轴；加快建设黔西北、黔东北、黔东南、黔西南物流集聚区；积极发展习水、大方、瓮安、榕江、盘县、兴仁、德江等物流节点，形成覆盖全省、全面对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京津冀等重点区域的现代物流发展格局。

第二节 完善物流网络

着力构建空中、陆路、水域立体物流大通道，在公路、铁路、内河码头、机场等重要交通枢纽、货物集散地、产业集聚区，建设无缝链接的运输网络，形成具有集聚效应的物流组织场所，提升物流产业对内集聚、对外辐射能力。加快铁路、高速公路客货综合运输节点建设，积极推进区域中心城市智能公路港建设，完善空港设施，推进航运码头及配套设施建设，积极创造条件，增开国际班列和增加国际航线，加快形成货畅其流、快速高效的集疏运体系。深化物流管理体制改革，切实降低物流成本。

第三节 积极推进多式联运

加快推进公铁、公水、铁水等多式联运，进一步提高货物运输效率。优化货运结构，打通关键铁路和水运通道，提升铁水货运比例，降低公路货运占比。推行标准化包装、小型集装箱等，发挥多式联运优势。在全省交通干线及走廊推行货运班车，依托高铁、城际铁路建设，争取开设铁路快件物流班列，提高铁路零担市场份额。推广物流大数据平台应用，着力通过智慧物流促进多种运输方式有效衔接，提高多式联运效率。

第四节 加快现代物流主体培育和平台建设

积极引进国际国内知名物流企业在我省设立总部或分支机构，鼓励外来物流企业与本地物流企业通过多种形式合作，提高物流企业的技术装备和信息化水平，培育形成一批管理先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现代物流企业集团。大力发展供应链物流、电商物流、城市共同配送、农产品冷链物流、医药物流、应急物流等综合性和专业化物流，选择在多种运输方式汇合的地点建设物流园区或物流中心，加快建成贵阳航空港物流园、改貌综合物流港等一批综合性、专业性的物流园区，加快实施贵州西南粮食城、双龙快递物流城、贵州电子商务物流工程等一批重点项目。大力发展第三方和第四方物流。

专栏 27 现代物流业重点工程

多式联运工程。推进实施贵阳改貌综合物流港、贵安国际物流港、遵义阁老坝黔北物流新城、贵阳龙洞堡航空港物流园、思南盛世乌江物流园、毕节市竹园物流园、盘县仓储物流园、贵州黔东（岑巩）综合物流园等 40 个重大项目。

物流园区建设工程。推进实施龙里快递物流园、贵阳西南国际商贸城（二期）、西南商谷·贵州孟关国际物流城、遵义国际物流城、贵州（昌明）国际陆港、福泉国际陆港、安顺市黄桶玄铺物流园、六盘水市现代物流园、碧江开发区“无水港”、独山西南五洲物流城、兴义国际商贸城、黔东南州洛贯物流园、瓮安港综合物流园、罗甸罗妥港物流园、德江黔东北综合物流中心、盘县红果物流园、贵阳南部惠水综合物流集聚区、安顺国际商贸物流城等 124 个重大项目。

制造业物流与供应链管理工程。推进实施湖北宜化集团黔西南州宜成物流园、遵义余庆海尔物流园、铜仁武陵山现代医药物流园、仁怀白酒物流园、大龙黔东工业物流园、凯里云商建材物流园等 40 个重大项目。

资源型产品物流工程。推进中航南方煤炭交易中心、中石油成品油气库、贵州滇桂黔煤炭交易中心、西南石材交易市场、红果西部煤炭物流园、德江东昌物流园等 37 个重大项目建设。

农产品物流工程。推进实施贵阳农产品冷链及配送工程、遵义中国辣椒城、遵义湄潭中国茶城、遵义新雪域农产品物流园、关岭农产品批发市场、都匀毛尖茶冷链及电子商务物流工程、龙里贵州双龙农产品物流园、安龙农产品加工物流园、黔西农产品物流园、六枝农产品物流园、凯里大西南区域中药材交易中心、荔波农产品物流园等 123 个重大项目。

城乡物流配送工程。推进贵阳华丰国际物流城、凯里苏商物流园、贵阳美安物流园、安顺黔中商贸物流中心、贵州乌蒙山生物医药物流配送中心等 48 个重大项目。

物流标准化工程。推进实施贵州快递物流园区、贵阳普天信息通信服务产业园一期、普洛斯（贵阳龙里）现代物流园等 35 个重大项目。

物流信息平台工程。推进实施货车帮智能车联网产业园、贵州传化智能公路港（贵阳、遵义、六盘水）、贵阳马上到公路港、贵铝铁路综合物流园、沿河乌江港口物流园、毕节双山新区公路港-铁路港-航空港综合物流园等 21 个重大项目。

应急物流工程。推进实施西南粮食城、省及州市救灾物资储备体系、贵州惠水省级危险化学品储存运输交易中心、龙里县应急物流园、仁怀粮食仓储物流园、贵州物资储运总公司物流中心、贵州惠水国家区域性公路交通应急装备物资储备中心等 11 个重大项目。

第三十二章 大力发展现代金融业

坚持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导向，创新金融组织、产品和服务，着力推动普惠金融、绿色金融加快发展，将贵州打造成为全国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和金融生态建设示范区。

第一节 构建完善的金融机构体系

加快聚集金融要素，优化金融机构布局，不断拓宽金融服务深度和广度，逐步建立起种类齐全、层次多元、竞争有序的区域金融机构体系。加快提升贵州银行、贵州农商银行等地方商业银行实力，加快组建民营银行、金融租赁公司、保险公司等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深入实施“引金入黔”工程，引进更多境内外银行、证券、保险等金融机构来黔设立分支机构。加快区域权益类交易场所和要素市场发展，构建基于互联网金融模式的创新型交易服务平台。大力发展信托、小额贷款、融资担保等其他金融机构。加快推进中国西部科技金融区域中心、贵州金融城等建设。

第二节 创新金融服务业态

推动金融业态创新，促进金融租赁公司、消费金融公司、科技银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专营机构、社区银行等新金融业态发展。培育和规范互联网金融发展，开展大数据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加快贵阳互联网金融产业园和互联网金融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建设，鼓励发展互联网银行、互联网保险、互联网征信、网络支付等新业态，全面提升

互联网金融服务能力。积极争取国家在我省开展外汇管理改革、信贷资产质押再贷款、农村承包土地的经营权及农民住房财产权等抵押贷款试点。建立完善政金企合作协调机制，激活和整合各类资源，助推金融创新服务实体经济。

第三节 大力发展普惠金融和绿色金融

实施“互联网+”普惠金融专项行动计划，加快构建多业态的普惠金融组织体系，稳步发展新型农村合作金融组织，加强农村金融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城乡金融业合理布局，协调发展。实施财政金融扶贫行动，加强金融服务贫困地区的力度，切实提高金融扶贫的广度、深度和精度。充分运用绿色信贷机制和绿色综合融资服务手段，引导和激励各类资本投资绿色产业。发挥征信系统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激励和约束作用，引导社会树立绿色发展理念。支持发展以排放权、排污权和碳收益权等为抵（质）押的绿色信贷。积极推动贵安新区西部绿色金融港和贵州绿色金融交易中心建设。

专栏 28 金融业发展六大行动计划

金融机构发展行动计划。地方保险法人机构挂牌开业，华夏银行、平安银行等一批银行业机构获银监会批筹，引进 5 家以上证券机构和 3 家以上保险机构，设立金融租赁公司、贵州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国有控股的贵州省地方金融机构登记结算公司，建立联合产权融资服务中心；成立地方金融控股公司、消费金融公司，互联网银行、互联网证券、互联网保险、互联网基金、互联网小贷 P2P、股权众筹等互联网金融企业突破性发展。

互联网金融发展行动计划。成立 1 个互联网金融产业园。挂牌 2 个互

联网金融产业基地，并初具规模。成立贵州互联网金融资产交易中心。

贵州金融城建设行动计划。入驻贵州金融城的金融机构达到 40 家以上、中介机构超过 30 家，推动贵阳市金融业增加值占全市生产总值的比例达到 10%以上。

贵安新区西部绿色金融港开发建设行动计划。吸纳入驻传统银行业、非银行业金融机构不低于 100 家，其中总部级或区域性总部级机构不低于 10 家，入驻或新设创新型互联网金融机构不低于 100 家；金融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的比重不低于 15%，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不低于 9%。初步建成绿色金融中心、社会财富管理中心和绿色金融产品新高地。

金融支持重大项目和重点领域行动计划。积极推进贵州省重大项目融资服务平台建设，整合重大项目和重点领域的融资供求双方信息，实现常态化运行、市场化运营、规范化运作。

金融生态环境建设行动计划。以大数据和“互联网+”优化金融生态环境，全省金融生态环境建设测评结果超过 30%的县（市、区、特区）达到良好以上；力争存贷款增幅在全国排名保持前 5 位；银行信贷资产不良率控制在 3.5%以下；力争金融债权胜诉执结率达 50%以上；每个市（州）建立小微企业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力争农户建档评级面达 85%以上，信用农户占建档农户比例达到 90%以上，信用乡镇达到 50%以上，新创建信用县市 20 个以上。

第三十三章 着力发展会展等生产性服务业

依托良好的生态、交通优势和展览展会平台，大力培育和发展会展业，加快服务产品和服务模式创新，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价值链高端延伸。

第一节 着力发展会展业

大力实施会展业提升发展工程，打造和提升一批高端会展平台，支持各地改造和新建一批会展场馆，培育一批富有地方特色、在国内国际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会展服务平

台，到 2020 年培育形成 5-8 个具有国内国际影响力的区域性会展品牌。培植一批实力雄厚、竞争力较强的会展企业，壮大市场服务主体。引进和培养一批会展专业人才，强化校企合作，建立一批会展实训基地。“十三五”时期，会展业直接经济效益年均增长 20%左右，到 2020 年综合经济效益达到 500 亿元以上。

专栏 29 会展业提升发展工程

基础平台提升工程。改造提升贵阳国际会议展览中心等已建场馆；加快推进贵安国际会展中心、遵义国际会议会展中心、中国万峰林国际会议中心、中国贵州大健康医药产业发展会展中心、中国贵州苗侗文化会展中心、贵安国际民间艺术博览城、贵州（平塘）国际天文会展中心、中国梵净山国际会议中心等场馆建设；在贵阳市新建 5 万平方米以上会展场馆 2-3 家；各市州规划建设会展面积在 3-5 万平方米的场馆 1-2 个。

会展品牌提升工程。加快完善生态文明贵阳国际论坛、中国（贵州）国际酒类博览会、贵阳国际大数据产业博览会、中印 IT 产业论坛等高端会展平台，积极搭建中国贵州大健康医药产业博览会等平台，推进东盟教育交流周永久会址建设，力争成功申请国际展览联盟（UFI）认证展会项目 2-3 个；打造中国梵净山生态文明与佛教文化论坛、中国凉都六盘水消夏文化节会展平台、中国传统村落峰会、国际生态石材博览会等市州会展服务平台。

市场主体提升工程。引进一批国内外大型旅游会展总部或分支机构落户我省，培植一批实力雄厚、竞争力较强的会展企业，建立 5-10 个省级金融商务会展集聚区。

第二节 积极发展其他生产性服务业

推进科技服务业创新发展，重点发展科技研发、创意设计、创业孵化等科技服务业；推进检测认证服务产业发

展，重点围绕设计开发、生产制造、售后服务等环节，积极培育发展第三方检验检测和认证技术服务；推进咨询中介等商务服务业发展，加快企业管理、人力资源、法律、会计、审计、专利等商务服务的专业化、产业化进程；推进节能环保服务产业发展，重点发展节能环保技术推广与交易、环保规划咨询等服务，鼓励发展环境工程设计、总承包、第三方治理等服务；推进行业应用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互联网和增值电信业务、智能电网、节能系统、数字安防等多业态服务体系，提高信息技术服务水平。

第三十四章 提升发展生活性服务业

围绕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需求,强化服务标准,丰富服务供给,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化和高品质转变。

第一节 优化发展商贸服务业

加强城乡商贸流通网络建设，优化城市综合超市、购物中心、批发市场等商业网点结构和布局，推进城市商贸功能区、特色商业街区建设，支持便利店、中小超市、社区菜店等社区商业发展；完善农村商业服务网点，深入实施“万村千乡市场”、“农超对接”等工程，鼓励和支持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等现代流通方式向乡村延伸，加快建设乡镇商贸服务（物流配送）中心。大力推进住宿餐饮业连锁化、品牌化发展，提高住宿餐饮服务文化品味和绿色安全保障水平，形成以大众化市场为主体、适应多层次、

多样化消费需求的住宿餐饮业新格局。

第二节 积极发展居民和家庭服务等生活性服务业

健全城乡居民家庭服务体系，完善社区服务网点，多种方式提供婴幼儿看护、老人护理、医患陪护、美容美发、洗染、家用电器及其他日用品修理等生活性服务。鼓励在乡村建立综合性服务网点，提高农村居民生活便利化水平。推动房地产业健康发展，有序化解商品房库存，规范发展房地产中介、房屋租赁经营、物业管理等服务。促进搬家保洁、家用车辆保养维修等服务规范化、标准化。发展形式多样的教育培训服务。

第三十五章 优化服务业发展环境

推进服务业管理体制改革创新，营造良好发展环境，加快服务业集聚区建设，推动服务业规模化、品牌化、集约化发展。

第一节 深化服务业管理体制改革创新

深入推进服务业重点领域改革，建立健全服务业市场准入机制，实施负面清单和特许经营权管理，全方位开放除国家明确规定以外的服务业领域，有序放开建筑设计、会计审计、商贸物流等领域外资准入限制。简化审批程序，提高生产性服务业境外投资便利化程度。推进社会组织管理体制改革，不断发展壮大与服务业相关的行业协会、商

会等社会组织。完善政府采购机制，扩大政府采购范围，促进专业服务整体外包。深入推进贵阳市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加强服务领域标准化建设。

第二节 加快推进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建设

依托重大产业基地、产业园区、开发区等，加快建设综合型生产性服务业、开放合作服务产业、大数据服务产业、大健康服务产业、文化旅游、现代商贸物流、金融商务会展、创意产业等八大类型集聚区，重点推进贵安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贵阳西南国际商贸城、遵义南部工业集聚区综合型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红果经开区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毕节金沙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贵州百鸟河大数据服务产业集聚区和黄果树、梵净山、万峰林、雷山西江、荔波特色优势服务产业集聚区等一批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建设。到 2020 年，建成 100 个省级集聚区，集聚区营业收入达到 5000 亿元以上，带动就业 100 万人以上。

专栏 30 现代服务业“十百千”工程

十个现代服务业发展示范区。将贵安新区、观山湖区、红花岗区、钟山区、西秀区、金沙县、碧江区、凯里市、都匀市、兴义市等 10 个县（市、区）打造为现代服务业发展示范区。到 2020 年，示范区服务业增加值占本地生产总值的比重达 60%以上，形成一批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和产业带动力的服务业产业群。

百个重点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以综合型生产性服务业、开放合作服务产业、大数据服务产业、大健康服务产业、文化旅游、现代商贸物流、金

贵州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融商务会展、创意产业等八大类型集聚区为主，重点推进建设 100 个配套齐全、功能突出的现代服务业集聚区。

千个现代服务业重点项目。重点在大数据信息服务、大健康服务、文化旅游、现代物流、金融会展等领域建设 1000 个项目。

第八篇 统筹城乡发展，加快建设山地特色 新型城镇化示范区

统筹城镇空间规模产业三大结构、规划建设管理三大环节、改革科技文化三大动力、生产生活生态三大布局、政府社会市民三大主体，立足山地实际，以人为本、道法自然，着力提高城镇化发展的质量和水平，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

第三十六章 加快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以体制机制创新为突破，以基本公共服务为保障，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城镇。

第一节 推进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城镇

扎实抓好我省落实国家城镇化“三个1亿人”行动计划，逐步将进城农民转化为城镇居民，努力提高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加快户籍制度改革和居住证制度双落地，降低落户门槛，畅通落户通道。维护进城农民土地承包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提高农民进城落户的积极性。加快建立财政转移支付、城镇建设用地新增指标、基建投资安排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三挂钩”机制，调

动城市吸纳农业转移人口落户的积极性。加强对农业转移人口就业创业培训和服务，切实解决好住房、社保、医疗卫生、子女教育等问题，努力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到 2020 年累计实现农业转移人口进城落户 300 万人以上。

第二节 推进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

大力推进我省山地特色新型城镇化示范区建设，积极开展安顺市、都匀市、玉屏县、遵义县、湄潭县、贵安新区国家级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加快建立农业转移人口成本分担机制、多元化可持续的城镇化投融资机制和农村宅基地有效退出制度，着力在城镇绿色低碳发展、产城融合发展和开发区转型、低效用地再开发利用等方面先行先试。推进德江县、息烽县、桐梓县九坝镇、修文县扎佐镇等省级新型城镇化试点建设，支持各市（州）根据当地实际同步开展试点示范工作。

第三十七章 加快构建山地特色城镇化新格局

优化城镇布局，推进产城融合，增强城镇综合承载能力，实施大中城市带动，加快特色小城镇发展，构建具有山地特色的新型城镇体系。

第一节 构建布局合理层次分明的城镇体系

加快构建“一核、一群、两圈、六组、多点”的省域

城镇空间格局。即以贵阳中心城市（含贵安新区）为省域发展主核，积极培育黔中城市群，着力打造贵阳-安顺和遵义两个都市圈，加快建设以六盘水、毕节、铜仁、凯里、都匀、兴义等区域中心城市为依托的六个城镇组群，积极培育盘县、德江等重要节点城市和一批重点镇，形成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城镇格局。

加快推进以贵阳、贵安新区为中心，以遵义、安顺、毕节、凯里和都匀为支撑，一批重点县城为节点的黔中城市群建设，到 2020 年黔中城市群城镇人口达到 1000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0% 以上。加快贵阳中心城市建设，大力推进贵阳中心城区向贵安新区和清镇等周边城镇拓展，增强城市功能，提高贵阳市首位度。加快贵安新区开放开发，推进贵安新区与贵阳同城化发展，力争把贵阳中心城市建设成为 500 万人以上的特大城市。做大安顺中心城市，推进西秀、普定、平坝同城化发展，推动贵阳安顺一体化发展。以新蒲新区开发为重点，做大遵义中心城市规模，力争把遵义建成 200 万人口的大城市。推进都匀-凯里一体化发展，着力培育壮大都匀、凯里中心城市。推进七星关区与大方同城化发展，做大毕节中心城市。培育发展六盘水、铜仁、兴义城镇组群，分别建成黔滇两省结合部、黔渝湘三省市结合部、黔滇桂三省区结合部区域中心城市。加快发展盘县、德江、瓮安、仁怀等区域次中心城市和一批重点镇，积极推进盘县、德江、瓮安等撤县设市。

第二节 加快发展特色小城镇

加快特色小城镇建设，实施特色小城镇“十百千”计划，整体推进 10 个左右县（市、区）区域小城镇建设，继续加快建设 100 个示范小城镇，带动全省 1000 多个小城镇共同发展，加快建设一批产业定位清晰、文化内涵丰富、功能配套完善的特色小城镇，进一步提升全省小城镇的绿色发展能力、吸纳就业能力、经济产业实力，实现小城镇生活、生态、生产全方位升级，打造贵州特色小城镇升级版。“十三五”时期，全省小城镇新增城镇人口 120 万人左右，新增城镇就业人口 70 万人左右。

第三节 提升城镇基础支撑能力

实施城际互联互通工程，加快城际铁路建设，规划建设都匀-凯里、兴义-兴仁、玉屏-碧江、贵阳-惠水等城际干道。大力发展城市公共交通系统，推进贵阳城市轨道交通，规划建设遵义、六盘水等其他区域城市轨道交通。新建一批智能、集约、高效的城市停车场。加快在加油站、停车场等场所建设充电设施，基本形成适度超前、车桩相随、智能高效的新能源汽车动力保障体系。加强城镇供水、道路、燃气、污水垃圾处理等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六盘水国家地下综合管廊试点，规划建设贵安新区和 9 个市州城市综合管廊。加强海绵城市和智慧城市建设，推进贵安新区海绵城市国家试点和贵阳、遵义等 11 个国家智慧城市试点。

第四节 促进产城景一体化融合发展

坚持走以产兴城、以城带产、产城景文融合的发展道路，强化城镇产业支撑，引导聚集效应强的产业加快发展，提高城镇人口吸纳能力，统筹规划产业集聚区、人口集聚区、综合服务区、生态保护区等功能分区，实现产业发展、城市建设和人口集聚相互促进、融合发展。完善城镇公共服务体系，合理布局教育、医疗、文化、旅游、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加强城镇生态环境建设，积极推进绿色城市、森林城市、人文城市建设，依山就水加强河湖水系综合治理和园林绿化，推进绿色生态城区建设，打造“山水田园林地”相融合的宜居宜业宜游城镇。

专栏 31 城镇基础设施和新型城镇化试点示范工程
城市轨道交通。建成贵阳市轨道交通 1 号线、2 号线一期工程；力争建成 S1 号线；力争开工建设 2 号线二期、3 号线一期等项目；规划建设遵义、六盘水等中心城区城市轨道交通。 城镇道路。推进城镇路网建设，全省县城及以上城市人均道路面积达 12 平方米，新增道路长度 2000 公里，其中 9 个市（州）中心城市及贵安新区人均道路面积达 14 平方米。 城镇供水工程。重点推进县级以上城市、重点镇供水设施建设，新增建设供水管网 5000 公里，新增供水规模 100 万吨/日。管网漏失率基本控制在 18%以下。 城镇污水和垃圾处理工程。重点推进全省县级以上城市、重点镇及 100 个示范小城镇、常住人口大于 1 万人的重点流域建制镇污水和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新增城镇污水处理能力 110 万吨/日，新增污水收集管网 4900 公里，新增污泥处理处置规模 1950 吨/日，新增生活垃圾资源化、无害化处理能力 1.8 万吨/日，新增收转运能力 1.15 万吨/日。 智慧城市建设试点示范。推进贵阳市、遵义市、六盘水市、铜仁市、毕

节市、凯里市、乌当区、西秀区等一批国家智慧城市试点。

城市综合管廊建设工程。推进六盘水国家城市综合管廊试点，推进贵安新区等城市综合管廊建设。规划建设县城以上城市综合管廊 780 公里，将给水、电力、通信、再生水、雨水、污水、天然气等城市工程管线纳入综合管廊。

海绵城市。重点推进贵安新区国家海绵城市试点建设，支持六盘水等地申报国家海绵城市试点。

第三十八章 深入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加强乡村发展规划指引，加快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治理，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和人居环境，把乡村建设成为美丽宜居的家园。

第一节 强化规划引领

按照因地制宜、适度聚居、产村相融、注重文化、塑造特色、完善功能、提高生活质量的要求，根据乡村地理区位、资源禀赋、产业发展、历史文化、民俗风情、农民实际需要等要素，科学编制美丽乡村建设规划，加强溪流、林草、山丘等生态细胞和民族村寨、传统村落等文化元素保护，细化生产、生活、服务等功能区块的定位，合理安排村庄的产业、基础设施、农田等空间，注重村庄形态、建筑风格和自然景观的融合，突出美丽乡村的特色，避免千村一面。加强乡村规划与经济社会发展、城镇、交通、产业、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等规划的无缝衔接，确保规划有效实施。

第二节 全面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

加快推进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继续实施“四在农家·美丽乡村”六个小康行动计划,建立和完善农村饮水安全保障体系和水利灌溉工程网,从根本上解决农村饮水安全和灌溉问题;着力实施农村电网建设“四大工程”,建成智能、高效、可靠的绿色农村电网,全面实现城乡居民生活用电“同网同价”。加强乡村道路建设,实现建制村“村村通沥青(水泥)路”、“村村通客运”。加快推进建制村“村村通宽带”和自然村“村村通电话”工程,加强农村邮政普遍服务网点运营保障,完善邮政普遍服务体系。加快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城乡全覆盖。

第三节 大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引导和帮助农民建设美观、实用、建筑形式多样化、具有地方及民族特色的住房,逐步实现农村住宅向安全适用、功能配套、布局合理、特色鲜明、节能环保方向发展,提升居住质量。开发利用低丘缓坡,推行农村集中建房。加大村庄垃圾和污水无害化处理力度,继续实施“三改”及庭院硬化工程。加强乡村太阳能照明设施建设,努力实现自然村寨照明设施全覆盖。加强农村消防配套设施建设,加大重点村寨消防安全设施改造力度,到2020年完成所有50户以上木质建筑连片村寨的消防设施改造。

专栏 32 美丽乡村建设重点工程

小康路。建成通村沥青（水泥）路 3.07 万公里，建成撤并建制村通村硬化路 1.73 万公里；实施县乡道改造 2100 公里；实施农村公路安保工程 2.5 万公里；改造农村公路危桥 1140 座、3.8 万延米；实施窄路基路面公路加宽 1.38 万公里。

小康水。全部解决 12913 个行政村饮水安全问题；基本解决行政村周边 100 亩以上集中连片耕地的灌溉问题；小型水利工程发展耕地灌溉面积 383.96 万亩。

小康房。累计完成农村危房改造 150 万户。到 2017 年，累计完成小康房建设 5 万户。

小康电。新建 35 千伏和 110 千伏线路 4500 公里，新建、扩建 110 千伏和 35 千伏变电站 240 座，新增主变 270 台，新增容量 750 万千伏安。新建及改造 10 千伏及以下线路 6.3 万公里，新建及改造配变 24000 台，新增容量 360 万千伏安。

小康讯。全面实现自然村“村村通电话”和行政村“村村通宽带”。完善乡村邮政服务体系，实现邮政“足不出村、尽享邮政”的服务目标。

小康寨。完成对 1400 个乡镇开展垃圾收集处理工作；完成 4.32 万个自然村寨建设，实施 201.2 万户“三改”及庭院硬化工程；完成 5000 个村的村庄整治、500 个行政村的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1303 个乡镇和 14000 个行政村的村级体育设施建设；新增安排 39.25 万台套太阳能照明设施，实现 4.3 万个自然村寨的照明设施全覆盖。重点打造 4000 个示范村寨，实现道路硬化、卫生净化、村庄亮化、环境美化。

第九篇 优化区域空间布局，构建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

实施区域发展总体战略，大力培育增长极，构建要素有序流动、主体功能约束有效、基本公共服务均等、资源环境可承载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

第三十九章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加强黔中经济区、黔北经济协作区、毕水兴经济带建设，支持三州等民族地区跨越发展，推动黔中、黔北率先崛起，促进各区域协同发展。

第一节 推动黔中经济区率先崛起

创新发展体制机制，有效整合各类资源，加快城市化进程，完善重大基础设施网络，推进产城融合，优化区域产业布局，加快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制药、新材料、新能源及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推进产业集群化发展，将黔中经济区培育成为高科技、优产业、开放型、生态化、经济率先崛起的核心区域和西部地区新的经济增长极。

第二节 推动黔北经济协作区加速崛起

发挥遵义、铜仁中心城市的辐射带动作用，完善区域基础设施网络，重点发展特色装备制造、资源深加工、特色轻工、文化旅游、医药健康养生等产业，推进仁赤习特色轻工、玉铜松工业循环经济、务正道铝及铝加工等产业带建设。积极构建连接成渝经济区和黔中经济区的经济走廊，推进武陵山地区经济协作和扶贫攻坚。

第三节 推动毕水兴经济带加快发展

加快完善区域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充分发挥能源矿产资源优势，优化发展煤电，大力发展新型煤化工、清洁能源及新能源、农产品精深加工等产业，加快建设循环经济工业基地，加快建成全国重要能源基地、全国重要的特色资源深加工基地，建设我国南方重要的战略资源支撑基地。深入推进毕节试验区发展。

第四节 推动三州等民族地区跨越发展

集中力量加快建设一批交通、水利基础设施项目，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夯实民族地区发展基础。着力推进现代山地高效农业、文化旅游、大健康医药养生、农林产品加工等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打造具有国际影响的原生态民族文化旅游景区和大健康养生产业示范区，加快民族特色城镇发展，全面提升民族地区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推进民族团结进步繁荣发展示范区建设，努力缩小发展差距。

第四十章 大力培育区域经济增长极

按照“点—轴”与“增长极”相结合的区域经济发展模式，依托高速铁路、高速公路和水运通道，以大中城市为支撑，加快形成“一圈、八极、四带、两廊”的区域经济增长极发展格局。

第一节 着力推进黔中核心经济圈建设

遵循区域经济发展规律，重点打造以贵阳城区为中心，周边息烽、开阳、瓮安、福泉、都匀、西秀、惠水、长顺、普定、织金、黔西等高速公路沿线城市为节点的1小时黔中核心经济圈，使之成为带动黔中经济区发展的主引擎。进一步做大贵阳中心城市，加快贵安新区建设，把贵阳-贵安建设成为带动区域发展的核心增长极，着力推进圈内其他城市发展。统筹区域交通、水利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产业分工合作，加快重点产业园区建设，推动产业集群发展，构建贵阳-安顺、贵阳-都匀、贵阳-息烽-开阳-瓮安-福泉城市带、产业带；建立完善贵安新区、双龙航空港经济区等开发建设的体制机制，为创新跨区域经济区开发合作机制探索有益模式和经验，推动黔中核心经济圈率先发展。

第二节 加快培育区域性中心城市增长极

加快培育遵义、六盘水、安顺、毕节、铜仁、兴义、凯里和都匀8个城市增长极，做大中心城市，完善城镇功

能，加强中心城市与周边重点城镇交通快速联结，打破行政区划，推动产业分工协作，促进区域资源要素自由流动优化配置，增强城市增长极的发展动力，推进区域一体化发展。加快构建形成以遵义市中心城区为核心，遵义、仁怀、桐梓、绥阳、湄潭等县（市）城区为支撑的城市增长极；以六盘水市中心城区为核心，六枝、盘县、水城等县（区）城区为支撑的城市增长极；以安顺市中心城区为核心，平坝、普定、镇宁等县（区）城区为支撑的城市增长极；以毕节市中心城区为核心，大方、纳雍、赫章等县城区为支撑的城市增长极；以铜仁市中心城区为核心，江口、松桃、玉屏等县城区为支撑的城市增长极；以兴义中心城市为核心，兴仁、安龙、贞丰等县城区为支撑的城市增长极；以凯里中心城市为核心，黄平、台江、雷山、麻江等县城区为支撑的城市增长极；以都匀中心城市为核心，福泉、贵定、平塘、三都等县（市）城区为支撑的城市增长极。

第三节 加快推动高铁经济带发展

依托贵阳-广州、贵阳-长沙、贵阳-昆明、贵阳-重庆、贵阳-成都高速铁路主轴及沿线城市，重点推进贵广、长贵昆、渝黔、成贵 4 条高铁经济带建设。大力推进贵广高铁经济带建设，加快推进综合交通网、特色产业带、生态旅游带和新型城镇带“一网三带”建设，建设一批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基地，推动沿线重点城镇加快发展，打造成为与

珠三角区域合作发展的重要载体。大力推进长贵昆高铁经济带建设，加快推进高铁沿线综合交通大通道建设，加快发展资源精深加工产业，推进特色农业发展，打造旅游精品路线，加快沿线重点城市发展，构建形成特色产业带和城镇带，实现东融长株潭和长三角、西连滇中经济区合作发展。积极推进渝黔高铁经济带建设，加强高铁沿线交通网络建设，加快经济带内城市间产业分工合作，打造高铁沿线无障碍物流“绿色通道”。积极推进成贵高铁经济带建设，推进高铁沿线交通及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加快装备制造产业发展，推动能源电力等传统工业转型升级，做大特色农业，提升文化旅游业，加快物流园区建设，壮大沿线重点城市规模。

专栏 33 高铁经济带建设重大工程

贵广高铁经济带。建设贵州粤、港、澳优质农产品供应基地，建设粤黔大数据产业合作示范基地、贵广高铁经济带黔桂生态产业发展示范区。建设黔粤桂高铁经济带合作试验区（贵州园）。共建黔粤桂一体化国际旅游目的地，构建贵广高铁旅游营销联盟，打造黔粤桂港澳跨省区生态旅游产业带。共同构建贵广高铁经济带区域口岸大通关合作平台。

沪昆高铁经济带。建设湘黔高铁经济合作示范区。黔湘共建资源深加工集聚区、特色农业产业带、康体养生基地。建设沪昆高铁经济走廊。建设黔滇民族医药和生物医药产业合作示范基地。

黔渝、成贵高铁经济带。共建黔北、黔东、渝东南区域锰产业带；做大桐梓（重庆）工业园，打造渝南黔北“整机+配套”笔记本电脑产业带。打造“乌江千里画廊”、黔东-渝东南旅游经济区和川黔渝生态旅游“金三角”。

第四节 积极推进乌江和南北盘江－红水河经济走廊建设

推进乌江经济走廊建设，加快建设以乌江黄金水道为重点的综合交通网络，积极打造优质白酒、优质茶叶、煤磷化工、特色装备等沿江特色产业带和“乌江千里画廊”精品旅游线路，构建沿江宜居绿色城镇带，打造乌江绿色生态廊道，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安全屏障，努力构建畅通、绿色、开放、繁荣的乌江经济走廊，加快培育全省经济发展新的增长极。

推进南北盘江－红水河经济走廊建设，着力加强连接珠江-西江流域地区综合交通大通道建设，着力发展壮大沿江能源化工、特色食品、生态畜牧业、特色民族文化旅游等特色产业，积极承接产业转移，加快建设优质农产品供应基地和生态旅游目的地，推进沿江特色城镇建设，构筑珠江上游生态安全屏障，加快培育全省经济增长新的支撑带。

第四十一章 大力发展县域经济

根据县域主体功能定位、资源禀赋和发展基础，创新各具特色的发展路径，增强自我发展能力，推动县域经济大发展、大跨越。

第一节 千方百计做强特色产业

依托产业园区、农业园区、服务业集聚区，大力发展

特色农产品及加工、乡村旅游、民族传统手工业、商贸物流、农村电商、大健康医药、生态等产业，加快企业向园区集中，产业向园区集聚。围绕主导产业引进发展一批配套产业，做长做优产业链条，提升产业配套能力，形成产业集群。大力发展绿色生态经济，推进农业“接二连三”，积极培育新的产业形态和新的商业模式，促进特色农产品加工业加快发展，努力打造全产业链，提高农产品生产与加工的组织化水平，提高县域经济整体发展水平。

第二节 强化分类施策和差异化发展

支持各县根据资源禀赋、发展基础和主体功能定位，创新各具特色的发展路径。推动城区发展走在前列，创新产业发展新业态和城乡建设新形态，积极发展楼宇经济、总部经济等，加快环境整治，提升城市服务功能。推动经济强县率先发展，优化产业发展结构，把有条件的经济强县培育成为区域次中心城市，支持有条件的县城发展为中小城市，争取更多县（市）进入全国强县（市）。支持潜力县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优势产业，积极参与区域产业分工，围绕大中城市发展配套产业，打造一批新型城市和卫星城镇。推动重点生态功能县绿色崛起，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加快发展生态经济，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增强公共服务供给能力，加快脱贫致富步伐。

第三节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在争取中央支持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分配因素，加大省对下的转移支付规模，提高县级财政保障能力。分类制定县级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体系，采取动态调整，完善经济强县贴息补助政策，对上台阶的县加大奖励力度，将税收收入、税收占比、全面小康实现程度等指标纳入省对县财政综合考核奖励之中。加强政府债务管理，支持县级逐步化解存量债务，严格控制新增债务，有效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探索实行各县（市）通过企业债券、股权融资等新方式进行融资，引导和支持有实力的金融机构向县级分支机构下放贷款审批权限。进一步扩大县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最大限度下放各类项目审批权限。

第十篇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构建现代基础设施体系

大力实施现代基础设施网络拓展工程，统筹规划、合理布局、加大投入，加快推进以交通、水利、能源等为重点的基础设施建设，构建功能完善、城乡一体的现代基础设施体系，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基础支撑。

第四十二章 加快完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网络

按照超前统筹的原则，着力完善交通网络布局，提高交通路网覆盖和互联互通水平，基本形成连通内外、快速便捷、高效安全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把贵州建设成为西南地区重要的陆路交通枢纽。

第一节 大力推进以高速铁路为重点的铁路网建设

建成贵阳至昆明、重庆、成都等高速铁路，铜仁至玉屏、安顺至六盘水等城际铁路，叙永至毕节、渝怀铁路增建二线、瓮安至马场坪等铁路。力争建成贵阳至南宁高速铁路、贵阳至兴义铁路等铁路。实现贵阳与其他市州中心城市快速连接，形成贯通东西、连接南北的出省出海快速铁路大通道，构建贵阳至周边省会及珠三角、长三角、京

津冀等地区 2-7 小时高铁交通圈及贵阳至其他市州中心城市 1-2 小时城际铁路交通圈。到 2020 年铁路营业里程力争达到 4000 公里以上，其中高速铁路 1500 公里以上，出省铁路通道达到 16 个。

第二节 加快推进以高速公路为重点的公路网络建设

建设兰海高速遵义至贵阳扩容工程、六盘水至威宁、平塘至罗甸、正安至习水等一批高速公路，建成环贵州高速公路，贵州与周边省（区、市）省际高速公路通道达到 20 个以上，省内高速公路基本实现网络化，贵阳至其他市州中心城市实现多通道连接，到 2020 年全省高速公路里程突破 7000 公里。大力实施国省干线公路提升工程，普通国道二级及以上公路里程比例达 80%以上。加强连接重点产业园区、旅游景区、现代高效农业示范园区的公路建设，加强县乡道路提级改造，继续实施通村畅乡工程，到 2017 年实现 100%建制村通沥青（水泥）路，到 2020 年力争 100%的撤并建制村通沥青（水泥）路。

第三节 进一步完善民用航空体系

实施贵阳龙洞堡三期及黎平、荔波等机场改扩建工程，推进仁怀、威宁、黔北、罗甸机场建设，争取国家支持规划建设都匀、盘县等支线机场，加快形成“一枢纽十六支”机场布局，实现地面交通 1.5 小时内民航运输对县级城市的覆盖。积极推动具备条件的地区发展通用航空。增加和

培育国际国内航线，加快完善国内航线网络，力争开通贵阳到美国、德国、瑞士、澳大利亚、新加坡等国际航线，到 2020 年全省民航旅客吞吐量达到 3000 万人次。

第四节 积极推进水运通道建设

加快打通贵州北上长江、南下珠江的高等级水运通道，充分发挥水运相对优势，积极发展内河运输，抓紧开展乌江航道扩能，南北盘江-红水河三级航道规划方案研究。加快推进都柳江、清水江水运航道建设。到 2020 年，全省航道里程达到 3950 公里，其中四级及以上航道里程达到 950 公里。继续加强库区航运工程、旅游航运工程、航电枢纽和农村渡口建设。

第五节 加强综合交通运输枢纽和站场建设

建设贵阳市及其他市（州）中心城市、重要节点城市综合交通枢纽，加快铁路站场、公路客运和货运场站建设。加强各种交通运输方式的衔接，推进铁-公、铁-航、铁-水联运，完善空港货运设施，加快航运码头及配套设施建设，加快形成人便其行、货畅其流、快速高效的集疏运体系。加快贵安高铁综合交通枢纽客货运体系建设。

专栏 34 交通基础设施重点项目

铁路。建成贵阳至昆明、重庆、成都等高（快）速铁路，建成铜仁至玉屏、安顺至六盘水、贵阳枢纽小碧经清镇至白云等城际铁路和叙永至毕节、渝怀铁路梅江至怀化段增建二线、瓮安至马场坪等铁路。力争建成贵阳至南

宁、贵阳至兴义等铁路。力争开工建设铜仁至吉首、六盘水至威宁等铁路。推进贵阳至襄阳客专、都匀至凯里、昭通至黔江、遵义至泸州、兴义至永州、涪陵至柳州等铁路项目前期工作。

公路。实施高速公路联网工程，推进江津至习水至古蔺、兰海高速遵义至崇溪河扩容、铜仁至怀化、三都至荔波、三穗至施秉、黎平至靖州、道真至武隆、雷山至四格、天柱至会同、平塘至惠水等高速公路建设，全省高速公路网络基本形成。实施国省干线提级工程，农村公路畅通工程、安防工程，加大公路客货运场站建设等工程。

民航。建成仁怀、威宁机场，完成贵阳龙洞堡三期、黎平、荔波机场改扩建；加快推进黔北、罗甸机场建设；争取国家规划建设都匀、盘县、天柱等机场。

内河航运。建成乌江索风营、北盘江光照、董箐等库区航运工程。完成清水江（锦屏-白市）高等级航道建设工程。建成都柳江从江、大融、郎洞、温寨等航电枢纽工程。

第四十三章 加快构建水利现代化体系

实施水利建设突破工程，完成“三位一体”规划水利建设任务，加快骨干水源工程建设，着力提高水利供水能力，全面解决工程性缺水问题。

第一节 加快以骨干水源为重点的供水体系建设

以保障城乡生产生活供水为目标，统筹开发利用地表水和地下水资源，重点推进大中型水库、引提水工程建设，加强小型水利设施建设，初步建成水资源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的现代水利体系。力争建成夹岩水利枢纽及黔西北供水工程、黄家湾和马岭水利枢纽工程，新开工建设和建成一批大中小型水库，同步配套建设供水管网及输配水工程。

继续实施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抓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作，加快城镇供水向周边农村延伸，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80%以上，农村饮用水集中式供水人口比例达到 85%以上，实现县县有 1 座以上中型水库，乡乡有稳定供水水源，全省新增供水能力 40 亿立方米以上。

第二节 切实提高防汛抗旱减灾能力

加快城镇防洪和排涝工程建设，建立城镇防洪排涝监测预警系统，确保重点城市、乡镇、企业和防洪保护区防洪能力明显提高；加快实施中小河流治理，确保达到国家规定的防洪标准，加强山洪灾害防治、河湖水系连通工程、涝区治理、农村河道综合整治、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等建设，进一步提高中小河流和山洪灾害防治能力，确保重点地区排涝能力逐步提升。强化抗旱应急水源建设和水资源调度。到 2020 年，全省洪涝灾害和干旱灾害年均直接经济损失占同期 GDP 的比重分别控制在 0.9%和 1.7%以内。

第三节 加快推进水务一体化改革发展

围绕做大公益性水利、做强经营性水务，积极探索水务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的有效模式，加快形成给排水一体化管理、投融资一体化管理、水价一体化管理和水务行政管理体系一体化，促进水资源优化配置和良性循环。加快发展城乡供水、水电、水利旅游等水利产业，按照原

水、制水、售水、排水、污水五个专业对水务产业链进行重组，整合设立运营、采购等中心平台，发挥规模效益和整体优势，进一步降低运营成本。加快推进市场化改革，建立多渠道、多层次、多元化的投资体系，形成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社会参与的多元化水务投融资体制。

专栏 35 水利建设突破工程
大型水库。建成毕节夹岩水利枢纽及黔西北供水工程、马岭水利枢纽工程、黄家湾水利枢纽工程。新建福泉凤山、仁怀观音、都匀石龙、威宁玉龙等大型水库，规划建设一批大型水库。 中型水库。建成在建的中型水库 55 座，规划建设 100 座以上中型水库，确保县县有中型水库。 小型水库。建成在建的小型水库 90 座，新开工建设 100 座以上小型水库。 引提水和连通工程。规划建设引子渡水库提水、红枫湖至花溪水库连通工程等引提水及河湖连通工程，解决重点产业区（基地）和城镇近期用水需求。 河道治理工程。规划实施 7 项大江大河重点河段防洪工程，综合治理河长 112.5 公里；实施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130 余个，综合治理河长约 460 公里，保护人口约 110 万人，保护农田约 36 万亩。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加强城乡供水统筹，实施农村饮水供水工程建设与改造，通过综合采取改造、配套、升级、联网等方式，进一步提高农村饮水集中供水率、自来水普及率、供水保证率和水质达标率。 农田水利工程。建设小型农田水利南方节水减排工程和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继续实施山区现代水利建设工程。 防洪治涝工程。继续实施一批重点山洪沟治理工程；力争启动涝区综合治理工程。 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规划实施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144 座，其中小（1）型 8 座，小（2）型 136 座。

第四十四章 加快完善能源基础设施网络

推进能源通道建设，构建完善的能源基础设施网络，为保障能源供应提供重要支撑。

第一节 加强电力输配网络建设

进一步完善电力“五交两直”外送通道，建设华润毕节（黔西、大方）电厂直送重庆等电力外送新通道。完善500千伏骨干输电网，打通兴仁-独山-黎平南部通道，延伸奢香-鸭溪-诗乡-碧江北部通道，形成以黔中经济带中心环网和南、北部通道为重点的“三横一中心”输电网络。各地区中心城市形成以500千伏变电站为中心的220千伏双环网、双链式供电结构，力争实现220千伏电网县域全覆盖，相邻地区电网实现220千伏联络通道。

第二节 加快天然气管网设施建设

以中缅线、中贵线、桂渝线国家基干管道为主导，规划建设省级管网干线和“县县通”管网支线，形成基干一横二纵、省干8支线、9市（州）城市高压环网、县级联络线构成的全省互联互通、调配灵活的“三级”管网系统（“1289”工程）。建设完成1个枢纽调度中心、5个液化天然气（LNG）工厂、25座储配站，实现重点城市双气源保障和应急调控，建设规范合理的统一输配体系。到2020年全省城镇人口气化率达到85%。

第三节 加强成品油管道和储备设施建设

进一步完善成品油管道、油库、加油站等设施，满足全省不断增长的成品油需求，保障供应安全。规划建设北海-贵阳成品油管道，提升我省成品油管输供应能力。新建或改扩建一批国家成品油储备库、商业油库和加油站。

专栏 36 能源通道建设重大工程
电力外送通道工程。建设华润毕节（黔西、大方）电厂直送重庆 500kV 电力外送新通道。 电网建设工程。新建、改扩建输电线路 5000 公里以上，新建 500kV 变电站 3 座，扩建 500kV 变电站 4 座，新增变电容量 1700 万千伏安以上。 天然气管道工程。进一步实施“1289”工程，建设 8 条省级管网干线 1810 公里，9 市（州）城市高压环网 800 公里，县级联络线 988 公里，6 条支线环网联络线 656 公里。 成品油管道和存储设施建设工程。力争建设北海-贵阳成品油管道（贵州段）；新建国家成品油储备库 53 万立方米，新建毕节油库等商业油库 20 万立方米，新增总库容 73 万立方米。

第十一篇 充分发挥生态环境优势，加快建设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

把生态文明理念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突出“护、建、治、管、产”，建设天蓝、地绿、水清的美丽家园，构建环境友好、资源节约的生态文明体系，把我省建成具有影响力的全国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

第四十五章 加快建设主体功能区

落实空间用途管制，推动各市县依据主体功能定位发展，加快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主体功能区布局。

第一节 加强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开发管控

发挥主体功能区作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基础制度的作用，严格按照区域主体功能定位和发展方向，结合各地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科学划定城镇、农业、生态三类空间，建立不同空间开发的用途管制制度，划定生态红线范围，确保生态红线保护区域面积占国土面积比例达到 30%以上。城镇空间要促进人口、经济、产业的加快集聚，打造新型城镇化和发展现代产业的重要集聚区、人口和经济密

集区，同时要合理确定城市边界，严格控制开发强度。农业空间要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提升产业化水平和主要农产品供给能力，同时要划定耕地红线，强化基本农田保护。生态空间要增强生态产品的供给能力，发展适宜的生态产业，同时要建立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强化对重点生态功能区的保护。积极推进以主体功能区规划为基础的“多规融合”，推动市县规划“多规合一”，实现一个市县一本规划、一张蓝图。

第二节 完善主体功能区建设配套政策措施

着力推进国家和省主体功能区规划的实施，根据不同主体功能区定位，加快制定实施差别化的土地、财政、投资、产业、人口管理等配套政策及绩效考核评价体系。重点开发区域要体现新型工业化、城镇化的要求，重点生态功能区和农产品主产区要突出增强生态服务功能和农产品供给能力等方面的指标。以市县级行政区为单元，建立由空间规划、用途管制、差异化绩效考核等构成的空间治理体系。建立健全主体功能区规划实施机制，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主体功能区规划落到实处。

第三节 着力推进主体功能区建设试点

着力推进荔波县、册亨县国家主体功能区建设试点示范，积极开展观山湖区、西秀区、都匀市、钟山区、兴义市、兴仁县、普安县、晴隆县、贞丰县、安龙县、金沙县、

仁怀市、望谟县、雷山县、沿河县 15 个省级主体功能区建设试点，按照主体功能定位确定城镇和产业发展、人口聚集、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的方向及重点，完善空间布局，引导和约束各类开发行为，探索主体功能区建设和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新模式、新途径，加快形成主体功能区布局。

第四十六章 扎实推进生态建设

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大力实施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推进绿色生态廊道建设，筑牢长江珠江上游重要生态安全屏障。

第一节 着力构筑“两江”上游生态屏障

大力实施“绿色贵州建设”三年行动计划，进一步推进退耕还林还草、天然林保护、珠江防护林、石漠化综合治理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推进交通通道绿化和中心城市环城林带、生态驿站建设，加大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森林抚育力度，加强森林管护，提升森林质量。强化自然保护区建设和监管，加强湿地等生态系统的保护和修复，实施江河湖泊综合整治，积极开展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重点推进草海高原喀斯特湖泊生态保护与综合治理工作。加大生物物种资源保护和管理力度，积极防治外来物种入侵，有效保护生物多样性。到 2020 年，力争森林蓄积量达到 4.71 亿立方米，湿地保有量不少于 2100 平方公里，自然保护区面积达到 9826 平方公里。

第二节 加快推进生态建设试点示范

深入实施生态建设、水利建设、石漠化治理“三位一体”规划，建设国家石漠化综合治理示范区。推进毕节全国林业生态建设示范区，大力支持毕节市、黔南州、黔西南州、印江县、赤水市等国家生态保护和建设示范区建设，积极推进荔波、雷山、石阡、赤水等 13 个国家生态文明工程示范县建设，积极探索生态保护与建设的规划实施、制度建设、投入机制、科技支撑等路径，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模式，积极争取国家把贵州列为生态补偿机制试点省。大力开展生态县、生态乡、生态村创建活动。

专栏 37 生态建设重点工程
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工程。在 25 度以上坡耕地、重要水源 15-25 度坡耕地实施退耕还林还草 1982 万亩。 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二期等林业工程项目。实施森林管护 46065 平方公里，完成造林 1787 平方公里以上。 岩溶地区石漠化综合治理专项工程。以提高林草植被覆盖率为中心，以调整农村产业结构为方向，重点实施 50 个县石漠化综合治理，新增治理石漠化面积 5000 平方公里。 水土保持工程。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0000 平方公里。 生态保护与综合治理。实施城镇污水和垃圾处理、面源污染控制、生态保护与修复、遗留铅锌废渣重金属污染治理、水资源管理与利用、城乡布局统筹优化、产业结构调整、环境管理能力建设等八方面 43 项重点工程。

第四十七章 加强环境治理和保护

坚持预防为主、综合整治，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大力

实施大气、水、土壤综合治理攻坚工程，着力解决危害群众健康的环境污染问题，有效改善环境质量。

第一节 全面开展大气污染防治

大力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加大工业废气治理力度，削减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大气污染物的排放总量。对所有燃煤发电机组进行脱硫、脱硝和除尘设施改造，鼓励燃煤发电机组采用超低排放技术，实施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脱硫脱硝工程。全面整治燃煤小锅炉，加快淘汰 10 蒸吨及以下燃煤小锅炉，推广应用高效节能环保型锅炉。加强城市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加快淘汰黄标车，逐步供应符合国家第五阶段标准的车用汽、柴油。推广使用清洁能源公交车，倡导绿色出行。建立健全城市扬尘污染防治机制，重点开展建筑工地、道路运输、矿山、站场、物料堆场等扬尘防治。到 2020 年，工业污染源废气排放稳定达标率达到 95%以上，县级以上城市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浓度稳定在二级以上标准。

第二节 加强水污染防治

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严格控制水体化学需氧量、氨氮、磷污染排放总量，着力改善水环境质量。实施磷化工、煤化工、电镀、食品加工、白酒、制药等重点行业污染专项治理，加强工业集聚区水污染治理，全省工业污染源废水排放达标率达到 100%。加快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配

套管网建设，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和畜禽养殖污染治理设施建设，贵阳市实现生活污水全收集全处理，县级以上城市污水处理率不低于 90%、建制镇污水处理率不低于 50%，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 80%以上。稳步推进赤水河、乌江、清水江、南北盘江等重点流域水污染治理，全面实施八大流域环境保护河长制。大力实施水生态系统保护与修护工程，恢复与改善重要河流、湖库、湿地和城镇水环境、水生态状况。实行最严格的饮用水源保护区管理制度，确保城乡居民饮水安全。开展地下水污染普查和防治。到 2020 年，八大水系主要河流水质优良比例超过 90%，出境断面水质优良比例超过 90%。

第三节 积极开展土壤污染防治

以耕地和建设用地治理为重点，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计划，建立健全土壤污染防治标准体系和土壤污染与修复“污染者付费”制度，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推动绿色化生产。开展土壤环境质量普查，建立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和信息平台。开展土壤环境质量等级管理，实施土壤重金属污染治理工程，建立严格的耕地和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土壤环境保护制度，全社会土壤环境保护意识不断提升，土壤环境质量明显改善。

第四节 加强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

加快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设施及城乡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建设，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到 2020 年，贵阳市生活垃圾全部实现无害化处理，县级以上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85%以上，建制镇（乡）达到 50%以上，行政村达到 30%以上，农村 90%的生活垃圾得到有效处理。加强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建设，建立健全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收集、运输、处置的全过程监管。加强有机毒物、电子垃圾、核辐射、电磁辐射等污染防治。

第五节 强化环境监管

实施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强化环境保护问责，形成政府、市场、公众共同治理的环境治理体系。强化结构减排、落实工程减排、加大管理减排。建立建材、化工等高耗能、高污染行业新上项目与当地减排指标完成进度挂钩、与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相结合的机制。从单独控制个别污染物向多种污染物协同控制转变，严格执行排污许可证制度。落实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深入开展“六个一律”环保利剑行动。加强环保基础设施和环境管理能力建设，加快建设完善环境监控平台等设施，加大环境执法和监管力度。建立健全多部门联动机制和流域区域联防联控执法机制。开展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作。

专栏 38 污染防治重点工程

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程。实施燃煤锅炉能效提升工程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脱硫脱硝工程。2017 年底前完成全省范围内约 6.5 万台黄标车的淘汰工作。

水污染防治重点工程。大力推进全省县级以上城市、重点镇及 100 个示范小城镇、常住人口大于 1 万人的重点流域建制镇等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实施中心城区已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实施 111 个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工程，实现污水集中处理并达标排放；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全面建成污染防治设施；实施“一煤矿一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继续实施赤水河、乌江、清水江、南北盘江-红水河以及都柳江等区域废水治理项目。实施草海综合治理工程。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工程。推进 76 个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重点推进市（州）中心城市及有条件的县城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加强兴义、安顺已建垃圾焚烧发电厂运营管理，建成贵阳市、六盘水市、毕节市、凯里市、都匀市、铜仁市和仁怀市等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土壤重金属污染治理工程。实施铜仁市土壤污染防治综合示范区防治工程，毕节-六盘水土壤铅锌污染治理与修复试点示范工程，兴仁县土壤镉污染调查与风险评估、三都县土壤重金属污染防治等项目。支持铜仁等重金属污染区开展轮作休耕试点建设。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到 2020 年，累计完成 3000 个建制村环境综合整治。

第四十八章 积极发展生态经济

按照守住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的要求，着力发展生态经济，积极推行清洁生产，转变资源利用、生产和消费方式，加快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促进绿色、循环、低碳发展。

第一节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以提高资源产出率为目标，按照“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减量化优先”的原则，着力推进生产、流通、消费各环节循环化发展和园区生态化循环化改造，加快建设一批循环经济园区。实施好国家资源综合利用“双百工程”、园区循环化改造、“城市矿产”示范基地、循环经济示范城市（县）建设等重点工程，积极开展省级循环经济示范园区（基地）和示范企业认定工作。加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推进生产系统和生活系统循环链接，抓好工业固体废物、建筑废弃物及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推进国家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城市建设。大力发展循环型服务业和循环型农业。到 2020 年，全省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72%，主要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达到 73%。

第二节 积极发展生态产业

按照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生活低碳化的要求，加快培育具有环境优势的产业，构建科技含量高、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生态产业体系。大力发展无公害、绿色、有机生态农业，着力发展经济效益好的木本粮油、特色经济林和林下经济等。积极发展新能源汽车、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节能环保、生物制药、新型建材、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等新型生态工业。加快发展生态旅游、绿色金融、低碳物流等生态服务业。努力争

取国家支持建设赤水河流域生态经济示范区。

第三节 加强水、土地和矿产资源节约利用

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以水定产、以水定城，建立和落实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和限制纳污控制“三条红线”制度。积极发展高效节水灌溉和旱作节水农业，加快城市供水管网改造，推广普及生活节水器具，提高工业用水循环利用效率。积极推进节水型社会试点县和水生态文明试点建设。坚持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科学确定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完善和规范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和工矿废弃地复垦，严格控制农村集体建设用地规模，全省土地开发强度控制在4.5%以内。大力发展绿色矿业，加强矿产资源勘查，加大保护和合理开发力度，提高矿产资源开采回采率、选矿回收率和综合利用率，促进资源就地转化和深加工，推动矿产资源综合开发利用，到2020年矿产资源就地转化率达到80%。

第四节 坚持推进节能降耗

坚持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控制并重，健全能源统计、监测和预警机制，完善节能考核办法，严格节能考核和问责。推动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用能单位节能降耗，继续推广使用高效节能家电、照明产品，确保万元生产总值能耗降低、二氧化碳排放和非石化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到国家要求。支持节能科技创新，实施节能改造、

节能技术（产品）产业化示范等重点工程。推行合同能源管理，加快推进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开展绿色建筑行动。优化运输方式，实行公共交通优先。大力推广新型节能农业技术。

第五节 积极推动低碳社会建设

倡导文明、节约、绿色、低碳的消费模式和生活方式，鼓励购买节能环保型产品，减少使用一次性用品，提倡绿色出行。加快建设低碳城市、低碳社区，推进贵阳市、遵义市国家级低碳试点城市建设，完善有利于绿色低碳发展的政策体系，探索具有本地区特色的低碳发展模式。着力增强森林碳汇，加强与国际国内在技术、资金等方面的深度合作，建立完善温室气体排放监测系统和统计体系，提升应对气候变化的能力和水平。

专栏 39 循环经济重大工程
共伴生资源利用工程。推进织金磷矿伴生稀土等资源开发，探索万山汞矿伴生钾综合利用等。 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工程。推进黔南州、贵阳市国家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建设。 循环经济示范试点城市。六盘水市、铜仁市、龙里县、岑巩县国家循环经济示范试点城市建设。 国家园区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推进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遵义经济技术开发区、贵州大龙经济开发区、红果经济开发区国家园区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建设。 “城市矿产”基地建设示范工程。推进铜仁市万山区“城市矿产”示范基地建设。 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示范工程。加快推进贵阳市、遵义市、铜仁市和毕节市等国家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工作，

在有条件的城市逐步开展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工作。

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程。实施秸秆还田、贮饲料生产、食用菌培育、固化成型燃料等工程，探索秸秆资源产业化利用新途径。实现规模化养殖场粪污能源化、肥料化利用，畜禽养殖场排泄物综合利用率和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85%以上。

再生资源回收体系试点示范工程。规范建设城市社区和乡村回收站点、分拣中心、集散市场三位一体的回收网络体系，在 4 个城市开展生活垃圾分类试点。

第四十九章 推进生态文明制度建设

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机制改革，构建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明确全省国土空间各类自然资源资产的产权主体，研究制定权力清单，建立各级政府分级行使所有权的体制，推动各类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完善以用途管制为主要手段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完善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建立能源消费总量管理和节约制度。加快建立资源有偿使用和生态补偿制度。建立环境治理长效机制，健全环境信息公开制度，严格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建立完善用能权、碳排放权、排污权、水权等交易制度。完善生态文明绩效评价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建立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探索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全面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严格执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

第十二篇 切实保障改善民生，促进全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大力实施社会事业及公共服务体系提升工程，建立公平公正、共建共享的包容发展新机制，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构建现代民生保障体系，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

第五十章 深入实施教育提升工程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宗旨，把增强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作为重点任务贯穿国民教育全过程，基本普及十五年教育，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第一节 推进各类教育全面协调发展

积极发展学前教育。重点建设农村幼儿园和城乡结合部幼儿园，鼓励社会力量举办幼儿园，扩大公益、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完善学前教育资助政策，基本建成以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为主体、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服务网络，到 2020 年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到 90%。

巩固提高义务教育。优化城乡校点规划布局，实现义

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增加城镇义务教育资源，改善农村学校办学条件，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完善“控辍保学”工作长效机制。

全面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改善普通高中教学生活条件，推进普通高中多样化发展。率先从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普通高中免除学杂费，继续推行和完善3年免费中等职业教育，到2020年，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90%。

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加强职教园区建设，加快发展高等职业教育，调整优化中等职业教育。着力构建职业教育立交桥，实现“中高本”教育贯通。深入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广完善“产业园区+标准厂房+职业教育”办学模式。大力推进职业院校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实行职业院校学历证书和职业资格证书融通。

着力提升高等教育水平。优化高等学校结构，扩大高等教育优质资源，推进高校内涵式发展。全面建成花溪大学城、贵州大学新校区及各市州本科高校新校区。支持贵州大学建设全国性高水平综合大学，推进省部共建贵州师范大学，支持贵州医科大学等有条件的高等院校建设区域性特色高校，引导部分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新增1-3个国家重点学科，博士学位、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总数分别达到20个和150个。推进高校债务化解工作。到2020年，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40%。

畅通继续教育、终身学习通道，健全继续教育发展机

制，提供多次学习选择的机会，推进成人教育、企业职工教育、社会教育、老年教育，积极发展远程教育，加强少数民族地区双语教育。

第二节 全面提高教育质量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全面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继续实施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国培计划”、“省培计划”和“特岗计划”。努力办好师范院校。拓宽教育人才引进、流动渠道，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创新教育培养方式，以提高实践能力、培养创新意识为导向，深化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建立健全知行合一的人才培养模式，提高创新型应用型人才培养能力，鼓励和支持高校紧紧围绕我省重点、特色和空白领域以及战略性新兴产业建设一批交叉学科和学科群。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教育部南方灾备中心和贵州智慧教育云平台，建立覆盖全省的“互联网+”教育服务系统，大力推进数字校园建设。

第三节 促进教育公平

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逐步实现义务教育设施设备标准化、师资配备均衡化、教育质量一体化。保障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受教育权利。积极发展民族教育事业，全面提升民族教育质量和水平。加大对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贫困地区教育倾斜力度。保障特殊群体受教育权利，推进全纳教育，建立学段衔接、普职融通、医教结合的特

特殊教育体系，使每一个残疾孩子都能接受合适的教育。实施贵州省留守儿童教育精准关爱计划。

第四节 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

推进教育管、办、评分离，完善教育督导，加强社会监督，保障学校办学自主权。深化教育人事制度改革，逐步推行中小学校长职级制，完善中小学教师招聘、调配、职称评聘和表彰激励制度，推进城乡教师交流。积极稳妥推进高中阶段和普通高校招生制度改革。强化高校推动教育教学改革主体地位。积极探索多元主体、混合所有制办学体制，破除制约民办教育发展的体制机制，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兴办教育。创新教育公共服务提供方式，探索建立政府购买教育公共服务制度。推进多层次合作办学，加大教育开放力度。

专栏 40 教育重大工程
学前教育行动计划。新建、改扩建一批农村幼儿园，重点解决好特困地区、民族地区、留守儿童集中地区和城乡结合部学前教育资源短缺问题。 全面改善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办学条件工程。每年建设 200 所左右标准化寄宿制学校，重点支持农村学校必要的教学及辅助用房建设，购置必要的设施设备。每年新建、改扩建 20 所以上城镇义务教育学校。 高中阶段教育突破工程。加强普通高中基础设施的配套完善，支持 100 所以上普通高中校舍改扩建、配置图书和教学仪器设备以及体育运动场等附属设施建设。 示范性职业院校建设计划。建成 60 所左右在我省行业及区域间办学规模大、教育质量高、服务经济社会建设能力强的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建成 10 所示范性高等职业技术学院。

高等学校能力提升工程。实施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改善高校办学条件；分批引导 10 所左右本科高校向应用技术类大学转型；重点建设一批与我省产业结构调整及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相关的学科。

民族中小学办学能力提升“双百工程”。采取针对性扶持政策，支持建设一批优质民族中小学（幼儿园），打造 100 所民族特色示范学校，在民族学校培养和遴选 100 名优秀教学名师，打造民族学校办学特色和品牌。

第五十一章 深入实施就业创业促进工程

把促进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先位置，坚持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实施就业创业促进工程，完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努力促进城乡劳动者实现更加充分的就业。

第一节 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

推进全民创业计划，开展创业型城市建设，培育创业型企业、创业型员工，构建良好的创业生态系统。完善和落实小额担保贷款、财政贴息等创业扶持政策，鼓励以创业带动就业，建立面向人人的创业服务平台。积极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加大对中小微型企业的扶持力度，创造出更多高质量的就业岗位。采用政府购买公共服务和提供公益性岗位、实行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等方式促进就业。更加重视以高校毕业生为重点的青年就业工作和农村转移劳动力、城镇就业困难人员、扶贫生态移民、退役军人就业工作。建立健全政府投资和重大项目建设带动就业机制。开展农民工返乡创业试点，创建返乡创业示范基地。

第二节 提升公共就业服务能力

加大公共就业服务平台建设，完善公共就业服务设施和劳动力资源信息管理系统，实现就业服务工作的全程信息化，健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人力资源市场。大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加快构建劳动者终身职业培训体系，提升劳动者就业创业能力，重点做好高校毕业生创业培训，推动实施新生代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春潮行动”计划，对农村青壮年劳动力实施规范化全员就业培训。进一步健全就业援助制度，为就业困难群体提供更有针对性的援助服务。积极创建充分就业社区，加强公共就业服务队伍建设，开展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第三节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健全劳动关系协调三方机制，完善劳动标准体系，加强企业工资宏观调控，全面实施劳动合同制度，建立规范有序、公正合理、互利共赢、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深入推进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依法规范劳务派遣行为，健全劳动争议调解制度和仲裁办案制度，加大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切实维护劳动者权益。

第四节 努力缩小收入差距

坚持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规范初次分配，加大再分配调节力度，健全科学的工资水平决定机制、正常增长机制、支付

保障机制，完善最低工资增长机制和市场评价要素贡献并按贡献分配的机制。改革和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和津补贴制度。实行有利于缩小收入差距的政策，明显增加低收入者收入，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广开农民增收渠道，增加农民家庭经营收入，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增加工资性收入。

专栏 41 就业服务工程
全民创业行动计划。创建创业孵化基地 100 个、农民工创业园（点）100 个，创建省级创业型城市 6 个，新增发放小额担保贷款 100 亿元以上，新增扶持微型企业 6 万户，带动就业 30 万人，完成创业培训 10 万人。 “雁归兴贵”促进农民工返乡创业就业行动计划。到 2020 年累计引导 150 万名农民工返乡创业就业，省级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工作示范县达 32 个。 万名大学生创业计划。“十三五”时期，扶持不少于 20000 名大学生创业。 公共职业培训实训基地建设。在市（州）中心城市和产业集中度高的职业教育集中区域，提升改造一批高级人才培训为主的省级职业技能实训基地；在县（市、区）提升改造一批以初、中级技能人才培训为主的县级职业技能实训基地。 技工院校基础能力提升计划。加强技工院校的基础设施校舍维修改造、教学设备购置及课程研发。对城乡未继续升学的应届初、高中毕业生，开展 1-2 个学期的储备性专业技能培训，努力消除新成长劳动力无技能从业现象。

第五十二章 深入实施健康贵州建设工程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完善城乡医疗卫生和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质量和水平，增强公共卫生保障能力，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系建设，广泛开展

全民康体运动，提升全民健康素质。

第一节 全面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水平

强化医疗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医疗服务网络，提高医疗服务能力，为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推进医疗卫生“百院大战”等五大建设工程，构建“15 分钟城市社区健康服务圈”和“30 分钟乡村健康服务圈”，着力完善省市县乡村五级服务网络，加强疾病预防控制、卫生监督、精神卫生、急救等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建设。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和重大疾病防控机制。实施妇幼健康服务体系规范化建设工程，提高生殖健康、妇幼保健、托幼等公共服务水平。积极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县城）和国家卫生乡镇。大力培养和引进医疗卫生人才，着力解决基层医疗卫生人才缺乏问题。以推动分级诊疗和卫生信息化为手段，实施远程医疗全覆盖，推动优质医疗资源向基层农村流动。积极发展中医药事业，加强国家中医重点专科和国家中医临床研究基地建设，大力实施“治未病”健康工程。到 2020 年，全省每千人口医疗机构床位数达到 6 张，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达到 2.5 人，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达到 2 人。

第二节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以医疗、医保、医药联动为主线，协同推进公立医院、统筹城乡医保、药品供应保障体制改革，强化政府办医主

体责任，改革公立医院补偿机制、医疗服务价格、管理体制、人事薪酬制度。在确保基本医疗公平普惠的同时，打通新农合、大病医保、医疗救助“一站式”、“一卡通”服务渠道。推进覆盖城乡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规范实施，促进基本药物合理使用。严格规范药品集中采购行为，建立以市场为主导的药品价格形成机制，强化价格、医保、招标采购等政策的衔接和监管，探索县乡村一体化药品配送模式，实施药品电子监管，满足群众用药需求。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医疗机构，全面放开社会办医准入条件，加大社会办医政策支持力度，建成一批规模化、高水平的健康服务机构。

专栏 42 医疗卫生重大工程

远程医疗全覆盖工程。推进解放军总医院等国家优质医疗机构与我省省、市、县级医院合作，开展远程视频会诊、病理诊断、影像诊断、远程监护、手术示教指导、远程门诊咨询和远程教学等远程医疗服务，实现县级以上公立医院远程医疗全覆盖。通过三级医院向中心乡镇卫生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远程医疗服务。

百院建设工程。全省新建、改扩建 100 所综合性医院，重点将 1-2 所综合性医院建成国家级区域医疗卫生服务中心，每个市（州）至少拥有 2 所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和 1 所三级甲等中医医院，每个县（市、区）至少拥有 1 所二级甲等综合医院和 1 所二级甲等中医医院，市（州）级人民医院（含中医院）按照三级甲等医院标准进行规划和建设，人口规模 40 万以上县（市、区）的人民医院（含中医院）按照三级医院标准进行规划和建设。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标准化建设工程。每个街道办事处（社区）建成 1 所标准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乡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工程。每个乡镇建成 1 所标准化乡镇卫生院，将有条件的乡镇卫生院建成中心乡镇卫生院。

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工程。每个行政村建成 1 所以上标准化村卫生室。

中医药“三名三进”工程。培养一批名中医师、建成一批名中医科、打造一批名中医院，推动中医药进农村、进社区、进家庭。

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80%县级中医类医院达到二级甲等水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建成中医综合诊疗区，90%以上的社区卫生服务站、70%的村卫生室具备中医药服务能力。

新时期爱国卫生建设工程。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县城）47个、国家卫生乡镇500个。

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建成35个国家重点专科、80个省级重点专科、100个市级重点专科、100个县级特色专科和10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

第三节 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落实人口发展战略，全面实施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强化规划引导，促进人口更加有序流动和合理分布。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大力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帮扶存在特殊困难的计划生育家庭。注重家庭发展。积极开展应对人口老龄化行动，加快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and 制度，大力发展老龄事业和产业，积极兴办老年大学。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贯彻落实《中国妇女儿童发展纲要》，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切实解决留守儿童教育、孤残流浪儿童救助等问题。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制定实施青少年发展规划，维护青少年发展权益。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提高残疾人服务保障水平。

第四节 积极发展山地民族特色体育

实施“七大体育行动计划”，加强城乡四级公共体育设施建设，着力改善城乡公共体育设施条件，实现乡镇、

行政村、新建社区公共体育设施 100%覆盖，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 1.5 平方米。持之以恒抓好拳击、体操、射击、水上等传统优势项目，强化补齐足球、篮球、乒乓球、羽毛球等短板项目，大力实施足球改革。培养体育产业增长点，推进“互联网+”体育综合服务平台建设，促进体育消费结构升级。重点推进国家生态型多梯度高原训练示范基地、清镇体育训练基地建设，建设一批生态体育公园。积极发展赛马、斗牛、打陀螺、赛龙舟、射弩、独竹漂等传统民族体育项目。努力打造山地民族特色体育大省强省。

专栏 43 全民健身服务工程
公共体育场馆建设工程。完成市（州）区域中心城市公共体育场馆建设，建设一批县级公共体育场馆，完成 600 个乡镇、8000 个行政村“农民体育健身工程”项目建设。 户外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工程。推进社区多功能公共运动场、体育公园、健身广场、登山步道、城市健身步道、全民健身户外活动营地、体育健身休闲基地等户外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在城市公园、绿地广场、街道居民社区等安装全民健身路径设施。 生态体育公园建设工程。建成 100 个生态体育公园（贵阳市建成 3 个，其他市〔州〕和贵安新区各建设 1 个，88 个县〔市、区、特区〕各建设 1 个）。

第五节 强化食品药品安全保障

落实食品安全战略，努力构建一体化、广覆盖、专业化、高效率、全社会共同监督治理的食品药品监管体系。着力加强食品药品行政监管体系建设，将食品药品安全纳入各级政府考核评价体系；加强各级食品药品检验机构建

设，积极发展第三方检测机构，强化技术支撑，提升食品药品检验检测能力；大力推进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化建设，推动省内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实时化和信息化；建立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和重大事故应急反应联动网络平台，提升应急处置水平；积极构建全省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不良反应（事件）监测、预警、评价和服务体系；加快食品药品生产经营行业诚信体系建设，营造食品药品安全诚信环境。

第五十三章 深入实施城乡危房改造工程

加快构建以政府为主提供基本保障、以市场为主满足多层次需求的住房供应体系，统筹推进城镇保障房、扶贫生态移民房和农村危房改造建设，努力让人民群众住有所居、住得安全。

第一节 大力推进城镇棚户区改造

加大棚户区改造力度，积极推进棚改货币化安置，大力实施城镇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并延伸到城边村和城郊村。大力推进基础设施简陋、建筑密度大的城镇旧住宅区综合整治，重点实施“三线”企业棚户区改造和独立工矿棚户区改造，加快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保障性住房管理，制定公平合理、公开透明的保障性住房配租政策和监管程序，严格规范准入、退出管理和租费标准。“十三五”时期，实施各类棚户区改造 130 万户。

第二节 加快推进农村危房改造

坚持确保重点、兼顾一般的原则，重点帮助住房最危险、经济最贫困农户解决最基本安全住房，加大资金支持力度，统筹推进扶贫生态移民、地质灾害搬迁，加强农房抗震改造，确保农村住房安全。严格执行一户一档的农户档案管理制度，做好农村危房改造信息系统录入和管理工作。加强农房风貌管理和引导，制定符合当地实际的农房建设标准。到 2020 年，完成农村危房改造 150 万户。

第五十四章 深入实施社会保障工程

加快完善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相衔接的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切实提高社会保障水平。

第一节 构建全面公平的社会保障体系

完善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加快发展企业年金和职业年金，发挥商业养老保险补充性作用，进一步构建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到 2020 年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达到 550 万人。加强以长期缴费激励补助机制和奖补结合的工作经费激励补助机制为主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建设，到 2020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达到 1790 万人。加快完善医疗救助保障体系，全面实施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推进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城乡统筹，到 2020 年城乡三项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到 95% 以上。积极

推进跨省异地就医即时结算。推进生育与医疗保险合并实施。完善失业和工伤保险制度,稳步提高覆盖范围,到2020年参保人数分别达到240万人、300万人。

第二节 建立多元化的社会救助体系

全面实施“两线合一、减量提标”,合理提高农村低保标准,适度提高城市低保标准,到2020年,农村居民低保标准达平均到4300元/年以上,城镇居民低保标准平均达到645元/月以上。建立城乡统筹的特困人员供养制度,大幅提高特困人员供养标准。完善医疗救助制度,有效帮助困难群众减轻医疗费用负担。落实临时救助制度,充分发挥临时救助兜底作用。着力健全完善“救急难”工作机制,有效帮助急难家庭摆脱困境。完善特殊困难群众的救助与法律援助制度。

第三节 提高社会福利水平

加快养老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城乡养老公共服务设施,鼓励和动员社会力量兴办养老等社会福利机构。大力扶持培育慈善公益组织,推进社会慈善事业的全面发展。全面建立适度普惠型儿童福利制度,全面推进留守和困境儿童、留守老人、留守妇女关爱救助保护。完善优抚安置服务体系,全面落实优抚对象各项优待政策。努力拓展残疾人社会福利覆盖范围,建立健全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增强火化区域殡葬服务保障能力,积

极推行惠民殡葬政策。

专栏 44 社会保障重点工程
“金保工程”二期。建设基础信息管理、社会保障卡管理、全民社会保障属地经办、全民社会保障异地业务、跨省医保费用即时结算、业务与资金监管、公共服务、统计监测、决策支持 9 个系统及其应用支撑平台；建设人力资源保障服务对象基础信息资源库及其数据交换共享平台；完善省、市级网络和信息安全保障体系。 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建设。建设省、市（州）级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建设县乡两级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设施，大力推进城乡社区综合公共服务平台和社区综合服务中心（站、点）建设，所有乡镇（街道办）完善社区服务中心，所有城乡社区建有社区服务站，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达 100%。 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建设 30 个老年养护院（楼）、500 个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2500 个农村幸福院，新建和改造提升一批农村敬老院，建设 50 个医养结合型养老服务设施，全省社会养老床位达到每千名老年人 35 张。 社会福利机构建设。建设 29 个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儿童福利院），新建、改扩建一批特困人员供养设施和精神卫生福利机构。 优抚安置服务设施建设。新建和改造建设一批优抚医院和光荣院。 殡葬服务设施建设。建设 60 个城镇和 500 个农村公益性骨灰安放（葬）设施，50 个城镇集中治丧设施，更新改造 60 个殡葬设施设备。

第五十五章 深入实施多彩贵州民族特色文化
强省建设工程

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传承发展民族文化,倡导“天人合一、知行合一”的贵州人文精神,坚定文化自信,增强文化自觉,加快文化改革发展,建设多彩贵州民族特色文化强省。

第一节 大力发展文化事业

实施文化励民工程，打造一批激励作用强、艺术水准高、影响范围广的文艺精品。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建成一批省级重大文化设施，新建和改扩建一批市、县级公共文化场馆，建成一批档案馆、民族博物馆和生态博物馆，推进农村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加强文化遗产保护，重点支持重要文化遗产地、抢救性文物、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建设，积极推进贵州民族文化遗产保护百村计划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加强国家重点档案抢救、保护和开发工作，完成地方志修编。支持黔东南国家级民族文化生态保护试验区建设。提高文化开放水平，广泛开展与国内国际的文化交流合作，加强对外传播能力建设。

专栏 45 公共文化服务重点工程

多彩贵州民族特色文艺精品工程。打造具有贵州特色的舞台艺术精品 3-5 个。

文艺下乡基层惠民工程。每年组织省直文艺院团文化公益性演出 500 场次以上。打造“乡村大舞台”文化活动品牌。

文化展示平台建设工程。建设苗、布、侗、水、彝等民族文化生态园；打造“蚩尤祭地”、苗族之都、侗族之都、水族之都等国际民族文化交流展示平台；举办“长征文化节”；推进贵阳孔学堂中华文化国际研修园、修文阳明文化园等建设。

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工程。实施贵州省美术馆、贵州省文化馆、贵州省档案馆（新馆）、多彩贵州文化艺术中心、贵州酒文化博物馆等项目建设；新建和改扩建一批市（州）级、县级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档案馆。新建或改扩建乡镇（社区）综合文化站（文化活动室）、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实施有线数字电视“村村通”；实施贵州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公共电

子阅览室建设计划等。

文化遗产保护工程。加强茶马古道文化遗产、红色文化遗产、抗战文化遗产等的保护，建立夜郎等考古科研基地；建设海龙屯、赫章可乐、普定穿洞、盘县大洞、黔西县观音洞等考古遗址公园；建设晴隆“24道拐”等国家遗址公园；提升布依族八音坐唱、苗族芦笙舞、侗族大歌、土家摆手舞、布依族十二调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影响力；支持安顺屯堡文化、黔东南侗族村寨、三都水书申报世界文化遗产。

传统村落文化遗产保护工程。加强民族村寨、特色民居、历史建筑、文物古迹等传统建筑的保护，对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民风民俗等进行抢救。建设黎平地扞和堂安、印江合水、乌当渡寨、赫章海雀、雷山控拜、榕江大利、锦屏文斗、湄潭田家沟等文化生态博物馆。

第二节 创新公共文化服务方式和政策

实施文化创新工程，促进公共文化服务提供主体和提供方式多元化，增强公共文化产品供给能力。鼓励社会各类文体设施向公众免费或优惠开放。推动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送欢乐下基层”、“四进社区”等活动制度化。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场所和传统民俗文化活动场所等向公众提供优惠或免费的公益性文化服务。创新公共文化服务投入方式，采取政府购买、项目补贴等政策措施，鼓励社会力量共同参与公共文化事业建设。将公共文化服务纳入基层社区服务网格进行管理，培育城乡社区互助文化。创新公共文化设施管理模式，探索开展公共文化设施社会化运营试点。

第三节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广泛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用社会主义

核心价值观凝聚共识、汇聚力量，引导人们省身修德、自我提升，发扬“长征精神”、“遵义会议精神”、“三线精神”、“大关精神”以及“开放创新、团结奋进”的贵州时代精神，进一步构筑“自觉自信自强、创新创先创优”的“精神高地”。重视民族传统文化的教育功能，丰富民族传统节日的文化内涵，鼓励移风易俗。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大力弘扬雷锋精神，组织开展各类形式的志愿服务活动，形成我为人人、人人为我的社会风气。开展礼节礼仪教育，倡导全民阅读，不断提升公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形成修身律己、崇德向善、礼让宽容的道德风尚。

第四节 提升发展文化产业

围绕把文化产业培育成为我省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的目标，以多彩贵州民族特色文化为内涵，大力发展民族演艺、音乐、工艺、节庆、出版、广播影视、会展等特色文化产业，壮大提升文化艺术、广播影视、新闻出版、休闲娱乐等传统文化产业，培育扶持数字出版印刷、绿色印刷、互联网新媒体、三网融合、动漫游戏等新兴文化产业，构建现代文化产业体系。搭建文化产业创意创新、投融资、展示交易、产业联盟等发展平台，培育打造一批优强文化企业集团，深入推进省十大文化产业园和十大文化产业基地运营管理及提升完善，推动实施文化产业“四大工程”，

促进特色文化产业集聚发展。推进文化产业与科技、金融、信息、制造业等深度融合。推动实施文化产业扶贫“千村”计划。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建立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不断扩大文化领域对外开放水平。

专栏 46 文化产业培育工程
文化旅游融合工程。推进多彩万象城文化旅游演艺、隆里文化旅游产业园、仰阿莎文化主题公园、印象·茅台大型实景演出、黎平侗族大歌实景演出基地等项目建设。 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融合工程。推进磅礴全媒体传媒、当代贵州全媒体、中国党刊数据中心及出版平台等项目建设。 文化科技融合工程。推进中国文化（出版广电）大数据产业、乐视文化创意平台、贵州电影文化城暨电影高新技术展示基地等项目建设。 文化园区及综合体建设工程。推进贵州文化广场、贵安新区国际民间艺术博览城、多彩贵州文化创意园二期、贵阳孔学堂三期、贵阳日报传媒集团文化产业园二期、遵义市印刷工业园区、正安吉他文化产业园、万峰林文化创意产业基地、黔东南原生态民族文化创意产业园、六盘水彝族文化产业走廊等园区及综合体建设。 文化企业培育工程。加快把贵州广电传媒集团、贵州日报报业集团传媒、当代贵州期刊传媒集团、贵州出版集团、多彩贵州文化产业集团、贵州文化演艺集团等省直国有文化企业培育打造成为国内优强的文化集团，发展一批“专、精、特、新”的中小型文化企业。 文化产业扶贫“千村计划”。对具备资源优势和产业发展条件的贫困村给予文化产业项目扶持，计划扶持 1000 个村。

第五十六章 深入实施环境整治工程

结合棚户区改造和“四在农家·美丽乡村”建设，深入推进“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和乡村环境整治，促进城乡环卫一体化，切实改善城乡环境面貌。

第一节 大力开展乡村环境整治

以乡村环境整治工程为抓手，加强乡村道路、供水等基础设施建设，改善乡村环境基础条件。加大垃圾和污水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力度，在自然村寨建设与人口规模相适应的垃圾收运站（点）和适宜的污水处理系统，到 2020 年完成对 1400 个乡镇开展垃圾处理工作。继续实施乡村改厨、改厕、改圈及庭院硬化工程，推进乡村净化、绿化、美化、亮化和道路硬化。加强乡村民房建设管理，大力开展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专项清拆行动，严控违法“种房”行为。

第二节 大力开展城中村和城乡结合部环境整治

深入开展以“清垃圾、建设施、拆违建、保长效”为重点的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环境整治，切实改善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环境面貌。加大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完善道路、路灯、垃圾箱、供排水管网等设施，加大旱厕改造力度，大力实施绿化、亮化、美化工程，切实改善人居环境。建立卫生保洁制度，全面清除余留垃圾，做到垃圾日产日清。强化秩序监管，严厉打击违法违规建筑，消除乱搭乱建、乱堆乱放等行为，全面取缔各类违章占道经营，彻底改变城中村、城乡结合部“脏、乱、差”现象。

第十三篇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建设创新型省份

深入落实创新驱动战略，实施创新驱动创业带动促进工程，着力提升科技创新能力，优化创新环境，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活力，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努力培育新需求、创造新供给，增强发展新动力。

第五十七章 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发挥科技创新在全面创新中的引领作用，加快构建集成高效协同创新体系，加强科技创新平台建设，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增强科技对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

第一节 构建集成高效协同创新体系

强化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围绕产业链布局创新链，围绕创新链配置要素链，着力打造一批科技创新领军企业，大力培育科技型成长企业梯队。深化科研机构改革，增强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创新动力，推动建立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共同参与的产学研战略联盟，整合资源协同创新，促进科技创新开放合作。推进军

工技术市场化、民用化，促进军民融合创新。加快推进贵阳创新型城市建设，支持贵阳、贵安新区和贵州科学城、中关村贵阳科技园申报创建国家级自主创新示范区，打造西部科技创新驱动新高地。

第二节 推进创新平台建设与重点领域技术创新和转化

加强科技研发平台建设，建成一批国家级和省级孵化器、重点实验室、产业技术创新平台、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支持大中型企业建立技术研究院、技术研发中心、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加强省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建设，促进与国家创新平台、省外创新平台通过联盟合作方式实现有效对接。加强重点领域技术研发、引进、消化吸收、推广和再创新，实施一批国家科技计划项目和省重大科技专项，围绕大数据、大健康医药等重点产业开展共性关键技术攻关，推动跨领域行业协同创新，建立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健全企业创新成果转化服务体系。实施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工程，建立社科智库联盟。

第三节 积极构建科技创新体制机制

着力完善科技创新基础制度，营造激发创新主体动力活力的制度环境，建立全省公开统一的科技管理平台，推动政府职能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扩大高校和科研院所自主权，赋予创新领军人才更大财务支配权和技术路线决策权。完善科技奖励及成果转化激励政策，提高科研

人员成果转化收益比例。加大财政对科技创新的投入，扩大创业投资基金规模，大力支持初创期和种子型企业开展创新活动。完善科技金融投融资机制，建立健全覆盖全省的多层次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建立贷款风险补偿基金，引导和支持金融机构加大科技信贷投入。落实国家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和扩大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实施范围，促进企业提高研发投入强度。健全优先使用创新产品的采购政策。

第四节 加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

完善激励知识产权创造的各项政策措施，开展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知识产权创新能力培育试点。建立与知识产权保护有关的信息公开制度，推动知识产权基础信息资源向社会开放，加强技术产权交易服务平台建设。开展专利导航产业发展试点，促进知识产权密集型产品和产业发展。实行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加强知识产权行政执法，探索建立知识产权法院，构建依法、规范、高效的知识产权保护长效机制。提高知识产权保护社会信用水平。

专栏 47 科技创新重点平台及关键技术重大工程

创新能力平台建设。新增国家级重点实验室 1 个，省级重点实验室 8 个；国家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2 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5-20 个；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10 个，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15-20 个；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1-2 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50 个。

创新服务平台建设。新建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 50 家以上，新建大学科技园 8 家以上，新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15 个以上，新建院士工作站 30-35 家。

科技园区。重点建设贵阳大数据产业技术创新试验区、贵阳国家高新区、黎阳高新区、铜仁高新区、娄山关高新区、中关村贵阳科技园、贵州科学城等。新建省级农业科技示范园区 50 个，新增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3 个。

关键技术。重点推进大数据分析、挖掘、清洗、融合，航空航天产品设计、制造、检测，汽车电控技术，高续航快速充电动力电池制造关键技术，微纳芯片、集成电路设计及产品测试技术，高端装备数字化设计与制造技术，新材料制备关键技术，地方特色优势产业优新品种选育，生态绿色种养殖技术研究和精深加工产品开发，低品位矿采选冶和矿山伴生有用元素提取，贵州煤高效气化关键技术，非常规天然气开采利用技术，锰资源开采及高效利用技术，水资源高效利用，喀斯特高原山地混农林业石漠化治理技术，分散式低成本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成套设备研发，喀斯特山区农村面源污染防控关键技术，道地中药材在种植及加工应用中的共性关键技术，创新药物及仿制药物研发、药物再评价等关键技术研究应用。

重大科技专项。重点实施大数据行业技术集成及应用、飞机发动机零部件钛合金锻件关键技术及工艺研究、核电装备用关键材料与制品的研发、微型密封机电组件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高性能装备件精铸及智能化精加工技术研究、贵州山地高效特色农业综合技术研发与集成示范、贵州主要农作物品种选育研究、贵州主要农产品及食品加工、储藏与物流技术研究及示范、贵州化学肥料和农药减施增效综合技术研发与示范、贵州农村和农业信息化工程研究与示范、贵州煤高效气化关键技术及产业化示范研究、草海流域生态环境保护与产业技术研发集成与示范、煤电锰一体化-锰矿与烟气二氧化硫高效综合利用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示范、中药大品种产业化发展的关键技术研究、贵州农作物重金属治理和生态修复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等项目。

第五十八章 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大力推进科技创新平台建设，着力实施人才培养工程，提高全民劳动素质，进一步优化创业创新环境，激发全社

会创业创新活力。

第一节 建设创业创新公共服务平台

实施“双创”行动计划，构建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服务平台。鼓励各地、各部门和社会力量新建或利用各种场地资源改造建设创业孵化基地，搭建促进创业的公共服务平台。鼓励大型企业建立技术转移和服务平台，向创业者提供技术支撑服务。完善创业培育服务，打造创业服务与创业投资结合、线上与线下结合的开放式服务载体，推进全省创客、众创空间、创业孵化器等形成联盟。更好发挥政府创业投资引导基金作用。

专栏 48 科技创新重大工程

科技型企业成长梯队培育行动计划。注册科技型企业达到 10000 家；培育科技型种子企业 2000 家（含大学生创业企业），科技型小巨人（成长）企业 1600 家，创新型领军企业 40 家。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程。推动高新技术企业群体快速成长壮大，全省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500 家。

科技保障工程。围绕大健康医药、医疗、生态环境、资源综合利用以及社会管理重点领域，开展科技专项行动。培育建设苗药产业科技创新联盟。建设 5-8 家省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采取网络化布局，带动 9 个市、州及县级 30 家医院形成核心成员单位。参加国家食品安全创新工程建设。

科技精准扶贫工程。在 50 个贫困县，建立 500 个贫困山区种养殖精准扶贫科技示范产业基地，实现贫困县全覆盖。每个示范产业基地覆盖农户 1000 户以上，农民年人均来自主导产业的收入达到 5000 元。支持 20 家企业开展 100 个新产品研发并投入市场，形成全产业链发展的格局。到 2020 年每年选派 1000 名以上省市级科技特派员，累计发展 5000 名县级科技特派员，帮助 100 个园区解决关键技术和应用转化技术成果，创办、领办、协办 100 家农业企业、合作社。实施万名农业专家服务三农行动。新建“四在农家·美丽乡村”科技示范村 30 个。

第二节 全面推进众创众包众扶众筹

以众智促创新，大力发展众创空间和网络众创平台，提供开放共享服务，集聚各类创新资源，吸引更多人参与创新创造，拓展就业新空间。以众包促变革，把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和推动“双创”相结合，鼓励用众包等模式促进生产方式变革，聚合员工智慧和社会创意，形成新产品新技术开发的不竭动力。以众扶促创业，通过政府和公益机构支持、企业帮扶援助、个人互助互扶等多种方式，共助小微企业和创业者成长。以众筹促融资，发展实物、股权众筹和网络借贷，有效拓展金融体系服务创业的新渠道新功能。

第五十九章 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活力

落实人才优先发展战略，统筹推进以高层次创新人才为重点的各类人才队伍建设，优化人才发展环境，使人力资本的创新创造活力竞相迸发，做大人才总量，做优人才结构，努力把我省建设成为中国人才创业首选地。

第一节 加快各类人才队伍建设

围绕建设创新型社会的需要，突出“高精尖缺”导向，推动人才结构战略性调整，着力培养复合型、创新型人才和企业家队伍。实施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工程，加快培养一批能掌握核心技术、关键技术和带动新兴学科、高新产业发展的高层次科技领军人才。实施企业家培养工程，引

进和培养一批具有创新精神和现代经营管理水平的优秀企业家和职业经理人。实施党政人才素质提升工程，健全后备干部培养和使用机制，发挥行政学院在公务员队伍培训教育中的重要作用。加大高技能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培养力度。加快培养适应农业现代化的农村实用人才。加强社会工作人才培养，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占全省总人口比重达到 1‰。加大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紧缺人才引进力度。

第二节 创新人才发展机制

建立健全政府宏观管理、市场有效配置、单位自主用人、人才自主择业的人才管理体制，发挥市场在人才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促进人才优化配置。创新人才培养开发机制，逐步建立人人能够发展、人人能够成才的现代人才培养开发机制。发挥用人单位评价的主体作用，发展专业化、社会化的人才评价组织，建立以品德、能力、业绩、素质为导向的社会化人才评价发现机制。改革人才选拔使用方式，促进人岗相适、用当其时、人尽其才，形成有利于各类人才脱颖而出、充分施展才能的人才选拔使用机制。鼓励人才向基层一线地区流动。开展人才交流和对口支援。完善分配、激励、保障制度，建立健全与工作业绩紧密联系、充分体现人才价值、鼓励人才创新创造和维护人才合法权益的激励保障机制。着力营造吸引和留住人才的良好氛围，创造有事可干、有钱可赚、有景可看、有家可恋的人才工作生活环境。

专栏 49 重大人才工程和计划

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计划。通过创新培养模式、优化政策环境、强化管理服务，每年遴选 10 名左右争取成长为“两院”院士、国家“万人计划”第一二层次专家、“863”和“973”等重大科技项目首席科学家等国家级人才；100 名左右成长为在本研究领域有较大或持续影响的领军人才；1000 名左右成长为省内相关领域的学术技术带头人。

“六个一批”人才引进计划。通过定向选调、公开选拔等多种形式，引进一批县委书记，一批园区管委会主任，一批科技、金融副县长，一批学校校长、医院院长、科研院所所长，一批银行行长等金融人才，一批国有企业高级经管人才。

“5 个 100 工程”人才支撑计划。为“5 个 100 工程”引进和培养 50 名领军人才、500 名高层次创新型人才、5000 名急需紧缺专业人才、50000 名技能人才，培养和集聚一批推动“5 个 100 工程”建设的人才队伍。

优秀企业家培养工程。培养造就 50 名以上具有世界眼光、战略思维、创新精神和现代经营管理水平，能够引领企业参与国内外竞争的优秀企业家；250 名熟悉战略规划、资本运作、人力资源管理、财会、法律等专业知识的企业家后备人才；500 名有较高专业素质、管理才能的职业经理人才。

党政人才素质提升工程。开展大规模党政人才培训，推进行政学院建设。

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培养 100 万农村实用人才。

高技能人才培养工程。建设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 30 个，技能大师工作室 30 个。

百千万人才引进计划。引进领军人才 100 名左右、创新创业人才 1000 名左右、专业技术人才 10000 名左右，形成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创新创业人才团队和人才集群。

黔归人才计划。通过直接引进和柔性引进方式，动员吸引国（境）外、省外黔籍优秀人才，回黔投资兴业、创新创业、回乡就业，建立“黔归人才”信息库。

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团队和社科名家培养工程。培育 50 个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团队，造就一批社会科学领军人物。

第六十章 培育发展新动力

大力优化投资结构，从供给侧和需求侧两端发力推动

结构性改革，加大对新产业、新产品、新业态的投入，努力创造新供给，营造良好消费环境，培育消费新热点，积极开拓新市场，增强发展新动力。

第一节 着力扩大有效投资

发挥投资对经济增长的关键作用。正确把握精准投资方向，加强对全局性、战略性、基础性领域的重大投资，扩大有利于结构升级、增加后劲、弥补短板的投资。加大科技创新、新兴产业发展、生态环境保护、重大基础设施、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投资力度，注重投资效率。建立企业投资项目管理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制度，简化项目审批程序。优化政府投资结构，创新融资模式，丰富融资方式，更好发挥财政资金撬动功能，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

第二节 加快培育消费新需求

发挥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作用。稳定住房和汽车消费，加快培育健康、养老、家政、信息、旅游、绿色、教育文化体育等新兴消费，更好满足消费升级。千方百计增加居民收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增强居民消费能力，改善消费预期，挖掘农村消费潜力，稳步扩大居民消费。强化消费品安全强制性标准，加强质量监管和消费者权益保护，营造便利放心的消费环境。落实国家鼓励消费的财税、信贷政策、信用消费政策和带薪休假制度，努力扩大消费

新需求。

第三节 积极培育出口新增长点

增强出口对经济增长的促进作用。以扩大对内对外开放合作为平台，加强对外交流，积极开拓国内国际市场。培育以绿色、标准、品牌、质量、服务为核心的对外经济新优势，提升服务和产品市场竞争力，扩大货物贸易规模，增加服务贸易比重。加大对中小微企业出口支持力度。

第十四篇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推动建立 跨越发展新体制

围绕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加快完善现代市场体系，深化行政管理、国有企业、非公有制经济、价格机制、资源要素配置、财税、投融资等重点领域改革，形成有利于创新的市场环境，激发市场活力和创造力。

第六十一章 激活市场主体活力

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改革完善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体制机制，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大力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壮大经济实力，提升市场竞争力。

第一节 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围绕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着力推动政府职能向创造良好发展环境、提供优质公共服务、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转变。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创新行政审批管理体制，加快行政审批标准化建设，实现省市县乡政府行政事务“一张网”，推行政府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制度，提升政府决策能力、

管理能力和服务能力。创新政府治理方式，大力推广实施“数据铁笼”计划，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全面提高政府服务效率和透明度，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第二节 完善市场规则

建立公平开放透明的市场规则，实行统一的市场准入制度，清理和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进一步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全面推行“先照后证”改革，工商登记实行前置审批事项目录化管理。推进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落实“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改革市场监管体系，探索建立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各类市场主体可依法平等进入清单之外领域。

第三节 深化国有企业改革

分类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增强国有经济活力和抗风险能力。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推进公司制、股份制改革，积极引进各类投资者实现股权多元化，推进有条件的国有企业加快改制上市。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以管资本为主改革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推动国有资本合理流动优化配置，健全国有资产监管体系，防止国有资产流失。调整优化国有资本战略布局，推动国有资本逐步进入我省新兴产业、优势产业和带动力强的产业。鼓励国有资本以多种方式入股非国有企业。引入非国

有资本参与国企改革，稳妥推动国有企业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探索实行混合所有制企业员工持股。完善国有企业改制退出配套政策，加快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第四节 完善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体制机制

坚决废除对非公有制经济的不合理规定，破除制约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体制机制。引入非公有制企业参与国有企业改革，积极发展非公有制资本控股的混合所有制企业。鼓励民营企业依法进入能源、电信等行业和领域，平等享受市场准入待遇和公共服务资源、公平获得生产要素。建立完善培育和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的配套政策，制定实施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行动计划。建立第三方评价机制和考核督察机制，全面精准落实“3个15万元”扶持小微企业发展政策。

第五节 完善现代产权保护制度

健全现代产权制度，推进产权保护法治化，依法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和合法利益。健全监管各种所有制经济的体制机制。稳妥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完善混合所有制经济发展的产权管理制度，推动股权结构多元化，加快引进战略投资者，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省属国有企业成为战略投资者，发展多种形式的混合所有制经济。全面实施土地、房屋、森林等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有效保护社会公众的合法不动产权利。

第六十二章 加快完善现代市场体系

加快形成企业自主经营、公平竞争，消费者自由选择、自主消费，商品和要素自由流动、平等交换的现代市场体系，着力清除各类市场壁垒，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公平性。

第一节 推进价格机制改革

完善重点领域价格形成机制，加快推进水、电、气等价格改革，完善城镇污水处理费、排污费、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排污权有偿使用等环境服务价格政策，积极稳妥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健全交通运输价格机制，创新公用事业和公益性服务价格改革。健全政府定价机制，推进政府定价项目清单化，规范政府定价程序，加强成本监审和成本信息公开。完善价格调控机制，健全市场价格行为规则，强化市场价格监管，健全市场价格监管体系，完善反垄断执法机制，逐步确立竞争政策的基础性地位。创新价格调控手段，健全价格异常波动预警防范机制和重要商品储备制度。

第二节 深化资源配置体制机制改革

加快建立全省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引导资源合理合法有序流转。深入推进矿产资源整合配置改革，建立全省非煤矿产资源整合机制，实行矿产资源分级分类管理，全面推行优势矿种矿业权招拍挂出让制度。完善矿业权一、二级市场体系，探索勘探权和采矿权分离机制、共生伴生

矿业权一体化配置，健全矿产资源储备和矿产勘查开发准入、退出机制。推进形成多层次的矿业权资本市场运作机制。创新地质找矿机制，加大整装勘查力度，推进国有地勘单位体制改革。加快推进我省国家电力体制改革综合试点，形成贵州独立的输配电价体系，组建相对独立的电力交易中心，培育社会资本参与的配售电主体，建立跨省、跨区电力交易机制。

第三节 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

加快建设城乡统一建设用地市场，全面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建设用地、宅基地、房屋等确权登记颁证，在符合规划和用途管制前提下，稳妥推进土地增收制度和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允许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出让、租赁、入股，实行与国有土地同等入市、同权同价，收入归农户和村集体经济组织所有。完善土地租赁、转让、抵押二级市场。开展低效土地二次开发利用，完善工业用地配置方式，引导集约高效开发利用建设用地。建立健全农村集体建设用地节约集约标准体系。

第四节 健全统一开放的人力资源市场

健全政府促进就业责任制度，规范招人用人制度，加快建立统一灵活高效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破除人力资源市场的城乡、地区、行业分割和身份歧视。完善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同工同酬制度，完善劳动力市场法规，消除

各种形式的就业歧视，维护劳动者平等就业权利。加快构建和完善政府激励创业、社会支持创业、劳动者勇于创业新机制。

第五节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

多管齐下改革投融资体制，创新企业投资项目管理制，确立企业投资主体地位，激活民间投资。改革公共基础设施投融资体制，创新融资方式，加快推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发展，多渠道推动股权融资。建立健全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体制机制，搭建新型金融发展平台，构建省市联动的新型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着力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创新完善政金企合作机制，推动资金和项目有效对接。加快推动地方金融管理体制创新，加强金融生态环境建设，完善地方金融工作机制，健全地方金融风险监测、预警和处置机制。

第六十三章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

贯彻落实预算法和中央财税体制改革总体部署，在法治轨道上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

第一节 深化财政体制改革

完善政府预算体系，改进年度预算控制方式，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实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逐步有序扩大财政省直管县范围，提升县级财政管理水平。完善省对

下转移支付制度，加大扶贫开发、生态保护、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投入力度。加强财政监督，提高财政资金支出绩效。创新财政资金使用方式，推广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推进竞争性领域财政专项资金基金化改革，构建财政资金激励引导产业发展的长效机制。建立健全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

第二节 完善财税管理制度

落实国家税制改革部署，推进营业税、消费税、资源税、房地产税、环境保护税等改革。在保持省市县财力分配格局总体稳定的前提下，遵循公平、便利、效率原则并考虑税种属性和功能，合理划分各级收支，建立权力和责任相对等、办事和花钱相统一、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的制度，增强保障能力，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建立规范的省市县债务管理机制和风险预警、评估、处置及责任追究机制，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第十五篇 实施开放带动，建设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

实施更加积极主动的全方位开放战略，构建立体开放通道体系，扩大开放领域，放宽准入限制，积极引进优质要素资源，提升对外开放水平，着力建设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

第六十四章 着力拓展开放合作新空间

深度对接和融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京津冀协同发展区发展，加强与全国重点区域及周边省份合作，扩大对外开放合作，形成宽领域、多层次、全方位的开放格局。

第一节 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发展

依托贵州位于西南联接华南、华中和地处“一带一路”结合部的区位优势，积极参与中国-中南半岛经济走廊和孟中印缅经济走廊建设，深化与东盟国家在教育、旅游、农业等领域的合作，推进与南亚国家在城市和交通基础设施、电力、冶金、化工、装备制造、资源开发等领域的合作。积极参与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加强与太平洋沿岸国

家和地区及非洲在现代农业、文化旅游、科技教育、矿产资源、工程承包等领域的合作。积极参与中国-中亚-西亚经济走廊和新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建设，借助渝新欧、蓉新欧大通道和沿线开放平台，加强与中亚和西亚国家在机械设备、建材以及酒、特色食品、磷化工先进技术等领域的合作，积极推动与欧洲国家在大数据和大健康医药等新兴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应对气候变化等领域的交流与合作。加强与美国、德国、瑞士、韩国、澳大利亚、英国等国交流合作，充分利用好中瑞、中韩、中澳自由贸易协定等机制，促进外部高端要素向我省聚集。着力把贵阳市打造成为“一带一路”重要节点城市。

专栏 50 融入“一带一路”建设重点合作内容

空中航线。积极争取贵阳龙洞堡机场增开国际客货运航线航班，加密贵阳直飞首尔、曼谷、新加坡等国际航线，积极开通贵阳至东南亚国家、中亚阿拉木图、德国法兰克福等国际航线。 海上航线。深化与深圳盐田港、北部湾沿海港口合作，深入推进黔深欧国际海铁联运班列运营，积极推进广西北部湾等沿海港口的“集装箱班列”开行。 陆路大通道。深化与成渝等合作，加快推动中欧班列（贵阳-杜伊斯堡）等国际铁路货运常态化运营。 产业合作。深化与印度、韩国、美国等国家在“互联网+”、云计算和大数据等领域广泛开展合作，建设贵安新区中印 IT 产业园，积极引进新加坡裕廊岛、马来西亚多媒体走廊等地的信息技术企业；在生物医药、养生康复、运动健身、健康管理等领域引进韩国、瑞士、台湾等国家和地区先进技术和经验，积极推进与英国、新加坡等国家合作建设国际智慧健康城等项目；引进台湾在茶叶种植加工营销、精品水果种植、果蔬深加工等先进技术；积极开拓欧洲、中东、东南亚等国际主要石材消费市场，加快推进新型防水密
--

封材料、新型保温隔热材料和装饰装修材料产品向外出口；发挥我省磷煤化工技术优势，在境外建设化肥、农药、煤化工等生产线；加强与法国、英国航空企业合作，建设航空发动机国际外包加工基地；加强与沿线国家旅游合作，共同打造国际旅游精品线路。

第二节 深度融入长江经济带建设

紧紧抓住国家依托黄金水道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的战略机遇，着力加强以连接长江中上游中心城市和主要港口、连接东西两头开放、连接长江经济带南北交通通道为重点的综合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形成与长江经济带各省（市）互联互通；进一步加强与成渝、长株潭、长三角等经济区在文化旅游、现代农业、资源深加工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能源、现代服务业、科技教育等领域的合作，扩大合作发展空间，推动区域产业优势互补、分工协作，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深化我省生态建设、环境保护与沿江各省（市）合作，推动形成流域生态环境污染联防联控、协同保护的治理格局，共同打造长江绿色生态走廊和生态安全屏障。

第三节 深化泛珠三角等区域合作

深化泛珠三角区域合作，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和共建共享，依托贵广高铁、沪昆高铁、渝黔高铁、成贵高铁等通道，与相关省（区、市）共同打造沿线高铁经济带，积极共同推动泛珠三角区域合作上升为国家战略。积极融入珠江-西江经济带建设，加强与珠三角、北部湾、港澳台、

滇中经济区在综合交通、文化旅游、商贸物流、特色农业、资源深加工、生态环境、商务会展等领域的合作，扩大南向、西向合作发展新空间。加强与京津冀协同发展区的合作，力争在大数据信息产业、文化旅游、科技教育等领域取得新突破。

第四节 加强与对口帮扶等城市经济协作

进一步发挥对口帮扶城市作用，支持沿边城市开展跨省区交流合作，积极推动双边多边合作协议的落实，促进资源共享和产业互补联动发展，共同打造一批产业合作示范园区、区域合作示范区，积极承接产业、资金、技术转移和辐射，实现互利共赢。

专栏 51 区域合作产业示范园区重大项目

加快建设中关村贵阳科技园、汇川机电制造工业园区、桐梓楚米工业园区、道真上玉工业园区、遵义新蒲工业园区、大方华润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凯里炉碧工业园区、丹寨金钟产业园区、铜仁市-苏州市共建产业园区、安顺市-青岛市共建产业园区、大连市-六盘水市共建产业园区、昆明市-六盘水市共建产业园区、黔南州-河池市共建产业园、黔西南州-广西百色市共建产业园区、都匀经济开发区港商产业园、贵定昌明浙商产业园、瓮安广州花都区产业园等区域合作产业示范园区。

第六十五章 加快发展开放型经济

大力培育发展开放型经济，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参与国际国内市场竞争，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

第一节 加快发展对外贸易

调整优化对外贸易结构，拓展对外贸易市场，努力扩大对外贸易规模。加快推进出口商品结构多元化，大力培育新的对外贸易增长点。引导和推动外贸经营主体多元化、市场多元化，鼓励企业扩展对外贸易市场，巩固和扩大东盟、日本、韩国、美国等传统市场，着力开拓大湄公河次区域、欧盟、俄罗斯、中东、非洲等新兴市场，鼓励和支持我省优势领域和有条件的企业参与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与竞争。扩大服务贸易规模，加快发展服务外包。推进实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

第二节 统筹“引进来”和“走出去”

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依托贵州资源要素优势，统筹“引进来”和“走出去”，促进引资、引技、引智相结合，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加快培育壮大开放型企业，提升我省产业在全国乃至国际价值链的地位，增强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利用国外优惠贷款。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拓宽招商引资渠道，创新招商引资方式，促进以商招商、以商引商。积极引进高端企业和优强企业，发挥大企业在吸引中高端资源和集成创新中的优势，加大对本土企业在资金、人才、技术、服务等短缺要素的引入，实现产业转型升级。加大对东部发达地区的招商引资力度，积极扩大对欧美、东盟等境外地区招商规模，继续加强对港澳台和海外华侨客商的招商引资。积极发展符合贵州特点的内陆型加工贸易，

对高附加值、低运量的高技术产业，采取“两头在外、大进大出”的模式，向更大增值含量的环节延伸；对运输量大、物流成本高的产业，采取“一头在内、一头在外”的模式，从其他区域购入关键零部件，面向外部市场加工制造，提高市场占有率。鼓励有实力的企业“走出去”开展境外投资、工程承包、劳务输出，积极参与国际竞争。

第三节 建立开放型经济新机制

完善法治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健全有利于对外开放、合作共赢、开放型经济发展的体制机制，努力营造安商、富商、亲商的良好环境，切实维护外来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探索建立便利跨境电子商务等新型贸易方式的体制，健全服务贸易促进体系。落实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促进内外资企业一视同仁、公平竞争。完善境外投资管理，建立健全对外投资促进政策，强化对外投资服务，有效防范对外投资风险。

第六十六章 积极打造开放创新平台

实施重大发展平台夯实提升工程，努力拓展现有平台的广度和深度，积极培育新的开放平台，为扩大开放和招商引资提供有效载体。

第一节 加快国家级对外开放平台建设

全面提升“1+7”重点开放平台，全力推动贵安新区

高端化、绿色化和集约化发展，千方百计做大新兴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把贵安新区建成西部地区重要经济增长极、内陆开放型经济新高地，打造全省开放“龙头”；加快推进贵阳、贵安新区、遵义综合保税区建设，着力提升保税加工、物流、贸易、金融等功能，发展跨境电子商务；全面推进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贵阳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遵义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提质发展，促进产业配套和资源共享；加快贵州双龙航空港经济综合试验区建设。努力争取将大龙、凯里、安顺、仁怀、兴义、盘县等地有条件的省级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升级为国家级。积极争取国家批准设立赤水全国生态经济试验区。争取在有条件的地区设立海关特殊监管区。进一步发挥好生态文明贵阳国际论坛、中国-东盟教育交流周、酒博会、数博会、世界山地旅游大会等重大活动平台对外开放的积极作用。

专栏 52 对外开放平台
国家级开放平台。加快推进贵安新区和贵阳综合保税区、贵安综合保税区、遵义综合保税区、贵州双龙航空港经济区建设。做大做强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贵阳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遵义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 国际交流合作平台。提升生态文明贵阳国际论坛、中国（贵州）国际酒类博览会、中国-东盟教育交流周、贵阳国际大数据产业博览会、贵州国际射电天文论坛、中国（贵州·都匀）国际茶人会、中国美丽乡村·万峰林峰会、中国（贵州）国际茶文化节暨茶产业博览会、中国（贵州）国际民族民间工艺品文化产品博览会、世界山地旅游大会、贵州省旅游产业发展大会等影响力。 保税物流中心及保税仓库。加快建设贵州双龙航空港经济区、六盘水红桥新区等保税物流中心，建成大龙开发区、碧江区等 10-12 个保税仓库。

第二节 加快建设“5个100工程”综合平台

深入推进“5个100工程”建设,推动“5个100工程”优化整合、有机更新、提质增效。加强产业园区分类指导,加快转型升级;推动现代高效农业示范园区“接二连三”,促进增产增效;注重示范小城镇绿色发展,促进城乡统筹;加快完善城市综合体功能配套,推动差异化特色化发展;提升重点旅游景区服务质量和水平,着力开拓国内外市场。不断完善“5个100工程”的功能和内容,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提高项目科技含量,增加社会就业容量,优化生态环境质量,把“5个100工程”投资发展平台作为全省生产力集聚的主载体,建设成为引领全省开放发展的主阵地、主平台。

第三节 加快推进口岸建设

推进我省国际陆路港和无水港建设,加快建设贵阳无水港、贵定昌明国际陆港等平台,加快贵阳航空口岸升级改造,完善口岸功能,争取国家支持在有条件的城市增设航空一类开放口岸、设立铁路一类开放口岸,完善扩大贵州电子口岸功能,规划建设铁路陆港,实现直接报关,打造一批高水平的贸易支点。在北部湾、珠三角、长三角沿海区域建设贵州临海产业园和贵州出海码头。

专栏 53 口岸及无水港重点项目
空运口岸。提升贵阳龙洞堡国际机场空运口岸功能。积极争取国家支持,

贵州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推进遵义新舟机场、铜仁-凤凰机场、毕节飞雄机场等空运口岸建设。

陆运口岸。推进贵州陆运、黔南贵定陆运、黔西南德卧陆运、毕节国际内陆港陆运、黔东南碧波陆运等铁路口岸建设。

水运口岸。推进遵义漩塘、铜仁思南、望谟蔗香港等水运口岸建设。

电子口岸。加快推进贵阳综保区等电子口岸建设，完善电子口岸服务功能，打造信息互换、监管互认、关检合作的大通关信息平台。

第十六篇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着力构建平安贵州

深入实施社会治理工程，提升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完善社会信用体系，推动形成诚实守信的良好社会氛围，健全公共安全体系，确保社会既充满活力又和谐有序。

第六十七章 实施社会治理工程

坚持党委领导、政府负责、多方参与、共同治理、统筹兼顾、动态协调的原则，创新社会治理体制机制，加强社会治理能力建设，完善社会治理格局，加快形成科学有效的社会工作体系、治理体系和安全体系。

第一节 实施多层次社会治理

进一步发展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推进社会治理精细化。充分发挥人民团体、基层自治组织、各类社会组织、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力量的作用，综合应用经济、法律、行政等治理手段，推进社会治理的规范化、专业化、科学化、社会化和法制化。全面开展城市社区建设，积极推进农村

社区建设，实现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全覆盖和标准化服务，增强社区服务功能，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的良性互动。广泛动员和组织群众依法有序参与社会治理，推进社会工作者队伍职业化。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加快多元化社会组织培育建设，推动社会组织承接政府转移职能。加快推进有条件的事业单位转为社会组织。

第二节 创新群众工作体制机制

完善党和政府主导的维护群众权益的工作机制，努力探索完善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新途径、新办法。完善公共决策的社会公示制度，拓宽社情民意渠道，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健全社情民意收集、整理、上报、反馈、办理制度。创新建立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推广互联网在线调解、在线仲裁等做法。健全完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和群体性事件快速响应处置工作机制。

第六十八章 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推进诚信贵州建设，加强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健全和完善社会信用基础性法律法规和标准体系，全面提高全社会诚信意识和诚信水平。

第一节 加快推进信用信息管理建设

实施统一的社会信用代码制度，加强信用信息的采集和管理。加快信用信息系统建设，建立和完善全省统一、

省市县三级市场主体信用公共信息平台。推进信息披露和诚信档案制度建设，加强实名制登记管理，加快完善各类市场主体和社会成员信用记录。依法推进公共信用信息系统与征信系统间的信息交换与共享。

第二节 健全信用激励与惩戒机制

加快构建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建立失信记录和失信信息披露制度。健全信用监管体制，强化信用信息安全管理，依法保护信用信息主体权益，加强对信用信息主体引导教育，不断增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大力净化经济社会发展信用环境，褒扬守信，惩戒失信，建设诚信贵州。

第三节 培育规范信用服务市场

建立公共和社会信用服务机构互为补充，信用信息基础服务和增值服务相辅相成的多层次信用服务组织体系。支持各类社会信用服务机构健康发展。推动信用服务产品开发创新和广泛运用。加强信用服务市场监管。

第六十九章 深入实施公共安全保障工程

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把维护公共安全放在维护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高度，扎实做好公共安全工作，不断推进公共安全的系统化、常态化、法治化和社会化，努力编织全方位、立体化的公共安全网。

第一节 全面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理顺和明确安全生产监管职责，健全“统一协调、权责明晰”的安全生产监管机制。严格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推进安全标准化建设，强化重点行业（领域）监管和隐患治理。健全安全生产应急体系，重点推进省级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机构、协调机制和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充分发挥科技在安全生产上的支撑作用。加大煤矿、非煤矿山、道路交通、烟花爆竹、化工和危险化学品及其他重点行业安全生产监管力度。加强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单位、城市高层建筑、农村村寨及森林等消防监管。制定完善机械、轻工、建材、冶金等行业和领域安全生产地方标准，健全安全生产标准体系。加强邮政寄递业安全管理。到 2020 年亿元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下降到 0.065 人。

第二节 增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加强地质、气象、地震等自然灾害防治，建立自然资源环境调查评估和监测预警机制，建立完善应急响应体系，落实灾害防治部门责任制，提升应对自然灾害综合防治能力。建立防灾减灾抗灾工作长效机制，广泛开展宣传教育，提高公众的防灾抗灾避灾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建立健全灾害应急指挥调度平台，增强应急通信和信息保障能力，形成省市县三级灾害应急救助体系。完善救灾物资储备体系，提高技术装备水平，加强减灾示范社区和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到 2020 年，建成 1 个省级自然灾害综合信息和应

急救指挥调度平台，30 个县级救灾物资储备库，10 个综合示范性应急避难场所和 150 个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第三节 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深入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健全落实领导责任制，完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和“严打整治”长效工作机制，推进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建设并向农村延伸。强化犯罪实时控制机制建设，完善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联动指挥机制和网格化布警机制，不断提升公安机关应急处置能力。加快推进“天网工程”建设，完善公共安全防范视频监控网络体系，建立新型视频图像综合应用平台。加强监管场所设施建设。扎实开展“两严三满意”活动，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加强省市县三级国家安全体制建设，扩大国家安全人民防线组织覆盖面，依法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颠覆破坏活动、暴力恐怖活动、民族分裂活动和极端宗教活动。

第四节 健全国防动员体系

建立和完善军地联合、集中统一、结构合理、反应迅速、指挥顺畅、权威高效的运行机制，推进军民深度融合发展。积极支持驻黔解放军、武警部队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完善国防动员体系，加强人防战备和国防后备力量建设，深化全民国防教育，推进国防基础设施建设，巩固和发展军政军民团结，促进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

第十七篇 全面推进依法治省，加快建设法治贵州

坚持依法治省、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把经济社会发展纳入法治轨道，更好发挥法治的引领和规范作用，实现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为守底线、走新路、奔小康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第七十章 完善地方法规体系

坚持立法先行，恪守以民为本、立法为民理念，充分发挥立法的引领和推动作用，突出守住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等地方立法重点，全面提高地方立法质量。

第一节 完善地方立法体制机制

健全人大主导地方立法工作的体制机制，改进政府立法制度，完善规章制定程序。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完善公众参与立法的机制，把公正、公平、公开原则贯穿地方立法全过程，增强地方性法规规章的及时性、针对性、有效性和可操作性。开展立法协商，建立健全立法咨询机制，加强立法听证，广泛凝聚社会共识。开展立法后评估

工作。

第二节 加强重点领域立法

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立改废释并举，加强经济发展、社会治理、民生改善、社会信用、生态文明等重点领域立法，加快形成体现权利公平、机会公平和规则公平的地方法规规章体系。实现立法和改革决策相衔接，做到重大改革于法有据、立法主动适应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进一步清理有违公平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第七十一章 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依法设定权力、行使权力、制约权力、监督权力，实现政府活动全面纳入法治轨道，加快建设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廉洁高效、守法诚信的法治政府，增强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

第一节 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优化政府部门内部设置，加快形成权界清晰、分工合理、权责一致、运转高效、法治保障的机构职能体系。依法正确履行政府职能，完善行政组织和行政程序法规制度，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大力推行权力清单、责任清单，推进政府事权规范化、法制化。坚持行政行为“于法有据”，任何部门不得法外设权。健全依

法决策机制，积极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健全重大决策责任终身追究及倒查机制，推进法治贵州建设。

第二节 改革行政执法体制机制

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建立健全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推进综合执法，理顺城管执法体制和行政强制执行体制。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实现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无缝对接，推行省以下地方审计机关人财物管理改革试点工作。严格确定执法人员执法责任和责任追究机制。合理配置执法力量，形成重心下移、力量下沉的执法工作机制。完善市县两级政府行政执法管理。依法化解行政争议，充分发挥行政复议依法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

第三节 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与监督

强化行政权力监督，全面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对权力集中部门和重点岗位全流程监控，坚决打掉寻租空间。完善政府内部层级监督和专门监督，建立常态化监督制度。健全有利于依法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的审计管理体制，建立具有审计职业特点的审计人员管理制度，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基本形成与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相适应的审计监督机制。依法推进政务公开，建立健全政务公开监督员制度

和第三方评估机制。自觉接受人大的法律和工作监督、政协的民主监督、新闻舆论和社会公众监督。

第七十二章 加快建设法治社会

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和法治文化，增强全社会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形成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社会氛围，加快法治社会建设，努力让法治成为生活方式和共同信仰。

第一节 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

健全普法宣传教育机制，制定实施“七五”普法规划，深入开展法律“六进”活动，引导全民自觉学法、守法、用法。加强公民道德建设，增强法治的道德底蕴，强化规则意识，倡导契约精神，弘扬公序良俗，引导公民自觉履行法定义务、社会责任、家庭责任。完善守法诚信褒奖机制和违法失信行为惩戒机制。

第二节 深入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

创新社会治理体制和治理方式，提高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加强城乡基层组织建设，健全党组织领导的、充满活力的城乡基层群众自治机制，促进流动人口有效参与农村社区服务管理，探索新型乡村治理体制机制。发挥行业规章、社团章程等社会规范在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建立健全社会组织参与社会事务、维护公共利益的机制和制

度化渠道。开展“法治毕节”创建活动，全面实施法治政府建设、公正司法天平、全民守法宣教、法治惠民服务、生态文明法治和法治监督检查“六大工程”。

第三节 构建完备有效的法律服务体系

加快建立符合省情、覆盖城乡、惠及全民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加强民生领域法律服务，提升面向基层和普通百姓的法律服务能力，加大对老人、妇女、儿童等群体法律援助和服务力度。积极发展律师、公证、司法鉴定等法律服务业，支持中小型法律服务机构发展和法律服务方式创新。加快发展律师队伍，建立激励法律服务人才跨区域流动机制，完善服务执业权益保障制度。规范法律服务秩序和服务行为，健全诚信执业制度和违法违规执业惩戒制度。

第四节 健全依法维权和化解纠纷机制

健全利益表达、利益协调、利益保护机制，引导和支持人民群众依法行使权利、表达诉求、解决纠纷。完善社会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机制，完善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等有机衔接、相互协调、多元化纠纷化解机制，健全维护社会稳定责任追究制度。加强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完善基层人民调解员制度。把信访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

第五节 保证公正司法

着力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完善司法管理体制，优化司法职权运行机制，规范司法行为，树立司法权威，健全确保审判权和检察权依法独立公正行使的制度，切实加强司法队伍建设，推进严格司法，构建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加强人权司法保障，强化对司法活动的监督，建立和完善法律援助、司法救助体系，筑牢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

第七十三章 加强反腐倡廉建设

坚持纪法分开、纪在法前、纪严于法，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加强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和严格管理，持之以恒反对“四风”，强化专项整治，切实解决干部身上的不正之风和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坚决遏制腐败。加快建设“制度铁笼”，规范权力运行。积极开展行业协会、市场中介组织和私营企业防治腐败工作。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加快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加大教育、监督、改革、制度建设力度，构建内容科学、程序严密、配套完备、有效管用的反腐倡廉制度体系。严格落实“三严三实”要求，强化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着力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第十八篇 切实强化实施保障，努力实现 规划目标任务

本规划纲要经过省人民代表大会审议批准，具有法律效力。要强化规划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引领作用，正确履行政府职责，调控、引导和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保障规划顺利实施。

第七十四章 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

强化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领导，发挥党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为经济社会发展定好向、掌好舵、护好航。

第一节 强化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领导

充分发挥党把握方向、总揽全局、确立战略、制定政策、营造良好环境等方面的核心作用，确保经济社会发展的领导权始终掌握在党的手里。提高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领导能力和水平，加强重大经济问题调查研究，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精准服务，依法调控和治理经济，使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更加自觉和有效。加强党委履行领导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职能，议大事、抓大事，强化在重大事项上的

决策权、监督权，确保把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第二节 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

加强制度化建设，强化党委领导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整体功能。完善党委研究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定期分析经济形势、研究重大方针政策的工作机制。健全决策咨询机制，完善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等决策程序，提高决策科学化水平。完善和落实党委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责任制，建立领导干部重大决策责任终身追究制，完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和问责机制。完善信息发布制度。

第三节 广泛动员各族干部群众团结奋斗

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妥善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最大限度凝聚全社会推进改革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共识和力量，为改革发展营造良好氛围。加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和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问题的协商，激发人民群众建设家乡的主人翁意识。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更好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激励广大干部群众开拓进取、攻坚克难。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加强群团组织建设和作用，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的桥梁纽带作用。

第七十五章 完善规划实施和评估机制

各级政府要正确履行职责，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引导调控社会资源，保障规划目标和任务的完成。

第一节 明确规划实施责任

建立和实行规划目标责任制，加强规划纲要实施的组织落实。规划纲要提出的目标任务，要明确实施主体及责任，及时制定规划实施方案，分解落实规划目标和任务，明确部门和地方分工，落实工作责任，并纳入政府绩效考核目标。同时，要根据不同区域的主体功能，分类设置政府考核目标。建立分类实施机制，对规划纲要提出的约束性指标和公共服务领域等主要由政府履行责任的任務，要全力运用公共资源确保完成。对规划纲要提出的预期性目标和产业发展等任务，要通过完善市场机制和政策导向机制，营造良好的制度环境，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主要依靠市场主体的自主行为实施。

第二节 加强规划监测评估

建立健全监督评估机制，在规划纲要实施过程中，主动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各界的监督，对实施中出现的问题，省级有关部门要及时处理和反映。规划主管部门要对约束性指标和主要预期性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估，并向省政府提交规划实施年度进展情况报告。创新中期评估方式，引进第三方评估，并将中期评估报告提交省人大常委会审

议。规划纲要实施期间由于特殊原因确需调整时，由省政府提出说明和建议，按法定程序报省人民代表大会或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查批准。

第七十六章 加强规划协调管理

推进规划管理体制改革创新，完善规划体系，加强各级各类规划的衔接协调，切实把规划纲要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第一节 健全规划体系

建立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即规划纲要）为统领，以主体功能区规划为基础，以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城乡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为支撑，各类规划定位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省级有关部门围绕公共服务职责的重点领域和重大基础设施、重要资源开发、产业结构调整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编制实施一批重点专项规划，明确各领域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形成对总体规划强有力的支撑。各地要在省级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的指导下，立足本地实际，编制和实施好本行政区的经济社会发展规划。

第二节 加强规划衔接

按照下级规划服从上级规划、区域规划和专项规划服从总体规划、规划之间协调一致的原则，进行规划衔接。

下级总体规划要在约束性目标、空间功能定位和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与上级总体规划进行对接。区域规划和专项规划要在发展目标、空间布局、重大项目建设等方面与总体规划进行对接。同级总体规划要在空间布局和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与周边地区的总体规划进行衔接。同级区域规划和专项规划要在发展目标、空间布局、重大项目建设等方面进行协调。加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城市规划、土地利用规划之间的衔接配合和“多规融合”，确保在总体要求上指向一致，在空间配置上相互协调，在时序安排上科学有序。加强年度计划与规划纲要衔接，切实落实规划纲要目标任务。